

公司代码：688669

公司简称：聚石化学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相应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陈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静芳声明：

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1年度利润方案拟如下：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93,333,3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4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066,666.76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5.73%。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公司未来激活、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8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1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2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聚石化学	指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石磐石	指	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市石磐石阻燃材料有限公司）
普塞吠	指	清远市普塞吠磷化学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聚石化工	指	广州市聚石化工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聚石香港	指	聚石化学（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美若科	指	清远市美若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聚石苏州	指	聚石化学（苏州）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聚石长沙	指	聚石化学（长沙）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聚益新材	指	广东聚益新材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聚益海口	指	海口市聚益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聚益新材的全资子公司
聚石科技	指	广东聚石科技研究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聚石芜湖	指	芜湖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常州奥智	指	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奥智	指	东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名：东莞市东荣光学材料有限公司），系常州奥智之控股子公司
东莞奥智第一分公司	指	东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系东莞奥智之分公司
常州奥智光电	指	常州奥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系常州奥智之全资子公司
东莞奥智光电	指	东莞奥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系常州奥智光电之控股子公司
香港奥智	指	香港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常州奥智之全资子公司
越南奥智	指	奥智高分子越南有限公司，系常州奥智之全资子公司
智文光电	指	常州智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系常州奥智之参股公司
聚石长春	指	长春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聚石芜湖之控股子公司
重庆瑞奥思	指	重庆瑞奥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系常州奥智光电之全资子公司
香港顾嘉国际	指	香港顾嘉国际有限公司，系聚石香港之全资子公司
聚石复合	指	广东聚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系聚石化学全资子公司
聚石投资	指	广东聚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系聚石化学之全资子公司
聚特贸易	指	广州聚特贸易有限公司，系香港顾嘉之全资子公司
聚石租赁	指	广东聚石租赁有限公司，系聚石投资之全资子公司
聚石供应链	指	广东聚石供应链有限公司，系聚石投资之全资子公司
聚石尼日利亚	指	GOONITE (NG) HYGIENE PRODUCTS FZE，系香港顾嘉之全资子公司
聚石新型节能	指	广东聚石新型节能材料有限公司，系聚石投资之全资子公司
聚岩高斯	指	聚岩高斯（广东）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聚石投资之全资子公司
普立隆	指	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聚石化学之控股子公司
池州聚石	指	池州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系聚石化学之全资子公司
冠臻科技	指	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系聚石化学之控股子公司

展诺科技	指	佛山市展诺科技有限公司，系冠臻科技之控股子公司
聚石保温	指	广东聚石保温科技有限公司，系聚石投资之控股子公司
湖南聚石	指	湖南聚石科技有限公司，系聚石化学之控股子公司
安徽聚石	指	安徽聚石科技有限公司，系聚石化学之全资子公司
聚石生物	指	广东聚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聚石投资之控股子公司
宏鼎物联	指	深圳市宏鼎物联科技有限公司，系聚石投资之参股公司
祥彩新材	指	广东祥彩新材料有限公司，系聚石投资之控股子公司
聚石森元	指	广东聚石森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原名：广东聚石节能有限公司），系聚石投资之控股子公司
楷石医药	指	广州楷石医药有限公司，系聚石投资之相对控股子公司
宏鼎物流	指	深圳市宏鼎物流运营有限公司，系聚石投资之控股子公司
常州华韩	指	常州华韩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常州奥智之控股子公司
龙华化工	指	安徽龙华化工有限公司，系普塞味之控股子公司
安庆聚信	指	安庆聚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聚石化学之控股子公司
湖北聚石	指	湖北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聚石化学之全资子公司
湖南宏晔	指	湖南宏晔新材料有限公司，系聚石化学之控股子公司
安宝化工	指	安徽安宝化工有限公司，系冠臻科技之全资子公司
拉瓦锡科技	指	广州拉瓦锡科技有限公司，系聚石科技之控股子公司
格林纳环保	指	格林纳环保科技（清远）有限公司，系聚石科技之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审计报告》	指	立信会计师出具的《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 年度》（信会师报字[2022]ZE10267 号）
力升集团	指	力升树灯（河源）有限公司及与其受同一控制的关联企业，包括保利高有限公司（澳门离岸商业服务）、保利树（香港）有限公司和力升国际有限公司
韩国三星电子	指	SAMSUNG Electronics Inc.（三星电子）为世界 500 前企业之一三星集团下属公司
韩国 LGE	指	LG Electronics Inc.（LG 电子），为世界 500 强企业之一 LG 集团下属公司
韩国 HANJIN	指	NANJIN KOREA CO, LTD, 为韩国 LGE 供应链企业（原名：JINFU TECHNOLOGY KOREA CO., LTD）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生态环境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欧盟	指	欧洲联盟（European Union）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无卤阻燃剂	指	不含卤系元素（即氯、溴等卤系元素）的阻燃剂，燃烧时发烟量小，不产生有毒、腐蚀性气体
卤系阻燃剂	指	有机阻燃剂的一个重要瓶中，是最早使用的一类阻燃剂。卤系阻燃剂可分为氯系阻燃剂和溴系阻燃剂。
PP	指	聚丙烯

PE	指	聚乙烯
ABS	指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
PA6	指	聚己内酰胺
PA66	指	聚己二酸己二胺
PC	指	聚碳酸酯
PB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
PS	指	聚苯乙烯
PMMA	指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MS	指	苯乙烯-甲基丙烯酸甲酯共聚物
PBAT	指	聚己二酸/对苯二甲酸丁二酯
PLA	指	聚乳酸
PVA	指	聚乙烯醇
PVC	指	聚氯乙烯
EVA	指	Ethylene-Vinyl Aetate Copolymer 的英文缩写；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物，EVA 是一种无臭、无味、无毒，白色或浅黄色粉状或粒状低熔点聚合物，具有良好的化学稳定性、耐老化、耐臭氧性，被广泛应用于发泡鞋料、功能性棚膜、包装膜、电线电缆、玩具、热熔胶等领域。
热熔胶胶粒	指	一种可塑性的胶粘剂产品颗粒，在一定温度范围内其物理状态随温度改变而改变，而化学特性不变，热熔胶胶粒属环保型胶粘剂产品。
热熔胶膜	指	通过挤出流延、压延等熔融加工方法获得的薄膜状热熔胶。
五氧化二磷	指	磷在氧气中燃烧、或者被点燃而生成的白色无定形粉末或六方晶体，溶于水产生大量热并生成磷酸，可用作气体和液体的干燥剂、有机合成的脱水剂、涤纶树脂的防静电剂、药品和糖的精制剂，是制取高纯度磷酸、磷酸盐、磷化物及磷酸酯的母体原料
多聚磷酸	指	多聚磷酸是一种无机物，化学式为 $H_n+2P_nO_{3n+1}$ ，无色透明黏稠状液体，具有腐蚀性，属二级无机酸性腐蚀物品。多聚磷酸为质子酸，能溶解多种低分子及高分子有机化合物。
聚苯乙烯	指	由苯乙烯单体经自由基加聚反应合成的聚合物，他是一种无色透明的热塑性塑料。
UL 认证	指	美国安全检测实验室公司（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进行的认证，UL 是美国最权威的，也是世界上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较大的民间机构，主要从事产品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聚石化学
公司的外文名称	Polyrocks Chem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Polyrock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钢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兴工业城B6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兴工业城B6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540
公司网址	www.polyrocks.com
电子信箱	ir@polyrock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梅菁	田凯丽
联系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兴工业城B6	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兴工业城B6
电话	0763-3125887	0763-3125887
传真	0763-3125901	0763-3125901
电子信箱	ir@polyrocks.com	ir@polyrock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秘办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聚石化学	688669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祁涛、黄瑾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
	办公地址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蒋伟驰、张嘉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1 月 25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签字的财务顾问	蒋伟驰、张嘉伟

	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1月25日-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营业收入	2,541,722,649.58	1,924,446,040.90	32.08%	1,474,325,87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075,841.07	158,755,369.76	-47.67%	99,020,18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39,927.86	159,122,954.68	-90.23%	94,125,97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37,020.71	66,301,944.46	-35.99%	63,087,144.45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6,562,445.95	653,122,455.04	129.14%	509,389,085.76
总资产	3,585,725,162.43	1,679,027,793.46	113.56%	1,274,318,624.3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91	2.27	-59.91%	1.4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91	2.27	-59.91%	1.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7	2.27	-92.51%	1.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96	27.34	减少21.38个百分点	2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1	27.41	减少26.30个百分点	20.8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3.83	3.10	增加0.74个百分点	3.0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1 年度聚石化学实现销售收入 25.42 亿元，增长 6.17 亿元，其中改性塑料和阻燃剂业务保持持续增长，家电行业由于环保需求及卤素阻燃剂的大幅涨价，无卤阻燃塑料需求强劲，实现销售收入增加 3.5 亿以上；产业链延伸带动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其中五氧化二磷、多聚磷酸、纸尿裤等产品产销两旺，实现收入增长 1 亿以上；

2、归母净利润 8,307.58 万元，下降 7,567.95 万元，主要是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导致单位产品成本较去年增涨所致。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243.70 万元，下降 2,386.49 万元，主要是化工原材料涨价导致供应紧张，预付了材料款锁定材料供应及成本所致。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长，主要是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59.91%，主要原因是归母净利润大幅下降及上市募资股份稀释影响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70,882,563.44	654,147,407.75	638,629,725.11	719,810,15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93,062.06	27,587,432.58	13,867,436.58	14,555,70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467,143.27	24,644,467.36	13,348,967.56	12,931,46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27,522.36	-23,240,824.08	-51,728,863.62	212,934,230.7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5,749.18		-1,786,421.95	-324,785.9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14,607.40		5,318,874.85	6,156,466.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42,270.00		802,2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				

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7,882.66		-4,267,473.87	-204,572.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499,2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263,739.04		-19,430.09	870,531.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4,291.67		454,194.04	-137,634.88
合计	67,535,913.21		-367,584.92	4,894,212.3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是公司登录科创板的元年，在全球原材料暴涨、国外疫情严峻、海运受阻、国内限电等不利因素下负重前行、砥砺前行，借用资本市场的力量实现产业链整合并购、产能扩增，积极丰富公司产品种类以提高整体竞争力。同时 2021 年国内及国际上针对限制一次性塑料使用出台了多项法律法规，从中长期看环保政策的收紧对公司而言是实现弯道超车的机遇，传统塑料行业转型升级是必然趋势，未来将以可回收、可循环多次使用、可降解的绿色新材料为主，报告期内公司在积极布局塑料循环产业，推动塑料制品的以租代售、回收再生。

1. 报告期内的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42 亿元，较 2020 年同比增长 32.08%；营业成本为 21.33 亿元，同比上涨 46.8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307.58 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下滑 47.6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35.86 亿元，较年初增长 113.56%，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14.97 亿元，较年初增长 129.14%。

2. 提高经营规模，优化产业链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主业，坚持以“化工原料+改性塑料粒子+塑料制品”为主线投入新增产能，通过自建或并购的方式实现产业链的纵向、横向整合，优化成本、增厚利润。阻燃剂方面，报告期内新增无卤阻燃剂年产能 4,000 吨，并通过收购龙华化工打通了磷系阻燃剂的重要原材料——五氧化二磷的产业链，使得在下半年度黄磷价格暴涨之时阻燃剂仍保持较平稳的原材料成本；在改性塑料方面，积极开拓市场，新增一批优质客户，实现了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 40%以

上；通过自主研发拓展了无卤阻燃聚烯烃在电线电缆、电热型家电、新能源储能电池、大屏幕显示器等领域的应用，此外公司还通过收购普立隆拓宽了产品品类和客户群体，其主要经营功能性聚烯烃热熔胶粒及热熔胶膜产品，在改性技术上聚石拥有丰富经验可以提供技术指导，形成互补优势；在下游塑料制品方面，通过收购冠臻科技整合优化卫生材料板块，形成规模化生产降低成本，并利用冠臻科技在非洲市场深耕多年的优势，开拓非洲的纸尿裤、卫生巾等终端产品市场，为下一步集团拓展海外市场打下坚实基础。

3. 注重投资建设，为未来业绩蓄力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建设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建设期	建设内容	公司持股比例 (%)
池州化工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3 年	建设无卤阻燃剂扩产 5 万吨项目等；	100%
改性塑料粒子及电线电缆制品生产基地项目	3 年	改性塑料粒子及电线电缆制品	65%
液晶显示器导光板、扩散板扩产项目	3 年	新建扩散板、导光板产能 5.4 万吨，项目落成后将达到年产能约 9.4 万吨	51%
安庆石化生产基地（一期工程）	3 年	年产 20 万吨聚苯乙烯及中试实验中心	90%
新材料循环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	3 年	改性塑料粒子、EPP（发泡聚丙烯）、智能保温箱及汽车零部件	100%
年产 3000 吨 PET 超临界泡沫板材扩建项目	0.5 年	PET 超临界 泡沫板材	100%
安徽改性塑料粒子扩产项目	3 年	改性塑料粒子	100%
尼日利亚卫材成品生产基地	0.5	卫生巾、纸尿裤	90%

报告期内公司在池州建设第一期年产 5 万吨无卤阻燃剂项目，除了对现有磷氮系阻燃剂进行扩产之外，还将对其他品类阻燃剂的研发进行中试落地，例如广泛用于电线电缆的超细氢氧化铝阻燃剂、MPP（三聚氰胺聚磷酸盐）阻燃剂，增加产品应用领域的辐射范围，巩固公司在阻燃剂领域的龙头地位。

光学板材方面，公司在安庆投入建设 20 万吨光学级聚苯乙烯等，预计投产后每年将有 10 万吨聚苯乙烯供给公司控股子公司用于光学板材生产；同时公司的光学板材业务也在建设新产能，预计未来三年内陆续投产 5.4 万吨光学板材，其市场份额也在持续增长，报告期内新增了多家国内知名客户，如海信、京东方等，海外主要客户韩国 LG 的采购金额同比上涨 24.43%。

此外，公司响应联合国减少塑料排放的号召，打造塑料循环产业，报告期内公司启动投资约 3 亿元的湖北江陵 EPP 保温箱、EPP 汽车型材等产品的建设项目，并搭建了相应的资产运营公司、互联网平台以及租赁公司对外租售 EPP 保温箱、快递箱、周转箱，以可循环多次使用并可回收再生的新型环保塑料产品替代现行的一次性白色泡沫箱、纸箱。公司新增的轻量化项目还有 PET 发泡板材、汽车型材等，PET 发泡是高端泡沫材料属于国家“十四五规划”中新材料类目，

具有“轻量化、高强度、保温隔热、隔音、循环利用”的特点，被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轨道交通、船舶、航空航天、建筑节能等领域。

4. 加大研发投入，往高附加值、绿色可持续方向发展

公司坚持“绿色新材料技术创新者”定位，致力于环保、节能、安全的新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生物降解材料获得了 TUV 莱茵集团及旗下 DIN CERTCO (德国标准化学会认证中心) 签发的工业堆肥证书。公司围绕生物基可降解材料、生物制药薄膜、化学原料药产业化生产、洗衣凝珠膜、石墨烯导电导热应用等进行了研发立项及专利攻坚，通过企业自主创新及产学研合作相结合的模式，进行新材料产品的技术研究及委托研究工作，目前公司已取得的相关专利有 14 项，为公司的产品布局和长远发展提供技术储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系一家拥有核心原创技术及专利的绿色新材料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为磷化工产业（阻燃剂、五氧化二磷、多聚磷酸等）、改性塑料及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节日灯饰、电子电器、电线电缆、汽车、光学显示、医疗卫生等领域，并与众多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外延或内生式发展新增了五氧化二磷、多聚磷酸、建筑模架租赁业务、热熔胶类产品、电线制品以及开拓了非洲纸尿裤、卫生巾终端产品市场。公司秉承绿色环保、节能高效的理念，横向积极拓展塑料的各种应用场景，纵向沿上下游产业链延伸发展，围绕化工、塑胶两条产业主线挖掘高附加值、处于市场供需缺口的绿色新材料产业。

2. 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磷化工、改性塑料粒子、塑料制品以及租赁业务。

(1) 磷化工（无卤阻燃剂）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龙华化工整合了磷系阻燃剂的主要原材料——五氧化二磷的产业链，除可用于生产无卤阻燃剂外，五氧化二磷还广泛应用于含磷农药、含磷医药，可用于制造光学玻璃以提高玻璃的色散系数及透过紫外线的的能力；龙华化工的另一种产品是多聚磷酸，可用于生产电池电解液中的六氟磷酸锂，亦可用于制造医药中间体。

公司生产的无卤阻燃剂主要有磷系、氮系和膨胀型，产品符合国际 RoHS、REACH、WEEE 标准阻燃，阻燃和环保性能优越。磷系阻燃剂主要用于机场、高铁、高层建筑物的钢结构耐火涂料；

氮系阻燃剂主要用于弹性体、密封件、织物涂层；膨胀型阻燃剂主要用于暖风机、冰箱、电视、微波炉等电子电器以及汽车型材。

报告期内公司在安徽池州获得 120 亩土地使用权，目前正在进行池州化工新材料生产基地第一期建设，预计三年内建成 5 万吨无卤阻燃剂产能，规模化生产进一步降低成本提高市场占有率。报告期内，清远生产基地新增 4,000 吨无卤阻燃剂产能，目前总产能已有 1.50 万吨。此外，公司今年计划进行氢氧化铝阻燃剂的中试实验，未来将进一步扩充阻燃剂的品类——无机阻燃剂，巩固公司无卤阻燃剂的行业龙头地位。

(2) 改性塑料粒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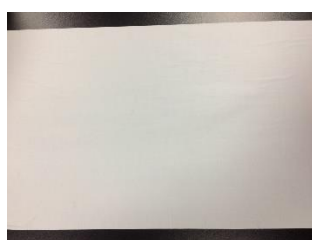


改性塑料，是指在通用树脂的基础上，经过填充、共混、增强等方法加工改性，提高了合成树脂的阻燃性、透光率、强度、韧性等方面性能的塑料产品。公司以阻燃技术为依托，通过对阻燃剂复配应用技术与改性塑料制备技术的融会贯通，自主研发出以阻燃为特色的改性塑料粒子产品。产品通过美国 UL 认证，其阻燃性能、阻燃效率及稳定性等关键指标，在同类产品中处于领先水平，并广泛应用节日灯饰、电子电器、电线电缆、汽车、液晶电视和医疗卫生等领域，受到知名企业美的、格兰仕的认可。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普立隆新增了热熔粘接材料，主要包括功能性聚烯烃热熔胶粒及热熔胶膜产品。功能性聚烯烃热熔胶粒主要适用于复合管道、复合板材和阻隔包装三大领域；热熔胶粒子产品体系主要适用于环保家居行业，比如铝塑板等。

(3) 改性塑料制品



汽车板材 (PP 蜂窝板)



PE 透气膜



PS 扩散板

改性塑料制品是以塑胶原料粒子为基材，通过添加特定改性助剂进行改性，并经过挤出或流延等工艺进一步深加工为制品，提升产品附加值。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改性塑料制品有 PE 透气膜、PS 扩散板、汽车型材。其中，PE 透气膜应用于医疗卫生领域，具有透气、防水等特点，可以增加人体舒适性，达到隔绝病毒、细菌的作用；PS 扩散板应用于直下式背光源液晶电视机，具有耐热耐燃、尺寸稳定、高透光率及机械强度等良好性能，公司系韩国三星电子及韩国 LGE 全球 PS 扩散板的核心供应商。汽车型材主要产品有蜂窝板、玻纤板、吹塑板、复合板等，

可用于行李箱、内饰、车门、车顶、车底等多处部件，已经进入大众、日产、长安等乘用车以及金龙等客车的供应链。

(4) 租赁业务

公司在报告期内新增了盘扣式脚手架、镀锌钢管脚手架、PP 合金材料模板、循环包装箱的租赁业务，为施工单位提供安全、高效的设计方案及模架租赁服务。此外公司预计在 2022 年开展 EPP 保温箱、塑料物流箱等的租赁业务，取代一次性的白色泡沫箱、一次性纸箱达到节能减排的效果，通过以租代售的方式促进绿色循环经济的发展。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科技创造价值的理念，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租赁体系，通过持续性的科研投入及产品创新，形成了“化工原料+改性塑料粒子+塑料制品”产业链上下游延伸的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以“化工原料+改性塑料粒子+塑料制品”产业链上下游应用市场为研发方向，紧跟新材料行业高性能化、多功能化、绿色化的发展趋势，采用自主创新研发和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模式创新发展；自主创新研发方面，公司不断优化升级现有阻燃剂、改性塑料粒子及制品的配方设计、设备改造及生产工艺，推动产品在下游应用的拓展和迭代创新；在合作研发方面，公司持续与高校院所进行项目合作，以新材料行业的发展趋势为核心，开展前瞻性的新产品开发，加强了校企的人才交流和培养，为公司做好前沿新材料技术的储备和知识产权布局提供保障。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物料包括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办公用品、机器设备及其它材料。公司在采购过程中对物料的交期、品质、成本进行甄选，各类采购物资必须满足环保法规和客户需求。公司主要原材料树脂等均均为通用产品，市场供应充足，且已与国内外领先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通过批量采购、长约采购、全球采购等方式，保障原材料的有效供应。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即根据客户订单需求进行生产计划和安排，并自主组织生产。从具体流程来看，各事业部销售部门将客户订单报送至物控部门，物控部门在进行核算后下达生产指令单至生产部，生产部根据指令单及产品要求回复产品交期并组织生产。部分客户订单较为稳定或对交货响应速度要求较高，针对此类客户，公司根据产品类型及客户需求设定一定量的安全库存，客户下达订单后优先从库存发货。

4、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内销与外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直销模式系将产品通过国内渠道或一般贸易出口等方式直接销售给国内外客户的方式。经销模式下，公司与境内外合作经销商均为买断式经销，公司将产品交付后便不再继续对产品进行管理和控制，产品的风险

和报酬即转移给经销商。外销模式下又分为一般贸易出口、进料深加工国内转厂、进料加工出口。

5、租赁业务模式

公司通过批量采购盘扣式脚手架降低采购成本。业务模式主要有两种：租赁或专业分包，其中租赁是以日租金为基础出租脚手架、建筑模板等物料；专业分包系以承包工程量为基础为大型建设工程施工方提供一站式服务，包括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脚手架搭建方案设计、专业现场管理、劳务派遣服务等。公司在全国多地设立物资仓库、物流网络，所有物资全国调拨，确保送货及时、归还便捷。

(三) 所处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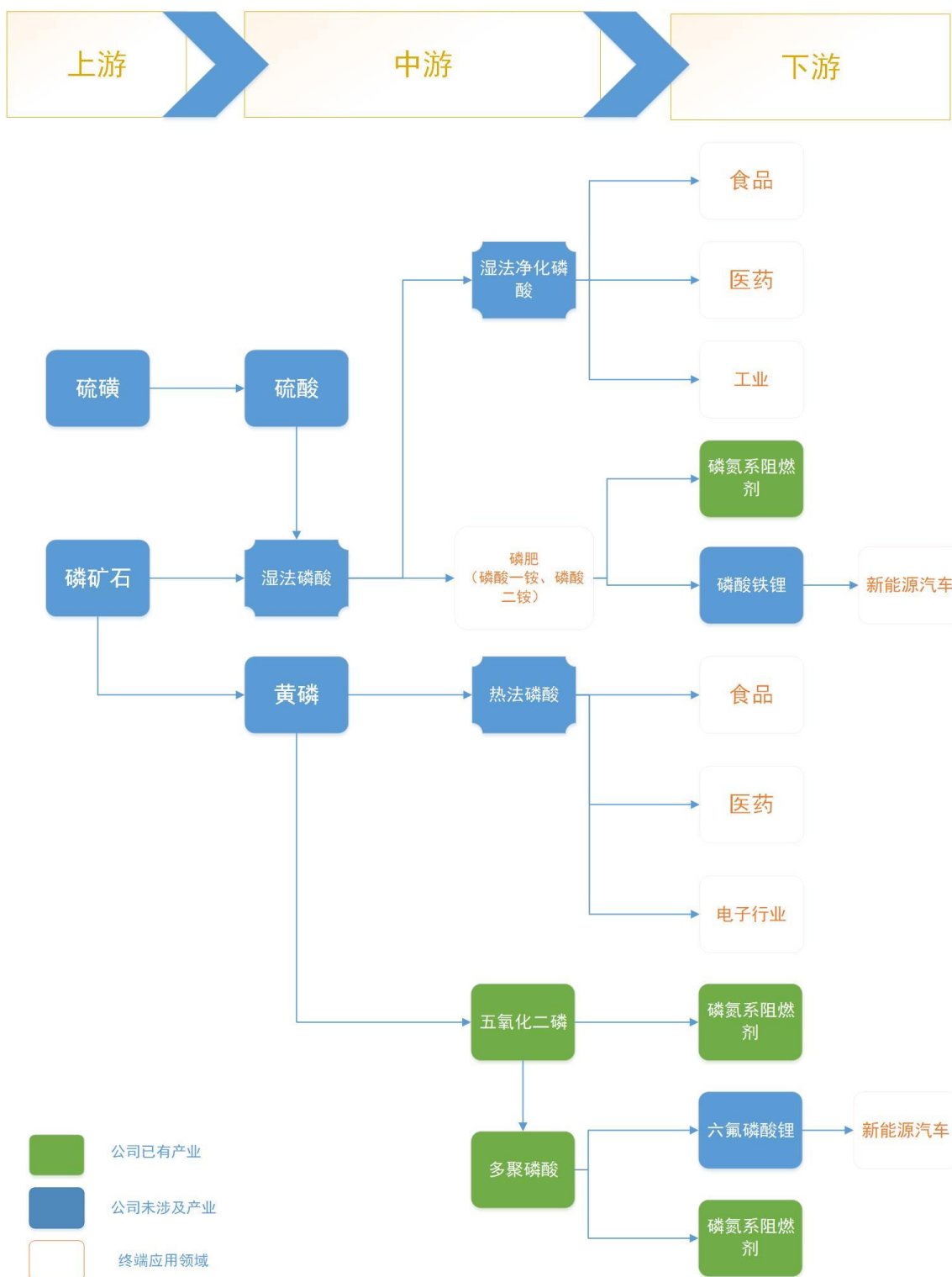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营业务为磷化工、改性塑料粒子及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和《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

(1) 磷化工行业

磷化工属于资源类行业，主要是以磷矿石为原料，而磷矿资源属于不可再生资源已经被我国定性为战略性矿产资源。2016年7月，国务院批复通过的《全国矿产资源规划(2016-2020年)》首次将非金属矿产磷列入24种战略性矿产之一，并明确指出要加强中低品味矿利用，并保持开采总量不超过1.5亿吨/年。我国磷矿产量常年居于世界首位，磷矿资源平均品位较低，超过7成是中低品位磷矿(五氧化二磷含量在20%以下)，低值产品大量出口消耗了大量不可再生的磷资源，而高纯度、高附加值磷化工产品几乎全部依赖进口。此外，磷化工产业是典型的高能耗(1吨黄磷耗电约14,000度)、高污染行业，是环保督察的重点，近年来随着供给侧改革和环保督察严监管，不少较小规模的磷矿企业因此停采，2017-2020年我国磷矿石产量逐年下降，另一方面需求端下游包括磷肥、草甘磷等，整体需求偏刚性，且随着新能源汽车的逐步推广，磷酸铁锂电池的需求有望增加磷矿石的消耗。从中长期考虑，供需错配很可能进一步推高磷矿石以及黄磷的价格。

磷化工全产业链大致产品如下：



磷化工的中游产业阻燃剂是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公司生产的阻燃剂主要为无机磷系（APP 系列）和氮系（MCA 系列），广泛应用于电子电器、家具家纺、建筑和交通领域。随着我国合成材料工业的发展和电力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阻燃剂被广泛应用于高分子材料以降低火灾的危害性，使得原本可燃的物质不易点燃，点燃后低烟低毒赢得逃生时间。阻燃剂主要分为溴系阻燃剂、无机阻燃剂、氮系阻燃剂和磷系阻燃剂四大类。由于溴系阻燃剂燃烧时会释放二恶英等有毒物质，对人体有害，近年来欧盟、美国颁布了多项部分溴系阻燃剂使用禁令，如《斯德哥尔摩公

约》全球范围内禁止生产、使用六溴环十二烷（HBCD）；REACH 表示高度关注六溴环十二烷、十溴二苯醚；RoHS 指令限制多溴联苯、多溴二苯醚再电子电器中的应用等。未来部分溴系阻燃剂市场将会被磷系阻燃剂取代。2020 年无机磷系阻燃剂国内销售量为 28,382 吨,同比增长 3.33%；2020 年无机磷系出口量为 12,982 吨,同比增长 7.29%。

另一方面,新能源汽车市场也使磷系、氮系阻燃剂需求激增,充电桩设备、汽车电池系统、汽车连接器、控制单元都需要阻燃改性塑料,每辆新能源汽车工程塑料用量大约 30 公斤,每座充电桩工程塑料用量大约 6 公斤,预计 2025 年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所需阻燃工程塑料将达到 8 万吨。根据 Lucintelzai 的市场调研报告,2019-2021 年全球阻燃塑料市场保持 4%的同比增长率,至 2024 年底全球阻燃塑料市场将达到 550 亿美元,未来 4 年建材行业将是阻燃塑料需求最大的行业。

（2）改性塑料及塑料制品行业

塑料与钢铁、木材、水泥一同构成现代社会的四大基础性材料,但传统塑料存在功能单一、强度低、耐热耐磨及抗冲性能差等弱点,无法满足现代不同行业对材料环保、功能方面的新要求。改性塑料,是指在通用塑料和工程塑料的基础上,经过填充、共混、增强等方法加工改性,提高了阻燃性、透光率、强度、抗冲击性、韧性等方面性能的高分子材料,是国家重点发展的新材料技术领域。改性塑料克服了普通塑料耐热性差、强度和韧度低、耐磨及抗冲性差的缺陷,同时还赋予材料阻燃、耐候、抗菌、抗静电等新特性,是现代工业、农业、信息、能源、交通运输乃至航空、航天、海洋等国民经济多个领域中不可或缺的新型材料,对塑料工业和新材料发展起到重大的推动作用。

“以塑代钢”“以塑代木”正逐步成为社会生产和消费的一种趋势。一个国家的塑料工业发展越成熟,其塑料改性水平往往越高。以欧洲和美国为代表的发达市场,其改性塑料行业发展水平远高于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因此,大力发展塑料改性技术,加快对传统塑料工业的技术升级,推动改性塑料在国民经济不同领域的广泛运用,对我国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具有重要意义。

改性塑料作为“中间品”产品,其下游应用客户需求差异大,公司经过多年科研投入和经营发展,掌握产品的配方设计、制备工艺、性能测试和细分应用等核心技术,形成“改性塑料助剂(阻燃剂)+改性塑料粒子+改性塑料制品”产业链融合发展模式,能够根据产业链上不同定位客户对产品的差异化需求,提供从需求分析、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应用评估到专业服务的定制化新材料解决方案。改性塑料行业发展较快,需要企业具备良好的行业经验积累、较强的研发创新及资源整合能力,并有效解决客户对材料特性的个性化需求,技术门槛较高。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当前,我国虽为改性塑料大国,但不是改性塑料强国。国内改性塑料企业大部分处于模仿阶段,同质化竞争比较激烈,产品多处于中低端市场,中高档产品依赖进口,呈现通用技术产品

多，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少的局面。另一方面，由于改性塑料应用范围广、市场容量大，下游客户涉及行业种类众多，不同的应用领域对塑料性能的要求各有不同，产品定制化、非标准化特点明显，因此改性塑料行业分散度很高，各自有自己专注的应用领域。

公司是国内优秀的绿色新材料制造商，主要产品涵盖磷化工产品、改性塑料粒子及塑料制品。公司于报告期内收购了原新三板企业龙华化工，其五氧化二磷的产能位居全国第一；在无卤阻燃剂领域，公司顺应全球新材料绿色化的发展趋势，核心产品符合国际 RoHS、REACH、WEEE 标准，阻燃和环保性能突出，受到国际知名化工企业 Akzo Nobel（阿克苏诺贝尔）、PPG（庞贝捷）、Sika（西卡）等的认可，在聚烯烃用无卤阻燃剂细分市场中，位居前列。在改性塑料领域，公司的改性塑料粒子及制品广泛应用于节日灯饰、电子电器、电线电缆、汽车、医疗卫生等领域。其中，节日灯饰类粒子通过美国 UL QMT02 认证，系无卤阻燃聚丙烯市场的领先者；电子电器类粒子得到国内知名家电品牌美的、格兰仕的认可；汽车类粒子及制品进入日产、大众、小鹏、蔚来等国内外知名企业的供应链体系，另外报告期内新增了少量阻燃聚烯烃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池外壳。在塑料制品方面，光扩散板 2020 年全年对应销量分别约占韩国三星电子和韩国 LGE 该类产品全球采购量的 30%和 60%；公司在报告期内通过收购冠臻科技优化整合了透气膜产业，目前公司的透气膜产能位居国内第一，与宝洁等知名企业达成了联合研发协议，往高端膜材应用领域迈进。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磷化工行业

2019 年，为解决长江经济带部分河段水位总磷严重超标问题，消除部分涉磷企业造成的突出水环境隐患，生态环境部印发《长江“三磷”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三磷”整治重点落在磷矿、磷化工以及磷石膏库三个领域，对水处理、粉尘处理以及生态环境进行重点整改，以“一企一策”的方式推进综合整治。方案将指导湖北、四川、贵州、云南、湖南、重庆、江苏等 7 省（市）开展集中排查整治。长江经济带集中了大部分磷化工企业，此次“三磷”治理针对性更强，整合力度更大，加速了磷化工产业规模小、污染不达标等落后产能的出清。同时针对磷矿资源丰富的各省也出台了相应的环保及限采政策。另一方面，受下游磷酸铁锂电池强势崛起的拉动，对磷矿石及黄磷的需求正在快速增长。供给端的收紧叠加下游需求的暴增，预计磷矿石及黄磷价格将会节节走高。

（2）改性塑料及塑料制品行业

2021 年 1 月 1 日国家全面推行实施禁塑令，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被列为 2021 年重点任务之一，随着国内外环保意识的日益加强，国际普遍认为未来塑料绿色化发展应遵循 4R1D 原则：减量化（Reduce），再利用（Reuse），可循环（Recycle），回收（Recovery），可降解（Degradable）。长期使用的塑料制品如塑料水杯、家电外壳、化纤制品等，报废后可以有效回收，预计未来再生塑料市场将进一步打开；而一次性塑料制品如购

物袋、塑料餐盒等，与其他附着物混合难以回收，各国纷纷颁布禁塑令要求从生产源头减量，一次性塑料制品的市场将逐步被可降解塑料取代。

根据 Statista 统计数据，2019 年全球塑料总产量达到 3.68 亿吨，同比增长 2.51%；2020 年全球塑料总产量 3.8 亿吨，同比增长 3.26%，其中 PP、PE、PVC、PUR、PET、PS 的消费量占塑料总消费量的 77%。2019 年我国塑料制品产量为 8,184.20 万吨，同比增长 35.45%；2020 年受疫情影响同比下滑 7.1%至 7,603.20 万吨，约占世界总产量的 20%。同时，我国也是塑料制品的消费大国，2019 年-2020 年国内塑料制品销量为 7,699 万吨、8,300 万吨，同比增长 31.5%、7.8%。未来随着 5G 产业链变革，带来了塑料应用领域的新机会，如基础设施建设、终端消费、无人驾驶、云计算、大数据中心等将刺激全球塑料消费量，对于改性塑料的各方面性能也提出更高要求，材料轻量化的同时具有优良的力学性能、耐热性、电性能、导热性能。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形成了涵盖“化工原料+改性塑料粒子+塑料制品”产业链一体化的核心技术体系，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生产，主要技术集中在原料配方组合、设备改进和改良生产工艺的设计调整。

核心技术	重大技术攻关领域	核心技术难点	技术优势	代表产品及应用场景
高聚合度结晶 II 型聚磷酸铵技术	工艺过程	固相反应的均匀性难控制及合成过程的不可视	对合成过程的各阶段的取样分析，通过具体数据和结果分析反应过程的均匀性和最优合成参数	聚磷酸铵系列阻燃剂产品，公司内型号为 APP222H、APP224 等。主要应用于防火涂料、涂层。
		固相放热反应的热量难以控制	通过引入氮气及不同阶段调整捏合浆转速的方式进行热量控制	
		物料冷却过程聚合度的降低	氨氛围下冷却，且采用热量转移匀速控制温度下降，确保聚合度不会降低	
		产品粘度难于控制与反应完全程度难	调整生产物料控制熔体温度来实现粘度控制，同时通入气化的三聚氰胺改善反应完全程度	
	设备（捏合机）	固相放热反应的热量难以控制	通过捏合机的捏合浆采取中空方式，通入冷却介质，及时控制物料内部的热量，使固相反应更加平稳可控	
		合成过程中对设备的腐蚀性	选用特殊的合金钢材代替一般的不锈钢合金制造生产用的捏合机，保证设备耐腐蚀、耐磨性和稳定性	
生产环节	各项参数（温度，流量，转速等等）的控制	自主设计的该产品的自动化 PLC 生产系统确保品质的稳定性		
无卤膨胀型阻燃剂技术	工艺过程	三嗪有机物制备多在溶剂条件下进行的多步骤反应	通过一步法制备三嗪类有机物，代替了传统的多步法制备，生产效率可以提高 30% 以上；采用水相体系代替有机溶剂，加入高分子有机分散助剂，可以使产物的产率和纯度均达到 90% 以上，且该制备工艺采用水相体系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	1. APP 为技术的膨胀型无卤阻燃剂，公司内部型号为 EPFR-100 系列；

核心技术	重大技术攻关领域	核心技术难点	技术优势	代表产品及应用场景
	设备 (反应釜)	放热反应热量的控制	通过在反应釜外部设计外循环冷却系统,使得反应釜内的反应液可以通过外循环换热夹套进行热量控制	2. 非 APP 体系聚烯烃膨胀型无卤阻燃剂,公司内部型号为 EPFR-110 系列;产品专用于聚烯烃。
		一步法反应副反应的控制	反应釜内增加pH自动测试探头,通过pH的值变化监控反应的进程,从而能够准确且定量的加入胺类物质,避免了副反应的发生,实现产物的一步法制备	
	阻燃剂分子结构的设计	单体型膨胀无卤阻燃剂的结构设计	合成出了自主设计的单体型膨胀无卤阻燃剂,而非普通的通过将多种物质复配来制备膨胀型无卤阻燃剂,制备过程中无溶剂的引入,生产过程简单,无污染物的产生	
无卤膨胀阻燃聚丙烯技术	工艺过程	如何有效提升阻燃性能	结合无卤阻燃剂的技术研究成果,进一步开展各种阻燃协效剂的配方研究和搭配,通过选定合适的阻燃协效剂进一步提高整个体系的阻燃效率	环保无卤阻燃 5000(+),应用于微波炉、洗衣机、洗碗机、冰箱电控盒及开关支架等内部元器件
		如何有效提升力学性能	对阻燃剂进行了表面接枝改性处理,使其具有更高的热稳定性、耐水性、分散性、与聚丙烯基体的相容性更好,并且通过使用的PP原料为共聚PP和均聚PP两种,并以合理的配比保证了材料的刚性和韧性,使材料的应用领域更为广泛	
	设备 (双螺杆挤出机)	通过设备改进材料的各项性能	采用了侧喂料在螺杆后端加入阻燃剂的方法,避免了阻燃剂较长时间停留在挤出机中而分解的问题,所得材料阻燃性能优异,力学性能突出	
	生产系统	各项参数(温度,流量,转速等等)的控制	自主设计的该产品的自动化PLC生产系统确保品质的稳定性	
高性能无卤阻燃热塑性弹性体技术	工艺过程	阻燃性能的提升	采用有机次磷酸盐、聚磷酸盐及三聚氰胺氰尿酸盐进行复配并优化配比,显著提高了整个体系的阻燃效率	无卤阻燃TPE,手机数据线、电脑连接线、信号线、耳机线等
		力学性能的提升	采用SEBS为基料,使产品具有更好的阻燃性能和力学性能	
	阻燃剂分子结构的设计	适用于热塑性弹性体的阻燃剂	研发出一种新型的具有良好效果的有机次磷酸盐阻燃剂	
节日灯饰类阻燃聚丙烯技术	工艺过程	新的阻燃配方体系的应用及其评估	圣诞灯饰用阻燃聚丙烯之前都采用十溴二苯乙烷或者其它溴类阻燃体系,通过将八溴醚体系运用到圣诞灯饰领域制备阻燃聚丙烯,取得美国UL认证,成为圣诞灯饰阻燃聚丙烯的标杆产品	环保阻燃 PP5508 (f1) 应用于圣诞节日灯饰
高分子材料光扩散应用的技术	工艺过程	解决扩散板尺寸的稳定性以及透光率与遮蔽性的兼容问题	(1) 通过调整挤出机螺杆组合,使用“原料树脂+助剂”直接基础的一步法工艺,降低母粒载体对基材的影响; (2) 通过优化主料及助剂的配方比例,从扩散板内部改变光学性能,让具有不同折射率的化学聚合物均匀分散在PS扩散板表面,在提高生产效率和良品率的同时保持产品优良的光学遮蔽性和尺寸稳定性	PS 扩散板产品;应用于液晶电视光学模组;

核心技术	重大技术攻关领域	核心技术难点	技术优势	代表产品及应用场景
高分子材料导光板加工技术	工艺过程	模具加工方法、提高生产效率、能源损耗率低	(1) 通过精调激光在不锈钢板表面的照射的功率、激光的占空比等,直至调整到在激光相同的照射时间下,实际凹坑的最大深度及最大半径在严格设定的偏差范围内;(2) 模具加工指的是以不锈钢板为主体,通过调节后的参数通过激光垂直照射形成若干微结构。通过上述加工工艺形成用于对导光板的到广电进行获取的模具,导光板面板在模具上面挤压实现导光点的成型,极大程度上提高导光板的加工效率,能源损耗率低,也可降低生产成本。	PMMA 导光板、MS 导光板; 应用于液晶显示背光模组,如液晶电视、笔记本电脑等;
高分子材料透气应用技术	工艺过程	解决传统流延设备材料受热不均、材料搅拌混合性能不强等问题	通过生产工艺的创新,(1) 采用油加热方式取代传统的电加热方式,导热油加热、传热性能好,相比电加热能耗低,可使流延机上的材料受热更均匀,增加材料的塑性;(2) 把传统的单螺杆挤出方式改为双螺杆多层共挤出方式,使挤出量大幅增加、材料搅拌更均匀,产品品质更优异	PE 透气膜产品; 应用于医用防护服、婴儿纸尿裤、成人失禁纸尿裤;
多聚磷酸精密过滤生产技术	工艺过程	解决传统合成法中产生的微小杂质等产品纯度问题	通过在液体原料进料出增加一道粗过滤装置,去除液体中少量固体颗粒;在成品收集罐前增设一套精密过滤装置,滤除压缩机空气中的臭氧,非常微细的油气和超微颗粒,高效能去除水、油雾、固体颗粒,100%去除 0.01um 及以上颗粒、油雾密度控制在 0.01ppm/wt;	多聚磷酸 可用于做沥青改性添加剂、制造医药中间体作为溶剂兼脱水剂等;
五氧化二磷生产过滤技术	工艺过程	提高产品纯度和生产控制	通过使用微过滤后的精制液体黄磷作为原料,进行氧化燃烧反应,通过氧化反应得到五氧化二磷产物,燃烧炉内使用的干燥空气或氧气,将五氧化二磷气化产物经过强制冷析,冷却得到高纯度五氧化二磷产品,使用该工艺减少了由原料带入到生产过程的微量杂质和有机质,保障了五氧化二磷产品冷析结晶过程的质量稳定性,制得纯度大于 99.90%五氧化二磷。	五氧化二磷产品 可作为气体和液体的干燥剂、有机合成的脱水剂、涤纶树脂的防静电剂、药品和糖的精制剂;
粘接树脂合成及制备技术	配方设计	解决多层共挤包装膜边角脱层的问题	粘接是多层共挤技术中的一项关键技术,公司通过设计物料配比,调控高密度聚乙烯及官能话改性高密度聚乙烯的配比,优化混料工艺,采用双螺杆挤出机实施塑化共混工艺挤出造粒,具有透明度高、耐热性好,晶点少,粘接性能优异,为聚乙烯型多层共挤阻隔包装领域提供了一种很好的粘接层材料。	用于多层共挤阻隔包装采用,如多层塑料复合软管、多层塑料阻氧管等复合材料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始终围绕现有产品在配方设计、生产工艺及设备改造等方面持续创新，增强公司核心产品的综合竞争力和市场认可度，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新型无卤阻燃 PC/ABS 材料”、“环保无卤阻燃聚乙烯材料”被认定为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子公司聚益新材参与制定了 1 项团体标准“全生物降解物流快递运输与投递用包装塑料膜、袋（T/SHBX 004-2021）”，并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正式实施；同时，公司持续完善产业链结构，拓展研发具有高附加值的新材料产品，利用聚石研究院这一产业孵化平台，进行聚酰亚胺原料二酐单体制备研究、医药原料药的化工合成及产业研究、医用降解材料的制备研究、改性塑料的回收利用研发等，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技术储备。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授权专利 234 项，其中境内授权发明专利 12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0 项、境外授权发明专利 9 项。报告期内新增中国境内授权发明专利 48 项，中国境外授权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44 项；报告期内专利获得数包含通过收购途径获取的专利。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31	48	256	125
实用新型专利	10	44	65	10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5	5
其他	0	4	13	9
合计	41	96	339	239

注：其他指公司境外已授权发明专利。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97,274,036.23	59,691,900.04	62.96%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
研发投入合计	97,274,036.23	59,691,900.04	62.9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83	3.10	0.7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研发投入较 2020 年度同比增长 62.96%，主要原因系：

- 1、公司业务拓展，研发人员数量增加，同时公司调整了薪酬体制，研发人员人均薪酬提高，导致研发费用增加；
- 2、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研发支出较高，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提高；

3、报告期内，公司委托高校院所及行业企业进行小试研发，委托研究费用增加。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环保无卤阻燃聚乙烯材料制备工艺的关键技术开发	1,300.00	511.81	1,667.01	项目已结项，产品实现产业化生产，为 6001+ 系列牌号；	无卤，阻燃剂环保低烟，满足现状欧洲的一些法规要求，力学性能和比重跟现在的溴锑阻燃聚乙烯相当	国内领先	应用于仿真人造草、工艺花、仿真圣诞树等工艺品的阻燃低密度聚乙烯材料
2	五氧化二磷的制备及其应用	150.00	39.54	199.60	项目终止，公司通过收购的形式获取关键生产制备技术；	目前国内的五氧化二磷受季节影响，存在品质的波动。目标制备不受季节影响的品质稳定的五氧化二磷	国内领先	聚磷酸铵、农药、颜料等
3	轻质高强度汽车内饰板的研究及产业化	400.00	389.01	634.62	项目已结项，产品已具备小批量生产能力。	为解决目前市场上汽车内饰板性能不足，项目提供一种简单加工成型干法工艺，制备出轻质、隔音、隔热、层间粘接效果好、刚性强等特点的内饰板。	国内先进	汽车构件、汽车内饰件
4	石墨烯制备生产化研究	500.00	72.53	225.84	中试放大阶段，产品性能稳定；进行客户试样和市场推广，已结项。	本项目使用自有技术制备低成本石墨烯微片产品和浆料，减少废酸排放量，提高制备生产效率。	国内先进	导电浆料、大健康、纤维纺织、防腐涂料
5	美妆油脂产品生产化研究	500.00	117.92	390.27	中试生产，进行客户试样和产品改进阶段，中试阶段项目已结项；	目前国内高端化妆品使用的碳酸二辛酯等高端油脂主要由国外厂商垄断，本项目利用自有技术制备产品性能稳定的高端油脂产品取代进口产品。	国内先进	护肤品、化妆品

6	新型本征性阻燃聚酰胺、聚酯树脂	500.00	108.62	387.68	中试试产, 产品进行性能测试	目前绝大部分聚酰胺和聚酯都采用外加阻燃剂共混的方式阻燃。本项目在合成树脂的过程中加入阻燃剂, 制备本征阻燃聚酰胺和聚酯树脂	国内领先	电子电器、运输工具部件
7	洗衣凝珠包装膜	800.00	184.13	254.76	产业化试产, 正在对设备及工艺进行微调, 保证凝珠膜的均匀稳定性;	目前洗衣凝珠包装膜做得比较好的是日本和美国的, 本项目计划使用国产原料通过改性达到国外产品的水平, 并形成 240 吨/年的生产规模。	国内领先	洗衣凝珠包装 (日化用品)
8	生物可降解材料聚乳酸的工业化合成及其改性产品的开发	675.00	820.53	841.76	改性产品中试试产成功; 已交客户试样; 产品已拿到德国莱茵工业堆肥认证	项目自主研发一全套可产业化的聚乳酸原材合成和改性技术, 以二步法制备技术为主, 制备的聚乳酸系统原料分子量的覆盖 10-25w, 在满足改性需求的同事, 降低生产成本。	国内先进	餐具、日用品、包材、车用内饰配件、医用改性材料
9	抗菌防霉变 PC/ASA 汽车内饰材料的研究及应用	680.00	388.05	388.05	小试阶段	公司依据多年改性塑料研发经验, 通过配方优化, 利用不同的 PC/ASA、不同抗菌体系及光泽度调节复配助剂体系, 制备出抗菌防霉变 PC/ASA 复合材料; 同时, 通过调整螺杆组合、螺杆转速等生产工艺, 提高产品生产效率、优化整个生产工艺;	行业领先	应用在需要耐候、耐老化、低光泽的汽车制件, 如汽车前段模块、侧门板模块等;
10	高韧性耐候耐寒玻纤增强聚丙烯的研发及其产业化	780.00	290.78	290.78	向下游客户送样试料阶段;	项目旨在开发一种复合低比重、低介电、耐候性好的高韧性耐候耐寒玻纤增强聚丙烯产品, 能够满足客户对产品的拉伸强度、弯曲强度、测试 150℃老化后和氙灯老化后的各项性能保持率等性能的要求。	行业先进	主要应用于生产 5G 通讯的天线罩制品
11	再生聚丙烯材料回收利用的研发以及产业化	257.00	173.78	173.78	中试试产, 市场推广	项目通过再生聚丙烯的回收利用, 结合再生料的具体性能特点, 复配不同的比例的聚丙烯及助剂, 逐步	行业先进	汽车外饰件, 如保险杠、底护板等制件

						优化配方，是产品达到各项性能指标。项目的成功研发，旨在提高再生聚丙烯产品的利用率，响应国家关于加强塑料垃圾分类回收和再生利用的举措。		
12	扩散板用耐热 PS 的研发及其产业化	207.00	119.78	119.78	项目结项产品已产业化向下游交货	项目旨在开发一种耐热 PS 材料，通过提高材料的热变形温度，满足较高的耐热使用要求。	国内先进	应用于电视显示器扩散板
13	低翘曲低线膨胀系数薄壁无卤阻燃增强挤出级 PC 材料开发及产业化	428.00	244.42	244.42	中试试产，进行客户试样；产品正在申请 UL 证书；	本项目旨在开发一种挤出级低线膨胀系数无卤阻燃增强 PC 材料。解决大尺寸电视机发热量较大的情况下线膨胀系数高、尺寸稳定性差等问题，同时保证满足电视机后盖材料对强度、韧性、阻燃性能的高要求。	国内先进	应用于生产电视机后盖板
14	低热释放无卤阻燃聚丙烯研发及应用推广	380.00	132.25	132.25	小试研发阶段；	本项目是要大幅度提升聚磷酸铵或焦哌体系的热释放速率，从而提供低热释放的无卤阻燃聚丙烯材料，进一步推动无卤阻燃聚丙烯材料在轨道交通的应用。	国内领先	轨道交通领域
15	聚酰亚胺二酐单体的制备研究	20.00	20.60	20.60	中试生产成功、客户试样成功、项目完结	该项目以水为溶剂进行光催化环化反应，反应条件绿色安全，且具有较高的产率。该过程光源和稳定的控制是控制反应正向进行，避免副反应发生的关键因素，避免副产物对后续反应的影响，项目匹配的后端工艺可进一步纯化产物。使聚酰亚胺透明度更高。	行业先进为产业化生产提供中试参考依据；	液晶显示、柔性显示和柔性太阳能电池等
合计	/	7,577.00	3,613.75	5,971.20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97	19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9.94	17.00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946.51	2,350.8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3.29	11.9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35
本科	83
专科	104
高中及以下	7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0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2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5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耕改性塑料行业多年,紧跟新材料改性技术发展趋势,在专业的研发团队以及完善的创新管理体制下,逐步确立自身的经营战略和研发战略,并通过持续的研发技术投入、产品迭代创新、全球营销体系搭建、产业链融合布局等,打造自身的相对竞争优势,形成了较强的抵御市场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拥有的主要竞争优势如下:

1.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深耕改性塑料行业,坚持用科技创造企业价值,通过持续的自主研发创新,构建自身的科技竞争力,公司以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广东省阻燃剂和阻燃塑料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为科研平台,通过企业自主创新与国内高校科研院所合作相结合的研发模式,结合下游市场对产品的发展需求,对公司现有核心产品的工艺配方、生产工序及应用场景研究开发,为公司在业务持续保持技术优势奠定基础。

公司设立研究院为实验室研究及产业化孵化平台，制定与公司战略相关技术领域的研发方向，进行前瞻性研究和技术储备。公司聘请国内高校院所、行业专家组成的指导团队，为公司新项目的实验室研究及产业化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同时，也为公司研发人才队伍建设提供新的交流渠道，有效提升公司的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

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清远市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十分重视科技研究和知识产权成果转化。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取得专利软著等 239 项，其中，中国境内授权发明专利 12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0 项，中国境外授权发明专利 9 项，软件著作权 5 项，公司通过完善知识产权布局保护核心技术工艺，涵盖了公司核心产品生产制备方法、工艺工序改进、自动化系统软著及应用领域研究等。

2. 产业链融合优势

公司通过持续研发创新，形成了“化工原料+改性塑料粒子+塑料制品”产业链上下游延伸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不同的需求，提供从需求分析、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应用评估到专业服务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公司会参与或联合客户研究开发新产品，依据客户的个性化、差异化的需求，及时调整阻燃剂以及其他助剂的配方构成、改良生产工艺，制造出客户满意的产品。使得公司可以针对下游不同应用领域的客户的特定需求作出快速反应，从而推进产业链上下游产品性能的全方位优化升级，有效提升公司客户粘性和市场竞争力。

为持续完善公司产业链融合优势，公司会通过科技成果转化及收并购方式拓展现有产品的上下游市场，上游延伸可提高供应链掌控能力，逐步减少市场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产品的影响，下游拓宽有利于公司产品性能的优化升级，增加公司产品的应用范围。从而帮助公司生产经营高质量、稳步发展。

3. 管理决策优势

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具备二十多年的改性塑料从业经验，对改性塑料行业的产品特性、市场结构、应用方向、技术革新具有深刻的理解力和前瞻的判断力。随着产品体系的扩大，公司通过平台式管理，采用阿米巴经营模式，设立多个事业部平行管理和发展，赋予各事业部更多的决策权限，能够稳步有序的推进公司布局的生产基地的建设、生产及销售，同时，各事业部协同利用其所在行业的相关技术和市场信息，减少市场研究与开拓的重复投入，有效提升各事业部经营发展。

4. 优势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坚持“聚焦战略客户，创新协同成长”的理念，在拓展某一细分应用领域的客户时，倾向于集中优势资源重点开发该细分市场的领头羊企业，待其成为公司的战略客户后，围绕客户制定相应产品研发计划，与战略客户共同成长。

公司持续优化资源的配置，构建不同细分领域的优质客户生态，无卤阻燃剂的客户有国际知名化工企业 AkzoNobel（阿克苏诺贝尔）等，改性塑料粒子产品有知名企业力升集团、知名家电

品牌美的、格兰仕等，改性塑料制品客户有东风日产汽车一级供应商佛山新明纤维树脂制品有限公司、韩国三星电子、韩国 LGE 供应链企业韩国 JINFU 等。

由于知名客户对进入其供应链体系的供应商均有严格的认证标准，会综合考量供应商信誉、生产能力、产品质量、价格等因素，合格供应商认证周期一般为一至两年，供应商转换成本较高，一般不会轻易进行更换。因此，公司的客户结构相对稳定，客户多为长期合作客户，保障了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发展，提高公司市场知名度和美誉度。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关键技术被侵权风险

改性塑料行业的核心技术在于配方及制备方法，不同客户及应用场景对改性塑料性能有不同的要求，不断增强改性技术配方的研发水平是保证公司市场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取得阻燃剂和改性塑料等生产制造、下游应用相关的授权发明专利 134 项（其中，中国境内发明专利 125 项，中国境外发明专利 9 项），并掌握了多项非专利核心技术。存在知识产权保护不力或核心技术泄密或被他人盗用的可能，一旦核心技术泄密或被盗用，将对公司的竞争优势造成一定的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关键技术被侵权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供应不稳定的风险

公司的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短期内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可能导致公司利润下滑。受疫情影响原材料运输供应受阻，可能影响公司正常生产安排，短期内影响公司利润。公司大多数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数量和质量均能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求，其价格波动幅度主要受国内外宏观经济、供需状况等因素影响。其中，原油系公司主要原材料 PP、PE、PS 等通用树脂材料的源头，其价格走势决定了下游化工产品的主要成本，通过产业链层层传导并最终影响公司产品成本。由于公司主要产品应用于节日灯饰、电子电器、电线电缆、汽车、液晶电视、医疗卫生等领域，下游行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因此，一旦原材料价格骤然上涨，将导致产品成本上升无法完全、及时传导给下游客户，导致产品毛利率下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对外投资建设和收购项目的逐步开展或落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科技人员、管理人员和生产人员人数相应的逐步增加，公司在人力资源、财务、行政等方面的管理能力需要同步提高。如果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不能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而持续提高管理效率、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以及高速有效的应对规模扩张带来的风险，则会制约公司的快速发展。

3、光学制品客户集中风险

2019年、2020年、2021年常州奥智（合并）光学板材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4.85%、19.52%、18.37%。公司目前在光学板材方面的制品主要有PS扩散板和导光板。PS扩散板业务客户集中度较高，2021年主要客户韩国三星电子、韩国LGE的经销商韩国JINFU的销售收入占扩散板业务收入的23.67%、48.21%。PS扩散板业务存在对大客户依存度高的风险。

4、环保和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阻燃剂及其原材料五氧化二磷产品属于精细化工产品，生产过程中化学反应过程较为短暂，生产过程封闭，污染相对较轻，而生产过程中所使用的少量化学品原料，存在易燃、易爆、腐蚀、有害等特性，如在运输、存放和生产过程中操作不当，则可能引起泄漏、火灾甚至爆炸等安全事故。未来若对于“三废”排放处理不当，造成环境污染，或因人为疏忽出现安全事故，将直接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因此，公司面临环保和安全生产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2021年度，公司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账面价值合计为94,655.64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42.06%，公司随着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还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如果将来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出现经营危机或者信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产生坏账风险或流动性风险。

2、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于报告期内因收购龙华化工、冠臻科技、普立隆等股权形成的商誉约14,915.62万元，其中冠臻科技经商誉减值测试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7,040.27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商誉账面价值仍有8,559.11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个会计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龙华化工、冠臻科技、普立隆未来业绩大幅下滑，不排除将再次发生商誉减值的可能。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处的改性塑料行业属于技术较为成熟、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从业企业数量众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企业凭借品牌和资金优势，不断拓展业务范围，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通过差异化竞争，形成自身竞争优势，但与国内外知名企业德国拜耳、美国普立万、金发科技等相比，在销售规模、品牌影响力等方面仍有一定的差距。如果公司在复杂的市场环境下和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能在产品研发、工艺改进、产品质量、市场开拓等方面保持竞争力，将导致公司在细分市场竞争时处于不利地位，面临市场份额减少，盈利能力下降，甚至核心竞争优势丧失的风险。

2、下游客户需求变化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阻燃剂及改性塑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其需求受宏观经济和下游行业景气程度影响较大。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节日灯饰、电子电器、电线电缆、汽车、液晶电视、医疗卫生等领域。但若未来下游行业如电子电器、汽车等领域受国内外宏观经济、进出口贸易环境及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而出现不利变化，公司所处行业的需求增速可能放缓，进而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剔除原材料贸易，产品销往海外占比为 40.29%。公司外销主要采用美元进行定价和结算，人民币汇率波动将对公司收入、汇兑损益和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未来如果人民币出现较大幅度升值，公司在维持产品外销定价不变的前提下，将导致利润空间收窄，而一旦提高产品外销价格，则会降低产品的性价比指数，削弱其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进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汇率波动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4,172.26 万元，同比增长 32.08%，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53,098.64 万元，同比增长 31.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07.58 万元，同比下降 47.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3.99 万元，同比下降

90.23%。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243.70 万元，公司资产总额为 358,572.5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656.2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3.3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541,722,649.58	1,924,446,040.90	32.08%
营业成本	2,133,232,555.43	1,452,237,747.37	46.89%
销售费用	39,901,199.17	66,607,004.04	-40.09%
管理费用	120,395,267.66	61,708,789.37	95.10%
财务费用	40,934,617.83	35,325,600.38	15.88%
研发费用	97,511,267.43	59,691,900.04	6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37,020.71	66,301,944.46	-35.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012,778.17	-198,142,987.17	236.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623,043.86	146,376,430.08	505.7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公司主要产品收入保持持续增长，以及通过并购方式带来外延式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销售收入增长带动销售成本相应增加，其次上游原材料价格及主要辅材价格上涨所致，以及将销售费用中运输费因为准则调整计入营业成本。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业务扩展，薪酬开支、折旧与摊销等费用的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业务扩展，流动资金需求增加而导致向金融机构贷款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扩大销售规模应收账款增加，采购量增大，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及其他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4,172.26 万元，同比增长 32.08%，2021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 213,323.26，较上年同期上升 46.89%。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工原料	28,948.54	21,999.32	24.01%	147.57%	162.09%	减少 4.21 个百分点
化工新材	22,185.07	189,825.61	14.56%	23.36%	39.13%	减少

料						9.69 个百分点
租赁服务	1,965.02	732.44	62.73%	/	/	/
合计	253,098.63	212,557.37	16.02%	31.96%	46.77%	减少 8.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磷化工	28,948.54	21,999.32	24.01%	147.57%	162.09%	减少 4.21 个百分点
改性塑料粒子	120,025.50	99,713.15	16.92%	41.15%	57.87%	减少 8.80 个百分点
改性塑料制品	73,957.04	62,674.71	15.26%	11.23%	37.55%	减少 16.22 个百分点
贸易原材料	28,112.34	27,295.35	2.91%	-1.16%	-0.89%	减少 0.25 个百分点
其他	90.19	142.40	-57.89%	-35.80%	-13.88%	减少 40.19 个百分点
租赁服务	1,965.02	732.44	62.73%	/	/	/
合计	253,098.63	212,557.37	16.02%	31.96%	46.77%	减少 8.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51,130.58	128,073.57	15.26%	38.62%	46.12%	减少 4.35 个百分点
国外	101,968.05	84,483.80	17.15%	23.19%	47.75%	减少 13.77 个百分点
合计	253,098.63	212,557.37	16.02%	31.96%	46.77%	减少 8.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21,114.18	185,496.23	16.11%	31.38%	44.28%	减少 7.50 个百分点
经销	31,984.45	27,061.14	15.39%	36.14%	66.41%	减少 15.40 个百分点
合计	253,098.63	212,557.37	16.02%	31.96%	46.77%	减少 8.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磷化工：报告期内公司因收购龙华化工新增五氧化二磷、多聚磷酸的对外销售收入 1.03 亿元，阻燃剂对外销售收入增长 6,969.66 万元，毛利率下滑主要由于去年四季度磷氮系阻燃剂的主要原材料黄磷暴涨所致。

2. 改性塑料粒子：由于去年有卤阻燃剂的原材料锑、溴系化合物暴涨叠加环保政策收紧，部分有卤阻燃剂市场被无卤阻燃剂取替，报告期内公司无卤阻燃聚烯烃粒子销售增长近 3.50 亿元。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灯饰类和家电类的客户。

3. 改性塑料制品：报告期内通过收并购新增年产能 3.6 万吨透气膜、热熔胶、电线电缆制品。毛利率下滑主要由于扩散板交易以美金结算，美元汇率下跌所致；其次受疫情减退影响防护服市场供大于求，导致透气膜单位售价下滑。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磷化工	吨	24,840.19	15,032.61	1,468.62	174.59%	132.85%	120.01%
改性塑料粒子	吨	75,956.24	76,225.86	4,161.69	22.97%	23.97%	-6.08%
改性塑料制品	吨	56,230.18	54,265.51	5,294.88	25.80%	18.26%	59.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1. 磷化工：产销库的增长主要系收购龙华化工以及阻燃剂新增产能 4,000 吨导致的。四季度五氧化二磷的公司内部自用量约 486 吨，全年阻燃剂的公司内部自用量约 3,676 吨，销售量 1.5 万吨系对外销售的五氧化二磷、多聚磷酸（仅含四季度并表日后的数量）及阻燃剂的总量。

2. 改性塑料粒子：公司采取以产定销，主要受阻燃聚烯烃订单量增长的拉动，产能利用率有所提高。

3. 改性塑料制品：产销库的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冠臻科技年产 3.6 万吨透气膜导致的。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化工原料	直接材料	16,661.75	75.74%	6,852.75	81.64%	143.14%	报告期内收购龙华所致
	直接人工	1,175.47	5.34%	444.63	5.30%	164.37%	报告期内收购龙华所致
	制造费用	3,302.28	15.01%	1,096.32	13.06%	201.21%	报告期内收购龙华所致
	运输费用	859.82	3.91%	0	/	/	21年运输费用计入成本
化工新材料	直接材料	172,754.76	91.01%	122,770.70	89.99%	40.71%	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通过并购方式带来外延式增长所致
	直接人工	4,065.45	2.14%	3,701.64	2.71%	9.83%	
	制造费用	8,681.33	4.57%	9,960.78	7.30%	-12.84%	
	运输费用	4,324.07	2.28%				21年运输费用计入成本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磷化工	直接材料	16,661.75	75.74%	6,852.75	81.64%	143.14%	报告期内收入增加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直接人工	1,175.47	5.34%	444.63	5.30%	164.37%	报告期内收入增加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制造费用	3,302.28	15.01%	1,096.32	13.06%	201.21%	报告期内收入增加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运输费用	859.82	3.91%	/	/	/	
改性塑料粒子	直接材料	93,834.36	94.10%	59,399.76	94.04%	57.97%	报告期内收入增加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直接人工	1,510.95	1.52%	1,312.95	2.08%	15.08%	
	制造费用	2,593.79	2.60%	2,450.03	3.88%	5.87%	
	运输费用	1,774.06	1.78%	/	/	/	
改性塑料制品	直接材料	51,694.71	82.48%	35,704.35	78.36%	44.79%	报告期内收入增加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直接人工	2,525.36	4.03%	2,376.87	5.22%	6.25%	
	制造	6,002.28	9.58%	7,482.51	16.42%	-19.78%	

	费用						
	运输费用	2,452.35	3.91%	/	/	/	
其他	直接材料	24.40	17.13%	125.30	75.77%	-80.53%	以前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所致
	直接人工	29.14	20.47%	11.82	7.15%	146.53%	
	制造费用	85.25	59.87%	28.24	17.08%	201.88%	
	运输费用	3.61	2.53%	/	/	/	
贸易原材料	直接材料	27,295.35	99.66%	27,541.30	100.00%	-0.89%	
	直接人工	/	/	/	/	/	
	制造费用	/	/	/	/	/	
	运输费用	94.06	0.34%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设立的方式增加了合并范围，主要情况如下表：

变动主体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主营业务
河源市普立隆科技有限公司	2021.05.31	现金收购	主营产品为粘接树脂粒子及热熔胶膜产品，系公司改性塑料类。
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2021.08.31	现金收购	主营产品为PE透气膜、复合膜及印刷膜产品，系公司改性塑料制品类。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09.30	现金收购	主营产品为五氧化二磷、多聚磷酸；系公司无卤阻燃剂的上游原材料；
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	2021.03.31	现金收购	主营产品为无卤阻燃剂产品，系公司磷化工；
广东聚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03.05	投资设立	主要经营公司建筑模板租赁、循环包装箱产品的租赁业务；系公司改性塑料制品、租赁业务类；
广东聚石复合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02.23	投资设立	主营产品为汽车型材产品，系公司改性塑料制品类；
安庆聚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09.08	投资设立	主营产品为聚苯乙烯产品，系公司改性塑料粒子及制品；
湖北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10.21	投资设立	主营产品为发泡聚丙烯，系公司改性塑料粒子及制品类；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将塑料助剂产业链向上游衍生，进入到磷化工行业。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1,189.9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0.1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22,564.96	8.88%	否
2	客户 2	9,828.29	3.87%	否
3	客户 3	6,677.47	2.63%	否
4	客户 4	6,175.10	2.43%	否
5	客户 5	5,944.15	2.34%	否
合计	/	51,189.97	20.1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8,878.7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2.3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22,793.09	8.64%	否
2	供应商 2	12,870.40	4.88%	否
3	供应商 3	8,876.82	3.36%	否
4	供应商 4	7,896.69	2.99%	否
5	供应商 5	6,441.73	2.44%	否
合计	/	58,878.73	22.31%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系由于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租赁业务所致。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1	2020	同比增减	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990.12	6,660.7	-40.13%	报告期内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输费计入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	12,039.53	6,170.88	92.69%	报告期内业务扩展，薪酬开支、折旧与摊销等费用的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4,093.46	3,532.56	15.88%	报告期内业务扩展，流动资金需求增加而导致向金融机构贷款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9,751.13	5,969.19	63.36%	报告期内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1	2020	同比增减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3.70	6,630.19	-35.99%	报告期内扩大销售规模应收账款增加，采购量增大，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01.28	-19,814.30	236.13%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及其他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62.30	14,637.64	505.71%	报告期内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68,383,314.39	13.06	169,871,974.86	10.12	175.73	主要系本期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541,470.00	2.05	802,200.00	0.05	9,067.47	主要系冠臻科技的业绩补偿款所致
以公允价	31,024,161.25	0.87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7,983,402.26	5.80	125,732,223.48	7.49	65.42	主要系本期未终止确认的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730,571,615.32	20.37	540,664,809.45	32.20	35.12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8,001,406.55	0.22	7,708,784.60	0.46	3.80	
预付款项	121,831,391.98	3.40	51,833,619.88	3.09	135.04	主要系本期原材料价格上涨支付的预付账款增加、销售收入增加带来的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7,282,831.74	1.04	8,068,562.28	0.48	362.08	主要系厂房押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457,168,874.07	12.75	219,337,168.81	13.06	108.43	主要系业务持续增长,导致备货产成品增加以及通过并购方式带来外延式增长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4,833,218.33	3.20	35,983,869.61	2.14	219.12	主要系采购增加,待认证进项税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2,858,662.22	0.08	8,104,211.46	0.48	-64.73	主要系融资租赁借款到期归还保证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5,399,661.88	0.43		-		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常州智文、楷石医药所致
固定资产	798,430,363.35	22.27	313,604,486.88	18.68	154.60	主要系募投项目转固以及通过并购方式带来外延式增长所致
在建工程	74,803,864.33	2.09	81,210,182.37	4.84	-7.89	
生产性生	130,000.00	0.00		-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海马养殖业

物资产						务所致
使用权资产	82,530,488.29	2.30		-		主要系本期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无形资产	107,192,482.60	2.99	30,822,116.30	1.84	247.78	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内增加非同一控制下的公司的无形资产评估增值、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商誉	85,591,101.50	2.39	6,837,617.66	0.41	1,151.77	主要系报告期内并购普立隆、冠臻、龙华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8,042,773.83	0.78	17,566,205.05	1.05	59.64	主要系报告期内车间及办公室装修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09,541.22	0.29	6,410,726.18	0.38	63.94	主要系本期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614,537.32	3.64	54,469,034.59	3.24	137.96	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款、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688,948,778.49	19.21	367,132,971.19	21.87	87.66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需要的流动资金增加，从而向银行增加贷款
应付票据	265,082,245.97	7.39	53,122,274.43	3.16	399.00	主要系本期购买材料等用票据及信用证支付的比例增加
应付账款	236,937,102.38	6.61	162,066,784.33	9.65	46.20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同比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58,417,642.36	1.63	19,974,844.21	1.19	192.46	主要系圣诞灯客户预付下一年度订单货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0,156,271.66	0.84	19,199,989.19	1.14	57.06	主要系经营规模扩大而员工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2,106,994.83	0.62	10,473,559.82	0.62	111.07	主要系期末应交未缴的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7,103,850.97	0.76	15,215,333.98	0.91	78.14	主要系本期期末应付的运费、租金、保证金等费用增加所致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862,330.95	3.26	71,178,824.78	4.24	64.18	主要系公司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以及租赁负债即将到期部分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73,035,534.06	4.83	109,661,358.33	6.53	57.79	主要系本期已背书未到期的无法终止确认的票据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08,908,118.23	3.04	81,631,731.09	4.86	33.41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需要的流动资金增加,从而向银行增加贷款
租赁负债	57,084,611.24	1.59		-		主要系本期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长期应付款	110,849,257.36	3.09	16,523,594.83	0.98	570.85	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9,395,593.57	0.26	7,076,222.31	0.42	32.78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94,568.05	0.25		-		主要系报告期内资产评估公允价大于账面计税基础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79,234,000.1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5.0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香港、越南、尼日利亚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以及在越南、尼日利亚的设备。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529,015.6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4,379,538.22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1,570,254.40	外汇交易保证金
货币资金	5,403,930.04	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3,943,149.49	质押

固定资产	187,147,273.86	抵押
固定资产	59,662,591.60	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34,281,099.85	抵押
合计	353,916,853.09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分析详见前述“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以及“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我国越来越注重塑料污染的整治，针对“双碳”、“绿色循环经济”等概念出台了多条法律法规，强调塑料加工行业的高质量发展及循环、节能、共享等理念。

2020年1月19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意见指出到2020年底，我国将率先在部分地区、部分领域禁止、限制部分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和使用；到2022年底，一次性塑料制品的消费量明显减少，替代产品得到推广。

2020年11月24日，生态环境部、商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海关总署发布《关于全面禁止进口固体废物有关事项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起，禁止以任何方式进口固体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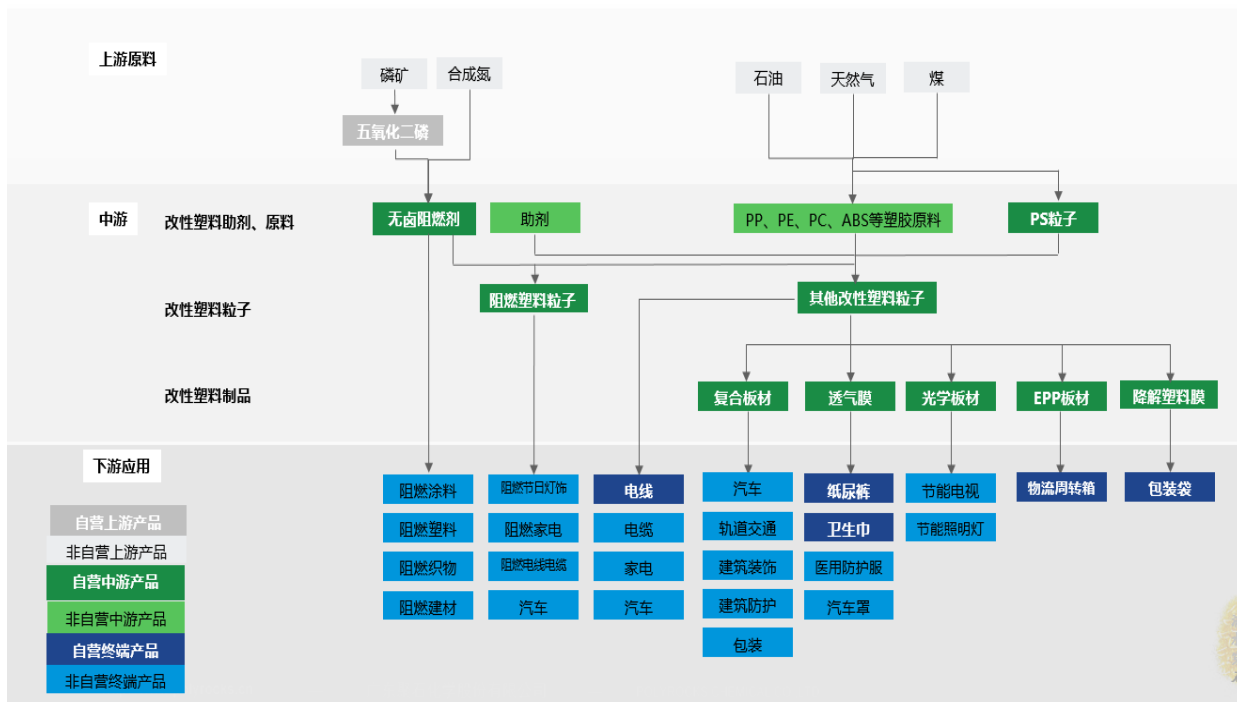
2021年9月15日，国家发改委和生态环境部印发《“十四五”塑料污染治理行动方案》，方案明确指出要从塑料生产和使用源头减量，积极推行塑料制品绿色设计、减少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量，并加快推进塑料废弃物规范回收利用和处置。

公司一贯以“安全、环保、节能、高效”为产品开发方向，以多次循环使用、回收再生、可降解为经营战略，重点布局物流包装、卫生材料、汽车等行业，打造塑料大循环产业链及可降解产业链。详情请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产业链路线图如下：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磷化工	化工新材料	黄磷、五氧化二磷、磷酸氢二铵	化工行业、染料行业、医药中间体、阻燃剂、电子电器、家居家纺、轨道交通等	磷矿石、用电量及行业政策、市场供需关系
改性塑料粒子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PP、PE、ABS、PC、PBT、三氧化二锑、溴化物、阻燃剂等	电子灯饰、家用电器、电子线缆、汽车、铝塑板等；	原材料、助剂价格、市场供需关系；
塑料制品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PP、PE、PS、MS、碳酸钙、玻纤等	汽车用行李箱盖板、液晶电视、纸尿裤等	原材料、助剂价格、市场供需关系；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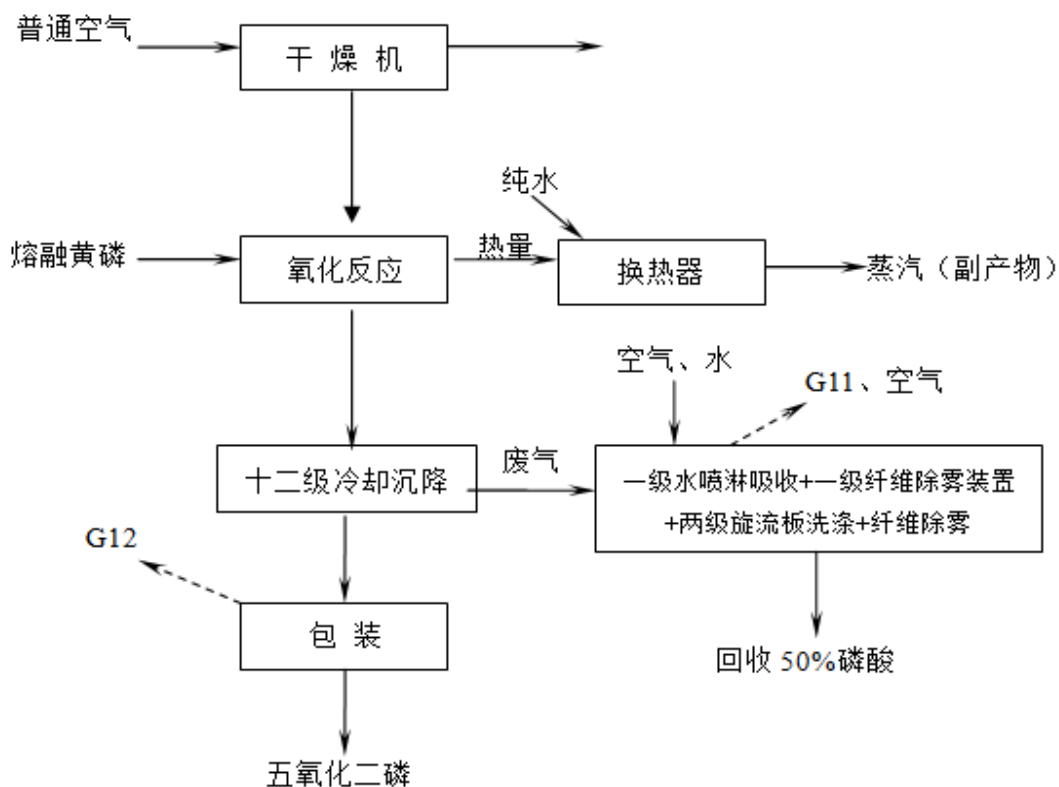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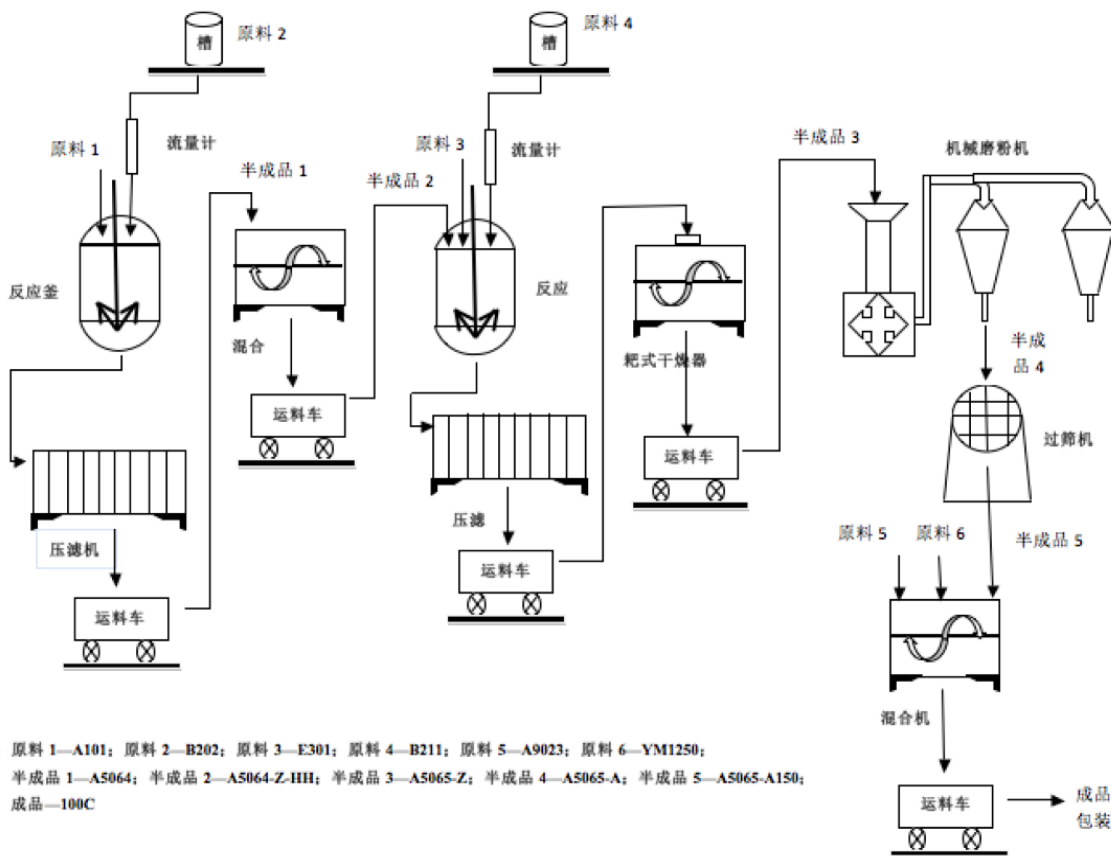
一、磷化工

1. 五氧化二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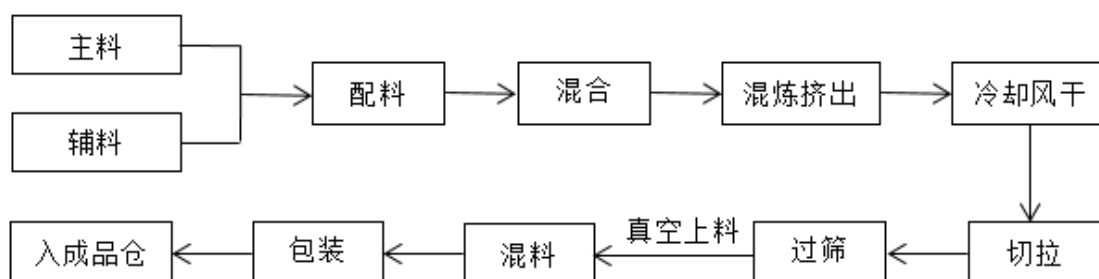
注：G11：五氧化二磷；G12：五氧化二磷粉尘；

2. 无卤阻燃剂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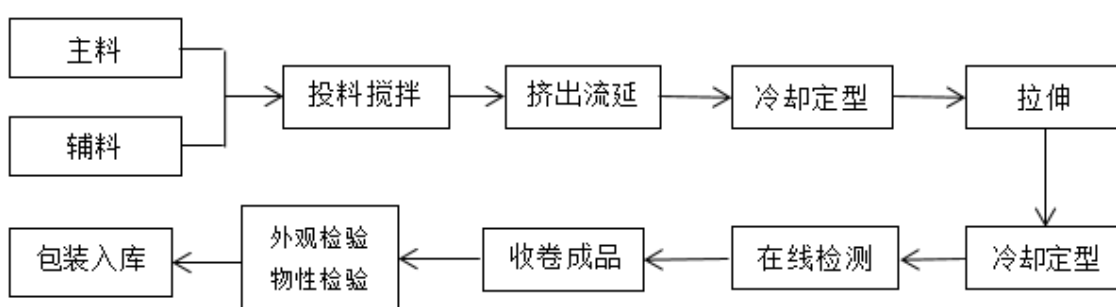
备注：原料 1—A101；原料 2—B202；原料 3—E301；原料 4—B211；原料 5—A9023；原料 6—YM1250；
 半成品 1—A5064；半成品 2—A5064-Z-IH；半成品 3—A5065-Z；半成品 4—A5065-A；半成品 5—A5065-A150；
 成品—100C

二、改性塑料粒子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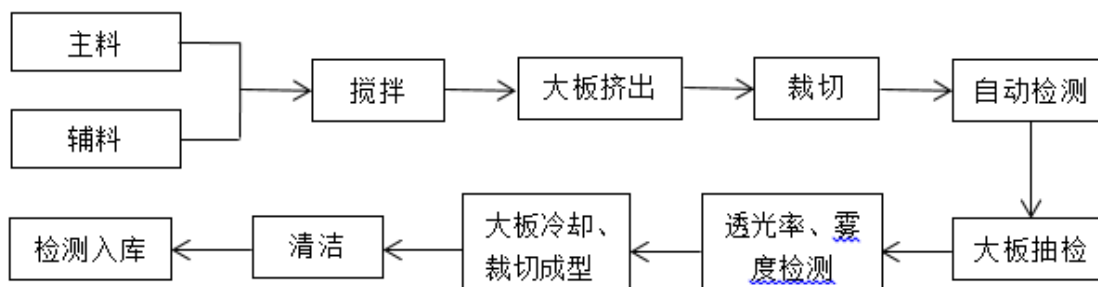


三、改性塑料制品工艺流程图

3. PE 透气膜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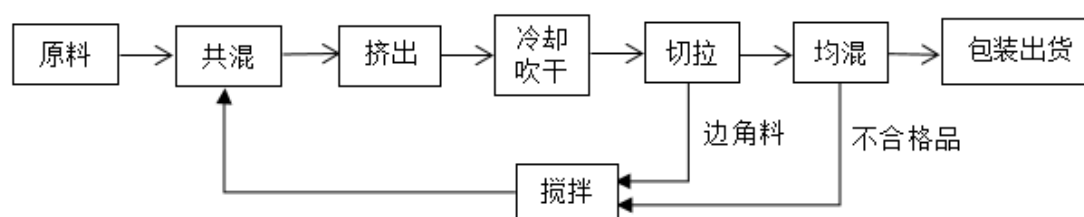


4. PS 扩散板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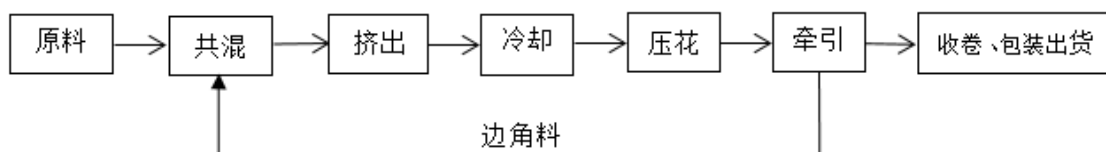


5. 热熔胶粒及热熔胶膜生产工艺流程图

5.1 热熔胶粒生产工艺流程图：



5.2 热熔膜生产工艺流程图：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五氧化二磷、多聚磷酸	42,000 吨	67.60	120,000 吨	/	2025 年
无卤阻燃剂	15,000 吨	62.13	50,000 吨	1,837.90	2025 年
改性塑料粒子	68,500 吨	116.20	43,000 吨	13,736.77	2022 年 2 月已建成 3 万吨；
透气膜	36,000 吨	65.98	7,500 吨	6,000	2022 年完成产能整合
可降解膜材	6,000 吨	9.77	10,000 吨	8,000	2022 年 2 月已建成 1 万吨
光学板材	50,000 吨	71.89	44,000 吨	/	2025 年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A. 报告期内通过收购龙华化工新增五氧化二磷、多聚磷酸年产能 4.2 万吨；
- B. 报告期内新增无卤阻燃剂年产能 0.4 万吨；
- C. 报告期内通过收购普立隆新增改性塑料粒子产能 0.25 万吨；
- D. 报告期内通过收购冠臻科技新增透气膜年产能 3.6 万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通过收购冠臻科技整合优化透气膜业务，调整完成后公司全资子公司聚石化学（长沙）有限公司的 7,500 吨透气膜产能将并入冠臻科技，并在非洲尼日利亚开展纸尿裤、卫生巾的生产及销售。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PE	外部采购	账期结算	32.23	8,041 吨	7,956 吨
PP	外部采购	账期结算	5.85	37,625 吨	36,634 吨
PS	外部采购	账期结算	26.33	2,650 吨	2,399 吨
溴化物	外部采购	账期结算	41.12	2,700 吨	3,016 吨
PC	外部采购	账期结算	42.13	5,052 吨	4,919 吨
三氧化二锑	外部采购	账期结算	55.87	970 吨	922 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2021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和添加剂辅材的价格整体相比较 2020 年大幅上涨，材料成本的增加对公司利润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水	外部采购	公式价结算	-0.12%	47.34 万吨	47.34 万吨
电	外部采购	公式价结算	4.75%	8601.78 万千瓦时	8601.78 万千瓦时
天然气	外部采购	公式价结算	15.42%	108.02 万标方	108.02 万标方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主要能源价格变动未对公司营业成本产生重大影响。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原材料价格进行战略分析，预判其未来的价格趋势，在合适时机通过大批量采购获得价格优势，并通过原材料储备平缓上游进价波动带来的毛利率波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相关描述。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元
期初股权投资额	160,866,318.63
报告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变动	636,272,100.00
期末股权投资额	797,138,418.63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被投资单位	主要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	本期增加	其他说明
1	广东聚石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主要为聚石化学前沿新材料研发技术平台	100	52,655,000.00	增资,用于建设“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募投项目
2	广州市聚石化工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PP、PE 等大宗原材料贸易业务	100	10,000,000.00	增资
3	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粘接树脂、热熔胶膜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70	19,800,000.00	收购,拓展了公司改性塑料产品种类;
4	广东聚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塑料制品、汽车型材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40,000,000.00	设立,由聚石化学型材事业部转为全资子公司;
5	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阻燃剂、改性塑料、石墨烯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135,517,100.00	收购:公司使用1500万元收购100%股权; 增资:增资用于实施“池州无卤阻燃剂扩产项目”募投项目
6	广东聚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原材料贸易,塑料可循环业务	100	100,000,000.00	设立,主要负责公司塑料循环、租赁业务板块;
7	湖南聚石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改性塑料、电线电缆、片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65	32,500,000.00	设立,增加改性塑料产品种类;
8	安徽聚石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改性塑料粒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10,000,000.00	设立,聚石苏州改性塑料粒子产能转移至该公司生产建设;
9	安庆聚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化工原材料的生产、销售业务;	90	90,000,000.00	设立,用于实施“20万吨聚苯乙烯建设项目”募投项目;
10	湖北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发泡聚丙烯珠粒、板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7,800,000.00	设立 主要开展“新材料循环产业园项目”。

11	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透气膜、复合膜材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55	132,000,000.00	收购
12	湖南宏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废旧塑料、化工原料的回收、处置、加工及销售业务。暂未正式经营	95	16,000,000.00	设立，公司拓展塑料回收、改性业务；
13	广东聚石森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 PP 中空板、包装箱的生产、销售业务。	56%	-10,000,000.00	由聚石化学全资子公司变更为聚石投资控股子公司，
	合计	/	/	636,272,100.00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收购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

2021 年 7 月 1 日，公司与河南臻绣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臻绣”）签订了《关于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 13,200.00 万元受让臻绣所持有的冠臻科技 55%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冠臻科技控股股东，持股比例 55%。2021 年 9 月 14 日完成了冠臻科技的工商变更登记，冠臻科技于 2021 年 9 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报告期内，公司已支付股权转让款 6,000.00 万元。

内容详见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关于收购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事宜签订补充协议的公告》（2021-086）。

自 2021 年 5 月开始标的公司的经营环境发生变化，受疫情减退导致防护服市场供大于求、限电政策、海运因素、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多重因素的影响，标的公司实际业绩表现不达预期，2021 年度全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与原协议中的业绩承诺 2,000 万元相差甚远。为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自 2021 年底与交易对手方协商重新对标的公司的估值进行调整的相关事宜，并于近日出具了基准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报告，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为 15,500.00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 3,898.50 万元。双方同意对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估值进行适当调整，调整后标的公司全部股权估值为 109,090,909 元，公司收购其 55%股权的交易对价总额调整为 6,000 万元。鉴于公司已支付完成 6,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因此，公司已支付完成本次交易的全部对价，无须就本次交易对价支付其它任何款项。同时，调整业绩承诺为标的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 1,200 万元、1,800 万元、2,400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沟通，各方一致同意调整上述内容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内容详见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关于收购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2022-019）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池州化工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池州化工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池州聚苯乙烯生产建设和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的议案》，公司为完善产业链结构，落地自主研发储备项目，形成主营核心产品的规模效益，提升收益水平，公司拟在东至经济开发区购置建设用地开展项目建设，总投资12亿元人民币（总规划建设用地400亩），其中固定资产投资8亿元。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第一期池州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建设用地180亩，建设期三年，建设内容包括：无卤阻燃剂、聚苯乙烯及合成油酯类等。

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收购的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原名为安徽博倍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其中，为实施池州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8,000.00万元向子公司增资开展募投项目。

2021年10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原募投项目“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子公司普塞味变更至池州聚石开展，实施地点由清远市变更至池州市，本次变更后，公司将原募投项目“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与池州募投项目“池州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合并开展，并将原项目的募集资金4,021.71万元向池州聚石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由此，池州聚石注册资本由5,000.00万元增加至10,0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其100%股权。

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池州化工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2021-024）、《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池州聚苯乙烯生产建设和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的公告》（2021-025）、《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2021-077）。

(2) 安庆石化生产基地（一期工程）

2021年10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安庆石化生产基地的议案》，公司为提高供应链的掌控能力，更好的布局产业战略规划，公司与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署了《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将在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获取300亩建设用地，其中一期130亩土地用于建设年产20万吨聚苯乙烯项目，建设中试实验中心。剩余土地作为二期工程储备用地。一期项目总投资为2.57亿元，使用公司超募资金8,000.00万元。

公司在安庆设立了控股子公司安庆聚信新材料有限公司用于实施年产 20 万吨聚苯乙烯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90%的股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向安庆聚信增资用于实施项目建设。

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关于对外投资安庆石化生产基地的公告》（2021-078）

（3）新材料循环产业园项目

2021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新材料循环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公司为布局绿色新材料循环产业，拓展改性塑料的下游应用，公司与湖北江陵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合同》，将通过招标采购挂牌手续获取 237.6 亩建设用地。项目分两期建设：第一期投资总额 3.0 亿元人民币，用地约 181 亩，主要建设内容为改性塑料粒子、EPP（发泡聚丙烯）、智能保温箱及汽车零部件；剩余约 56 亩作为第二期储备用地。

公司在湖北江陵县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湖北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用于实施新材料循环产业园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

内容详见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新材料循环产业园项目的公告》（2021-078）。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衍生金融资产（远期外汇交易）	1,042,270.00	802,200.00
债务工具投资	31,024,161.25	0
其他（业绩补偿款）	72,499,200.00	0
合计	104,565,631.25	802,200.00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添加说明
聚石化学	改性塑料粒子的研发、	4,000	100%	7,138.49	3,827.86	8,974.11	535.14	

(苏州)有限公司	生产及销售							
聚石化学(香港)有限公司	原材料、公司成品贸易	100 万港币	100%	14,401.31	1,757.72	41,493.603	376.67	
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扩散板、导光板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5,250	51%	50,014.73	19,697.37	45,324.44	2,918.19	
清远市普塞味磷化学有限公司	无卤阻燃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3,000	100%	28,959.58	8,684.58	24,867.00	2,073.80	
广东聚石租赁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循环包装箱租赁业务	5,500	100%	28,438.22	5,738.83	2,156.86	238.83	
广东聚石供应链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原材料贸易业务	3,000	100%	13,409.10	2,949.41	29,977.40	-50.59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五氧化二磷、多聚磷酸产品	3,953.7688	54.05%	22,361.20	9,494.41	11,553.66	2,343.05	2021.10 纳入合并报表
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塑料制品、粘接树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300	70%	4,963.31	1,248.22	3,380.69	207.83	2021.06 纳入合并报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2日，第五届联合国环境大会在肯尼亚首都内罗毕通过了《终止塑料污染决议(草案)》，共175个国家的元首、环境部长及其他代表签署了这项决议。该决议指出，到2024年将达成一项具有国际法律约束力的协议，涉及塑料制品的整个生命周期，包括其生产、设计、回收和处理等，旨在推动全球治理塑料污染。法国、意大利、美国从2022年1月开始纷纷启动最严限塑令，主要针对一次性聚苯乙烯包装；英国、欧盟、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地也推出鼓励塑料包装中提高再生料比例的政策。国际普遍认为未来塑料绿色化发展应遵循4R1D原则：减量化(Reduce)，再利用(Reuse)，可循环(Recycle)，回收(Recovery)，可降解(Degradable)。我国发改委、生态环境部此前也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关于印发“十四五”塑料污染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鼓励在源头减量，商品零售、电子商务、外卖、快递、住宿等重点领域减少一次性塑料制品的不合理使用，电商快递基本实现不再二次包装，可循环快递包装应用规模达到1,000万个。

公司认为未来改性塑料行业将会往绿色化和高端化的方向发展。

1. 通用塑料工程化。尽管工程塑料新品不断增加，应用领域不断拓宽，但在改性设备、改性技术不断发展成熟的今天，通用热塑性树脂通过改性逐渐具有工程化特点，并将进一步抢占部分传统工程塑料的应用市场。

2. 工程塑料高性能化。随着国内汽车、电子电气、通讯和机械工业的蓬勃发展，工程塑料的需求将大幅上升，各种高强度耐热型工程塑料将得到更加广泛的应用。

3. 改性塑料绿色化。随着国家环保要求的提高以及人们环保意识的增强，使用环保型改性助剂、进一步研究开发具有可降解、可循环利用等特性的绿色化改性塑料正在成为行业新热点。

4. 改性塑料无卤化。根据数据统计，火灾中的伤亡事故有 80%是由于火灾前期材料热解时产生的有毒气体和烟雾使人窒息无法逃生所造成的，因此，在提高材料阻燃性的同时，应尽量减少热裂解或者燃烧生成的有毒气体和烟量，改性塑料的无卤化技术必将成为阻燃材料发展的重点。

5. 改性塑料轻量化。汽车行业的市场竞争越发激烈，低油耗、环保、安全舒适的汽车具有更强的竞争力，轻量化材料的应用是其中重要的因素。在提高汽车燃油经济性上，虽然实现汽车轻量化的方法有很多，但利用塑料来减轻汽车重量仍然是制造商的一项重要计划。改性塑料具有比强度和比模量高、相对密度小、耐腐蚀性强等优点，是实现车身轻量化的主要材料。

6. 开发新型高效改性助剂成为改性塑料另一重要方向。改性塑料加工过程中，助剂往往对塑料最终性能起到决定作用。常规的助剂除了热稳定剂、抗氧剂、抗静电剂、分散剂和阻燃剂之外，增韧剂、合金相容剂等对改性塑料的性能改进也将起到非常关键的影响。因此，未来“改性助剂+改性塑料”经营的模式将系改性塑料企业获取竞争优势的关键。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愿景是“用科技缔造环保型新材料产品，使人们的生活更加安全和美好”，以“平台式树状管理、阿米巴裂变经营、颠覆式产品创新、产业链融合发展”为经营策略，坚持以“化工原料+改性塑料粒子+塑料制品”产业链融合为发展路径，往高性能绿色新材料的方向进军，打造国内外高市场占有率的爆品。

未来公司将继续专注主营业务，围绕“三大板块、两个中心、一个平台”进行上下产业链延伸、扩宽产品方向：

1. 化工原料：继续壮大改性塑料助剂的品类，并往其上游原材料产业延伸。无卤阻燃剂持续扩产增效，并通过并购上游供应商，提升产品的利润空间。此外，公司将通过不断研发，开发新品类改性塑料助剂，实现量产并投入下游改性塑料产业，丰富整体战略版图。

2. 改性塑料粒子板块：提升改性塑料粒子的附加值，坚持往绿色节能方向发展。继续深耕灯饰、家电、汽车等应用领域，积极挖掘下游新生市场（如绿色循环包装行业），并且在原阻燃聚

烯烃为主的基础上，增加耐高温阻燃的工程塑料和新型塑胶发泡材料，如 EPP（发泡聚丙烯）、发泡 PET 等。此外，公司积极向绿色环保材料转型，持续加大可降解塑料的投资力度，目前公司已有 PVA、PBAT、PBS 等降解塑料的改性和制品业务，未来将持续加码可降解材料的研发，并重点解决上游产业链中“卡脖子”的材料，打通可降解材料一体化产业链。

3. 塑料制品板块:下游塑料制品的多元化发展、协同性发展、绿色环保方向发展

光学材料板块的拓展，借助外部投资继续扩大扩散板，导光板的生产销售规模，还将考虑进入反射片，扩散膜，增亮膜，复合膜，光学基膜等光学膜材领域，为现有的韩国三星、LG 等优质国际客户开发更多应用于显示终端的制品。

加大卫生材料的投入，基于一体化膜材挤出机的优异成本品质优势，做大做强透气膜、医疗防护服复合膜、纸尿裤、卫生巾等，并积极研发全降解系列产品，往个人消费用品绿色化的方向发展。

继续提高汽车型材的市场占有率，积极响应市场需求开发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材料以及传统汽油车中其他部件材料，为客户提供汽车轻量化的新材料解决方案。公司已在湖北江陵投资建设 EPP（发泡聚丙烯）生产基地，可以应用于汽车工具箱、保险杠、车身填充等多个部位。

4. 以可降解材料为中心：打造从上游化工原料至可降解塑料制品的完整产业链。公司认为未来塑料行业将分化为两类：“可降解塑料-完全降解”和“不可降解塑料-回收循环-裂解”。公司目前已在可降解材料 PBAT/PBS 的上游化工原料“卡脖子”环节、淀粉改性材料，淀粉基聚合材料，复合挤出膜材等方面投入了大量的研究，基于公司现有的制模技术，公司有信心未来可以打造从石油化工基础原料-PBAT/PBS 基材-改性-可降解复合膜的完整产业链。

5. 以塑料绿色循环为中心：塑料的回收循环再用，完成整体产业链的闭环。公司将进入包装制品市场，先将 PP（聚丙烯）改性然后再发泡为 EPP（发泡聚丙烯），最终热压成型做成冷链运输箱、保温箱等外包装产品，用于生鲜水产和蔬果的物流运输、工业生产中间转运等领域，取代传统一次性白色泡沫箱，响应政府号召减轻白色污染。此外，公司借助汽车型材中空板的技术优势，生产可折叠快递物流箱，该塑料包装不仅可以取代纸质包装提供更好的防护缓震，同时还可以循环回收再利用，节省森林资源，提倡绿色环保。公司所生产的箱体不仅强度高可重复多次使用，破损后回收还可作为回收料添加入新箱体的生产，直至塑料性能老化，仍可回收降级生产为建筑模板使用。最终废塑料回收再利用，形成塑料全生命周期的闭环。

6. 打造高附加值新材料孵化平台。公司灵活采取产学研合作相结合以及与高校建立联合实验室等多种方式，进行新材料产品的技术研究及委托研究工作，紧追新材料行业最新技术、挖掘新产品机遇，并结合公司在工业量产方面的技术优势，将实验室产品孵化落地。目前公司已在化学合成医药原料、生物可降解材料等领域的研究有所进展，未来将进一步中试乃至量产，实现产业升级、提高利润水平。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达成经营目标

2022 年，公司将继续将现有业务做强做大、高附加值新产品线孵化以及产业链延伸及融合的战略目标开展经营业务。

继续保持原有无卤阻燃剂、改性塑料粒子及其制品业务的稳步增长，将报告期内投入的上、下游项目尽快落地投产。

2. 积极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加强成本管控

2022 年初因疫情反复、国际政局不稳、全球通胀带来了供应链问题、石油能源暴涨、消费者购买力下降等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多项措施确保利润空间。其一、公司将开展期货衍生品业务，通过套期保值的方式锁定订单利润。其二、通过集中规模采购增强议价能力，以锁定采锁定原材料成本。

3. 加强子公司管理，促进规范运作，提高管理效率

去年上市后公司通过对外投资实现了规模上的飞跃式提升，2022 年公司将工作重心放在加强内部管控力度、提升子公司治理水平上，通过全面推行 OA 系统和 NCC 系统实现集团上下规范化、高效率运作，对研发、生产、销售、采购、财务、管理等各环节实行内部审计，督促规范化运作。

4. 紧抓人才建设，突显科研属性

公司坚持加大研发投入，通过启动股权激励、员工跟投、灵活创业等各种方式吸引研发人才，鼓励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共同发展，享受股权红利，实现利益共担。提供有竞争力的待遇吸引外部专家团队，为公司研发方向提供指导顾问意见。打造新材料孵化平台，为实验室产品落地中试乃至规模化量产提供有力支持。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开展公司治理工作，进一步健全、规范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三会一层”公司治理结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职责分工明确、恪尽职守，丰富和完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

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治理制度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治理规范性文件规范运行，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权责明确。

1. 股东及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3次。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流、公司财务决策、利润分配、董事会与监事会成员的选举、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董监高薪酬、对外投资及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公司章程》修改、对外担保等事项作出决议，召开的股东大会采用了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聘请了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与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充分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

2. 董事及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1次董事会会议。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全体董事以诚信、勤勉、尽责态度，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使公司决策更加高效、规范、科学，依法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足够的知情权并对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根据《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各司其职，有效运作。

3. 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5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公司监事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了解和监督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等情况，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监督，列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参加股东大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4. 控股股东与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相互独立。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其义务，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未发生过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形。

5、投资者关系（IR）与相关利益者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维护，通过股东大会、电话、电子邮箱、“上证 e 互动”投资者互动平台、接待特定机构调研等多种形式积极与投资者交流、互动，认真听取各方对公司发展的建议和意见，认真及时回复投资者相关问题，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了解，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充分尊重和维护公司员工、客户、供应商、银行及其他债权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稳定、持续、健康发展。

6、信息披露质量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立专门部门并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在董事会秘书领导下，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相关信息。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确保所有股东平等机会获取信息。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有关要求，在日常管理中对内幕信息的传递与审核严格把关，尽量将内幕信息知情人控制在最小范围，切实做到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的各个环节将所有知情人员如实、完整登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对定期报告等事宜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收集、登记工作，《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所填报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公司未发生相关人员利用公司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1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2 月 20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使用部分超募资

				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29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 12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6 月 1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改 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7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7 月 16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等 3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钢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2019.07.13	2022.07.12	4,660,050	4,660,050	0	/	85.35	否
杨正高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5	2019.07.13	2022.07.12	3,308,000	3,308,000	0	/	73.84	否
刘鹏辉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2019.07.13	2022.07.12	1,240,000	1,240,000	0	/	68.64	否
周侃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9.07.13	2022.07.12	452,500	452,500	0	/	68.12	否
伍洋	董事、财务负责人	男	42	2019.07.13	2022.07.12	0	0	0	/	65.09	否
彭斯特	董事	男	44	2019.07.13	2022.07.12	0	0	0	/	0.00	否
张雯燕	独立董事	女	52	2019.07.13	2022.07.12	0	0	0	/	6.00	否
曾幸荣	独立董事	男	59	2019.11.18	2022.07.12	0	0	0	/	6.00	否
孟跃中	独立董事	男	58	2021.04.29	2022.07.12	0	0	0	/	4.00	否
廖华利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女	38	2019.07.13	2022.07.12	0	0	0	/	15.29	否
林喜盛	监事	男	44	2021.04.29	2022.07.12	0	0	0	/	15.63	否
罗洪德	监事	男	50	2021.04.29	2022.07.12	0	0	0	/	15.51	否
梅菁	董事会秘	女	36	2021.04.02	2022.07.12	0	0	0	/	34.12	否

	书										
朱红芳	核心技术人员	女	35	2019.07.13	/	0	0	0	/	58.14	否
李玲玉	核心技术人员	女	35	2019.07.13	/	0	0	0	/	26.52	否
陈志钊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19.07.13	/	0	0	0	/	40.45	否
谢思正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19.07.13	/	0	0	0	/	28.23	否
龚文幸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9.07.13	/	0	0	0	/	32.37	否
冯亮(离任)	曾任董事	男	36	2019.07.13	2021.07.15	0	0	0	/	0.00	否
邓琼华(离任)	曾任独立董事	女	40	2019.07.13	2021.04.29	0	0	0	/	2.00	否
李世梅(离任)	曾任监事会主席	女	42	2019.07.13	2021.04.29	93,750	93,750	0	/	22.47	否
蔡智勇(离任)	曾任监事	男	39	2019.07.13	2021.04.29	93,750	93,750	0	/	24.69	否
合计	/	/	/	/	/	9,848,050	9,848,050	0	/	692.4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钢	1994年9月至1995年5月任广州开发区永高经贸公司销售员；1995年6月至1996年4月任香港第一商事株式会社广州办业务代表；1996年5月至1997年12月任香港万顺昌集团广州办销售代表；1998年1月至1999年7月任广州开发区方圆贸易公司销售经理；1999年8月至今任石磐石执行董事；2007年6月至2018年7月任聚石化学董事长；2018年8月至今任聚石化学董事长、总经理。
杨正高	1987年10月至2000年12月历任湖南益阳八三铋品冶炼厂（益阳洲球铋业有限公司）开发部副主任、开发部主任、销售员、副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石磐石总经理；2007年6月至2018年7月任聚石化学董事、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聚石化学董事、副总经理。
刘鹏辉	1990年7月至1992年12月任湖南省益阳市金属制品厂技术员，1993年1月至1997年12月任湖南省益阳市水泥厂销售员，1998年1月至1999年7月任广州市方圆贸易有限公司销售员，1999年8月至2009年12月任石磐石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2010年1月至今

	任聚石化学董事、副总经理。
周侃	2000年8月至2001年7月任中山天彩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技术员，2002年9月至2006年6月就读于华南理工大学，2006年9月至2009年12月任石磐石技术经理，2010年1月至今任聚石化学副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聚石化学董事、副总经理。
伍洋	2001年6月至2002年4月任中国人寿（广州）分公司会计员；2002年4月至2006年4月任东莞亚飞电器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6年4月至2009年8月任广州安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2009年8月至2009年12月任石磐石财务经理；2010年1月至2017年2月历任聚石化学财务经理、运营总监；2017年3月至2019年2月任聚石化学财务负责人；2019年2月至2020年2月，任聚石化学副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1年4月任聚石化学董事会秘书；2020年2月至今任聚石化学财务负责人；2021年7月至今任聚石化学董事。
彭斯特	2004年7月至2004年12月，任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5年1月至2010年11月，任佛山市科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3年9月，任广东珠海高科技成果产业化示范基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6年2月，任广东粤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总经理助理；2016年3月至今，任广东国民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公司名称：广东国民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聚石化学董事。
张雯燕	1990年9月至1996年12月任航空集团川西机械厂会计；1997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雅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00年1月至2004年11月任蜀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4年12月至2005年9月任四川同心达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5年10月至2017年9月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项目经理、经理、高级经理、审计二部部门负责人；2016年7月至今任聚石化学独立董事；2017年10月至今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审计五部部门负责人。
曾幸荣	1989年12月，留校华南理工大学从事科研与教学工作；1990年1月至1993年11月任华南理工大学高分子系讲师；1993年12月至2001年11月任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院副教授；2001年12月至2003年6月任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院教授；2003年7月至2013年1月任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副院长；2013年2月至今任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6年1月至2020年6月担任广东信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1月至今担任聚石化学独立董事。
孟跃中	广东省“珠江学者”特聘教授，中山大学材料学院、化学学院和化工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广东省低碳化学与过程节能重点实验室主任。1998年入选中科院“百人计划”和“海外杰出人才”，获国家“八五”科技攻关重大成果奖，中国“发明创业奖”特等奖及“当代发明家”荣誉称号，第十八届中国专利优秀奖，中国商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一等奖，国家教育部科技进步二等奖，国家环境保护科学技术三等奖，广东省环境保护科学技术一等奖，以及辽宁省科技发明一等奖。发表SCI论文401篇，连续6年入选中国高被引学者。是国际期刊Current Electrochemistry主编，Res. J. Chem. Environ. 和 Green and Sustainable Chemistry 的副主编
廖华利	2002年11月至2004年1月，任佛山市台冠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业务主办；2004年2月至2005年2月，任四会市新加源铝制品有限公司业务主管；2005年3月至2006年9月，任深圳罗源香江家具城导购；2006年9月至2009年12月，任石磐石公司客服人员；2010年1月至至今，历任聚石化学客服人员、塑胶技术部办公室主任，同时兼任工会主席、党支部宣传委员；2019年7月至今任聚石化学职工监事；2021年5月12日至今任聚石化学监事会主席。
林喜盛	1998年2月至2008年2月，任广州金珠江化学有限公司生产车间班长；2008年3月至2009年12月，任广州市石磐石阻燃材料有限公司四分厂班长；2010年1月至2014年10月，任聚石化学化工一车间班长；2014年11月至今，任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车

	间班长；2021 年 4 月至今，任聚石化学监事。
罗洪德	2004 年 6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广州市石磐石阻燃材料有限公司（现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生产部员工，2010 年 1 月至今，任聚石化学塑胶生产部主管；2021 年 4 月至今，任聚石化学监事。
梅菁	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就职于新加坡 Edward Whistler International 任 IPO 顾问；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时代地产（HK. 1233）先后任总裁办秘书、董事会秘书，参与上市筹备工作；2015 年 6 月至 2019 年 1 月，就职于广东锦峰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秘书，2020 年 10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聚石化学助理董秘；2021 年 4 月至今，任聚石化学董事会秘书。
朱红芳	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中科院宁波所高级助理；2012 年 4 月至今历任聚石化学技术助理、技术经理、工程师、聚石研究院执行院长、美若科总经理、聚石科技总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任池州聚石副总经理。
李玲玉	2011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历任聚石化学企划部主任、部门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聚益新材工程师、总经理；2021 年 10 月至今任聚石化学总经理助理、工程师；
陈志钊	2010 年至今历任化工事业部技术研发部助理工程师、项目工程师。现任技术研发部工程师、项目经理，从事无卤阻燃剂的研发，为公司成功开发 110 系列、DOPO 系列、FR 系列等新型阻燃剂。
谢思正	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潍坊杜得利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技术员；2007 年 3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广州银塑阻燃材料有限公司技术员；2007 年 8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石磐石技术工程师；2010 年至今，任化工事业部技术研发部工程师、项目经理，主要从事无卤阻燃剂的研发。
龚文幸	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珠海阿兹耐涂料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珠海三威塑胶电子有限公司产品报价工程师；2008 年 11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珠海市远康企业有限公司塑料改性助理工程师；2010 年 3 月至今任塑胶事业部项目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伍洋通过清远市聚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58,750 股，报告期内持股数未发生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朱红芳通过清远市聚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3,750 股，报告期内持股数未发生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李玲玉通过清远市聚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7,500 股，报告期内持股数未发生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陈志钊通过清远市聚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2,500 股，报告期内持股数未发生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谢思正通过清远市聚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93,750 股，报告期内持股数未发生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龚文幸通过清远市聚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2,500 股，报告期内持股数未发生变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钢	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1999年8月	/
杨正高	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1999年8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彭斯特	广东国民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1年10月	/
	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
	中山市博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
	广州大为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5月	/
	广州优提示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
	广东新创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9月	/
	广州创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8月	/
张雯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审计五部部门负责人	2017年10月	/
曾幸荣	华南理工大学	材料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3年2月	/
孟跃中	中山大学	材料学院、化学学院和化工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2年11月	/
	广东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执行。监事的薪酬方案由监事会制定，并经监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执行。独立董事履职津贴由股东大会确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总经理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及奖金构成，并以公司经营与综合管理情况为基础，根据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分管工作职责及工作目标完成情况、个人履职及发展情况相结合进行综合考核确定，主要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来实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任双重以上管理职务的，只按最高管理薪资水平计算薪酬。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津贴，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工资及奖金构成，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59.5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85.71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伍洋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及工作方向调整
	董事	选举	董事会补选
冯亮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梅菁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邓琼华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孟跃中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补选
李世梅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个人原因
蔡智勇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林喜盛	监事	选举	监事会补选
罗洪德	监事	选举	监事会补选
廖华利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02 月 03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存放专户余额等 3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年3月5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等2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年4月2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等15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年4月19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对外投资建设池州化工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等3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年4月27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年5月13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章程及议事规则修改等4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2021-034）。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年5月17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更新）等3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更新）及取消修订相关制度的公告（2021-03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年5月18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相关担保等4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1-04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年6月3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外投资暨设立控股子公司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1-044）。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年6月23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子公司为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1-04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年6月28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等3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1-050）、（2021-05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年7月1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暨签订《入区协议》等3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1-054）、（2021-055）、（2021-05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1年7月16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向工商银行申请融资及综合授信额度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1-06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1年8月11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等3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1-065）。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年8月30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3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1-070）。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年9月16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收购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59.06%股权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1-073）。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7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等 4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1-079）。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03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收购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的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2021-083）。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11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收购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事宜签订补充协议的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2021-086）。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25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控股子公司股份制改造等 2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1-090）。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陈钢	否	21	21	0	0	0	否	4
杨正高	否	21	21	0	0	0	否	4
刘鹏辉	否	21	21	0	0	0	否	4
周侃	否	21	21	0	0	0	否	4
彭斯特	否	21	4	17	0	0	否	4
冯亮	否	12	0	12	0	0	否	3
伍洋	否	9	9	0	0	0	否	1
张雯燕	是	21	1	20	0	0	否	4
曾幸荣	是	21	1	20	0	0	否	4
邓琼华	是	5	0	5	0	0	否	2
孟跃中	是	16	1	1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2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雯燕、孟跃中、周侃
提名委员会	陈钢、曾幸荣、孟跃中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鹏辉、孟跃中、张雯燕
战略委员会	陈钢、杨正高、刘鹏辉、周侃、曾幸荣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1 日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1 年 4 月 27 日	关于审议《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1 年 8 月 28 日	1、关于审议《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审议《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1 日	关于建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水平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4).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2 日	1、关于考核公司董事会董事 2020 年度表现的议案； 2、关于考核公司高管人员 2020 年度表现的议案； 3、关于建议补选孟跃中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建议聘任梅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1年6月4日	关于建议提名伍洋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	-----------------------	----------------	---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年4月17日	1、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池州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2、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池州聚苯乙烯生产建设和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1年6月1日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1年6月26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暨签订《入区协议》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1年10月25日	关于对外投资安庆石化生产基地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1年11月23日	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新材料循环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4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0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85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064
销售人员	117
技术人员	297
财务人员	49
行政人员	324
合计	1,85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博士	40
本科	237

大专	254
专科及以下学历	1,320
合计	1,85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全面订正了《薪酬管理制度》，薪酬制度坚持竞争原则、公平原则、激励原则的薪酬原则，适用公司及控股 60%（含）以上的子公司。公司根据不用职务性质，将岗位划分为管理、技术、文职/销售和操作 4 个序列，薪酬结构有等位工资、岗位补贴、奖金、工龄补贴、加班费、工种津贴、其他补贴组成。公司各序列员工依据岗位情况、人员能力、责任大小、岗位贡献等方面进行考核，设置岗位补贴、奖金情况，保证不同职务序列、不同部门、不同职位员工之间薪酬相对公平合理、具有相对市场竞争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个人发展，采用入职系统化培训与实际经营需求培训相结合的形式，每年年底将会依据不同部门的工作需求，提交年度《培训需求调查表》，人力资源部编制《年度培训计划表》交由总经理审批。主要培训内容新入职员工系统培训、调岗员工培训、在职员工通识类培训、内部专项知识培训、外部培训等，能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的开展员工培训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与当地专业院校建立深入合作，开展专业技能课程培训，培养适用与企业的技术型人才；同时鼓励并支持中高层管理者在职参与管理学习，提升其专业素养和管理水平，为公司的人才梯队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以及上交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七号——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的有关要求规定，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于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于 2020 年 4 月 7 日通过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通过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参考招股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2. 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并实施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1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总股本 93,333,3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18,666,666.80 元（含税），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1.79%，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证监会分红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要求，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相关规定。

3.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拟定如下：以 2022 年 4 月 25 日登记的总股本 93,333,3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3,066,666.76 元（含税），占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5.73%。该利润方案尚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总股本数以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数所致）。如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预案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公司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相关考核要求及办法，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综合考核，并依据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绩效和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兑现相应奖惩。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发布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的要求，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各项内控管理制度，有效完善和细化公司内控制度，保证了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有力地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会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促进母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公司通过股东会及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控股子公司实行控制管理，将财务、重大投资、人事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工作纳入统一的管理体系并制定统一的管理制度。公司定期取得控股公司的月度、季度、半年度及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建立 ERP 系统实施监控各项信息数据。公司各职能部门对子公司的相关业务和管理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制度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控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暂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按照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环境保护投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持续履行社会责任，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义务，合法经营、依法纳税、重视员工权益，有效的维护了股东、员工、供应商和客户和的合法权益，从而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公司将 ESG 工作纳入战略布局和产品研发中，相应国家碳中和的目标，积极布局可降解、可循环、可回收利用的新材料产品，始终坚持公司“以科技缔造环保新材料产品，使人们的生活更加安全和美好”的愿景，为企业、行业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贡献我们的力量。

二、环境信息情况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口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速率/浓度	许可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年排放总量(t)	超标排放情况	
聚石化学	废气	各生产装置区	颗粒物	达标处理排放	6	0.37	30mg/N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2.64	无	
			非甲烷总烃		4	1.29	100mg/Nm ³		0.97		
	废水	污水处理站	pH 值	达标处理排放	废水总排放口		7.8	6-9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0.5616	无
			COD(化学需氧量)				29	60mg/m ³		2.088	
			氨氮				0.84	8.0mg/m ³		0.06	
			BOD(五日生化需氧量)				7.8	20mg/m ³		0.5616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口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速率/浓度	许可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年排放总量(t)	超标排放情况	
			总磷			0.25	1.0mg/m ³		0.018		
			总氮			0.95	40mg/m ³		0.0684		
普塞味	废气	各生产装置区	颗粒物	达标处理排放	8	4.23	120mg/N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3.4	无	
			非甲烷总烃		9	0.934	120mg/N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1.032		
			氨		9	19.83 mg/m ³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21.91		
		锅炉装置区	二氧化硫	达标处理排放	1	0.00178	5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19	0.00015		
			氮氧化物			64	15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19	5.48		
聚石苏州	废气	各生产装置区	颗粒物	布袋除尘	1	1.5mg/m ³	20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0.061	无	
			非甲烷总烃		1	2.45mg/m ³	60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0.089		
			甲苯		1	0.024mg/m ³	8 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0.0008		
			乙苯		1	0.006mg/m ³	50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0.0002		
	废水	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	达标处理排放	PH值	1	7.2 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4	无	
				化学需氧量	1	44mg/L	500mg/L		0.60		
				动植物油类	1	0.07mg/L	100mg/L		0.004		
				石油类	1	0.47mg/L	20mg/L		0.015		
				悬浮物	1	18mg/L	400mg/L		0.18		
				五日生化需氧量	1	20.9mg/L	300mg/L	0.11			
				氨氮	1	1.44mg/L	4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2		
				总磷	1	0.22mg/L	8mg/L		0.24		
				总氮	1	2.82mg/L	70mg/L		0.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	0.86mg/L	20mg/L		0.03		
				可吸附有机卤化物	1	0.448mg/L	5.0mg/L		0.05		
	龙华化工	废气	各生产装置区	颗粒物	达标处理排放	1	4.22*10 ⁻³ 0.197*10 ⁻³	5mg/Nm ³ 0.55mg/Nm ³	参照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	无
		废水		pH值	达标		7.8	6-9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		无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口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速率/浓度	许可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年排放总量(t)	超标排放情况
		污水处理站	COD(化学需氧量)	处理排放	废水总排放口	29	200mg/m ³	《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0.806	
	氨氮		0.84			40mg/m ³	0.057			
	总磷		0.25			0.5mg/m ³	0.0034			
常州奥智	废气	各生产装置区	颗粒物	达标处理排放	3	3.33	20mg/N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0.1494	无
			非甲烷总烃	达标处理排放		5.76	60/Nm ³		0.20265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废气处理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聚石化学:** 生产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 产生的颗粒物经水喷淋、布袋/滤筒除尘处理后达标排放, 设备运行正常。公司废气排放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的要求。

(2) **普塞味:** 生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采用滤芯除尘、水喷淋处理后达标排放, 产生的氨气尾气二重吸收塔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 设备运行正常。公司废气排放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表 2 标准限值的要求。

(3) **聚石苏州:** 生产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 产生的颗粒物经水喷淋、布袋/滤筒除尘处理后达标排放, 设备运行正常。公司废气排放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的要求。

(4) **龙华化工:** 多聚磷酸和五氧化二磷生产线经过冷却和沉降后的尾气和包装过程中集气罩收集的粉尘配置 1 套水吸收+一级纤维除雾+两级静电除雾装置处理, 副产品多聚磷酸生产投料在密闭投料间进行, 投料粉尘和反应釜废气经负压收集后, 引入和五氧化二磷生产线同一套一级纤维除雾+两级静电除雾装置处理, 设备运行正常, 公司废气排放符合《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的要求。

(5) **常州奥智:** 生产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水喷淋+光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 产生的颗粒物经水喷淋+光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 设备运行正常。公司废气排放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的要求。

公司及子公司废水处理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聚石化学:** 清远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二级生化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入龙塘河。生产废水经二级生化废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入龙塘河, 设备运行正常。

(2) **聚石苏州**：生活污水和设备循环冷却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排污口污染物浓度均能满足《污水排入城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 1 中 B 等级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9-1996）表 4 三级标准。

(3) **龙华化工**：主要为地面保洁废水、循环冷却系统排水、纯水制备浓水和雨水处理系统排水。其中地面保洁废水经厂区现有污水站处理达到（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后排放，混同循环冷却系统排水、雨水处理系统排水和浓水一起排入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其它污染防治建设及运用情况：

(1) **噪声污染**：公司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对于产生噪声较大的挤出机设备加隔音、防震措施，以减少噪声源，加强厂界四周绿化，降低厂界噪声，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排放限值的要求。

(2) **固废污染**：公司严格按照固废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现有的各类固废分类收集，产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固废，按照生态环境部门审批的危废管理计划，全部委托给有资质的处置单位进行处理，厂内职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在建项目均依据环评法的要求，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并严格按照主要部门的要求，落实审核工作。

2021 年 1 月 25 日，聚石化学完成了《年产高性能改性聚烯烃材料 3000 吨、生物降解材料 5000 吨、医用塑料粒料 3000 吨变更项目》第四期高性能改性聚烯烃材料 1500 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21 年 2 月 10 日，聚石化学取得由清远市清城区生态环境局颁发《年产 PHC 蜂窝板 248 万片、GMT 板材 8000 吨、聚烯烃复合板 9500 吨、改性塑料 3000 吨扩建项目》环评批复。

2021 年 7 月 13 日，聚石化学取得清远市清城区生态环境局颁发《年产 3000 吨 PET 超临界泡沫扩建项目》环评批复。

2021 年 7 月 29 日，聚石复合取得由清远市清城区生态环境局颁发的《年产 3000 吨高性能聚烯烃材料、增强复合蜂窝板、阻燃蜂窝板 9000 吨及吹塑板 1000 吨、PHC 蜂窝板 248 万片、GMT 板材 8000 吨、聚烯烃复合板 9500 吨、改性塑料 3000 吨建设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批复，由聚石化学变更至聚石复合实施项目。

2021 年 12 月 28 日，子公司聚益新材取得由清远市清城区生态环境局颁发《年产 5000 吨生物降解材料、3000 吨医用塑料粒料建设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批复，由聚石化学变更至聚益新材实施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普塞呋完成了《年产 2.1 万吨无卤阻燃剂建设项目》二期第二阶段项目 4000 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21 年，龙华化工“7000 吨/年多聚磷酸生产线项目”通过了自主验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均按规范标准规划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公司及子公司当地环保政府单位进行了备案。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均组织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对演练的情况进行了总结评价。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均按照规范要求编制了年度《环境自行检测方案》，并委托具有资质的专业第三方严格按照方案进行周期性监测，按照排污许可证的管理要求，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示了重要的生产设施、治理设施以及监测数据等相关信息。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子公司聚石化学（苏州）有限公司收到 2020 年 12 月 24 日由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开立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环行罚字〔2020〕06 第 077 号），因一条造粒生产线位于南北通风的通道中，产生含苯、苯乙烯等挥发性有机物的造粒线未在密闭空间或设备中进行，已配套安装的废弃收集装置的集气罩脱落，罚款人民币壹拾万肆仟元，该情况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已整改完毕，已结案。

聚石化学收到 2022 年 3 月 2 日由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开立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清环清城罚（2022）22 号），因公司废水排放口污染物因子总磷超标 3.87 倍，罚款人民币壹拾捌万元。经排查，可能存在的原因是公司内部磷比色管试剂检测过程中有干扰或波动导致测试结果与政府监测站结果不符。公司已安装总磷含量检测设备、增加了除磷罐数量及检测频率、加强污水站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截止本年报披露日，公司已整改完毕。

聚石化学收到 2022 年 3 月 9 日由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开立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清环清城罚（2022）28 号），因公司工程中心新增塑料造粒项目，未批先建；并发现有一台在生产设备未配套废气治理设施，生产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罚款人民币叁拾柒万肆仟伍佰元。截止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增加工程中心环境影响评价，并安装完成废气收集及治理设施，废气排放符合环境排放相关要求。

公司在收到行政处罚后高度重视，快速排查，分析原因，制定相对应的整改方案，增加环保和治理设施，上述环保处罚均未影响公司产品的正常生产经营。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消耗的能源主要是电力和水。公司及各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废气、废水以及固废，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配备了相关的环保设施，使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得到控制，达到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再进行排放。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废气、废水以及固废，排放情况参见本章节“二、环境信息情况、(二)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用”内容。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全面做好环保工作，不断加强公司环境安全管理工作，公司按照 ISO14001: 2015 认证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如《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污染物排放管理制度》、《污水处理站管理制度》等。公司配备专职人员负责环境、安全管理工作，定期对公司安全环保工作进行检查、监督和整改，确保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减排、碳中和的政策目标，公司厂房建筑均铺设太阳能发电板，所发电可满足部分办公和生活需要，以此降低用电量。公司逐渐用电动叉车替换原有的柴油叉车，减少碳排放。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认真落实环境保护基本国策，公司践行生态文明理念，持续推进绿色生产工作。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在社会公益、疫情防控等方面持续发力，大力开展促进乡村振兴、扶弱济贫等活动，用实际行动来播撒爱与责任。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3.0496	内容详见“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物资折款（万元）	0.60	
公益项目	/	/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	/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多年以来持续通过清远市慈善总会捐款，积极参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扶贫助弱等活动。2021 年度，公司向银盏小学、龙塘一中、启智特殊人士康复中心以及工商联脱贫攻坚统筹捐款 20 余万元。帮助清远市启智特殊人士康复中心校区安装心球场、爱心楼梯、活动室吊顶等基础设施，并提供了 3 个月的生活基础物资。公司相关部门积极协助困难家庭职工申请政府补助，对符合工会申报的困难职工条件的，工会积极上报，为员工解决紧急情况。公司成立的爱心基金会 2021 年共开展爱心助学、困难救助等活动 4 次，捐款金额 1 万余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社会责任，根据上级要求，积极对接清远市佛冈县高岗镇村乡村振兴工作，2021 年 12 月签订了帮扶协议，并进行了 2 次调研，为打造一村一特色，积极推动开展农业产品落地种植运销工作。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放在公司治理的重中之重，通过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深入开展治理活动，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各项权益。公司管理层与全体员工齐心协力努力创造优良的业绩，提升公司的内在价值，为投资者创造良好的投资回报。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职工权益，严格按照《公司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保护职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公司工会就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的制定、修改或者决定与公司进行协商，并监督其实施；通过与政府劳动行政部门和企业方面代表共同建立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共同研究解决有关劳动关系的重大问题。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在为职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与职业发展机会的同时，通过薪酬、年度奖励以及多种福利制度，吸引优秀人才。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52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81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4,880.0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53.00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秉持以“成就客户、持续创新、正直诚信”的价值观，在深入了解行业长期发展方向和产品应用需求的基础上，特别注重与上游供应商、下游客户的战略共赢，形成了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聚合的供应链合作机制。公司通过自身规范运作积极带动供应商的规范合作，引导上下游合作伙伴、经营决策者理解社会责任的重要性。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建立良好的客户沟通合作机制，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为客户创造价值，与客户共同成长，全力保障客户的权益。公司努力营造公平、健康的商业环境，建立了包括《廉洁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合同管理制度》、《采购付款制度》、《客户服务控制程序》、《顾客满意度调查控制程序》、等多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格遵守认真履行，以构建良好的沟通协调、互利共赢的合作平台。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 ISO9001/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公司产品取得了 3C 认证、SGS 认证、美国 UL 认证，公司建有专门的实验室、品质检测室，建有全面的生产管理制度、品质管理制度，同时公司有良好的售后保障体制，能良好的保障产品安全。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成立于 2010 年 6 月。公司以党建引领促进生产力，党员同志分布在各部门、各层级，充分发挥着先锋模范作用，党支部定期举办组织生活会，学习党

史、学习中央工作会议精神，组织党员知识竞赛、组织党员谈心谈话、学习强国等活动，武装党员头脑，洗礼党员思想，树立党员标杆，带动员工积极向上的工作氛围。公司与当地政府机关单位建立党建帮扶结对，不定期进行党史学习、党建交流、业务交流，让政府更了解企业，让企业更理解政府，相互支持和配合，促进发展。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1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详见上海路演中心网站 http://roadshow.sseinfo.com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在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方式与投资者沟通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多种形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积极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设置投资者热线电话，由专人负责接听，专业、耐心解答投资者的各类问题。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问题。公司积极接待机构调研活动，并形成调研记录发布到上证 E 互动平台；公司把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积极开展，不断学习和完善公司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希望投资者能更直观的接触和了解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建言献策，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公司加强信息披露合规，提高公司员工合规意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相应规则披露各类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1、知识产权保护

(1)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通过了 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结合实际运营情况，制定了《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知识产权管理手册》，建立健全公司

知识产权从保密、申请、管理、防范风险到争议处理的制度文件，建立了知识产权管理长效机制。

(2) 公司为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力度，设有专门的知识产权管理部门，由专人负责专利、商标、标准的起草、申报、管理和保护工作。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国内授权发明专利 12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0 项，境外授权发明专利 9 项，软件著作权 5 项；公司拥有国内商标 151 个，境外商标 7 个，商标种类涵盖公司主营产品、外部宣传等。

2、信息安全保护

(1) 公司信息安全保护由公司管理部 IT 小组负责，设有 IT 系统管理员负责信息安全保护工作，建立了《信息安全管理制度》、《系统运行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并对管理员和新员工进行专业信息培训，提高公司 IT 人员信息防护专业能力，切实有效的保护公司的信息安全。

(2) 公司的严格管理机房设备，定期对机房的空调系统、后备电源（UPS）运行的各大型性能指针进行检测，保持机房恒温、恒湿、电压稳定，做好静电防护和防尘等工作。同时也持续维护和管理电脑设备，并对电脑送外维修、报废设备数据备份清理、软件安装统一管控。

(3) 对公司信息资产进行分类备份管理，明确了公司信息数据备份要求，并按照备份要求进行数据备份，定期进行数据验证；对公司信息文件进行了加密管理，有效保护公司信息安全。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董事成员中，机构股东广东国民凯得科技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推荐董事 1 名，其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定》等相关规则，通过参加、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参与公司各项经营决策。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前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3)本单位同时将遵守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控股股东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4)公司上市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承诺时间:2020.04.06,期限: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陈钢、杨正高	(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前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3)本人同时将遵守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4)公司上市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2020.04.06,期限: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其他亲戚姚利、王宏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进一步规定,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承诺时间:2020.04.06,期限: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股东国民凯得	(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进一步规定,本单位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承诺时间:2020.04.06,期限: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杨志高、邓三红、喻飞跃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清远市聚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督管理机	承诺时间:2020.04.06,期限: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股份限售	持股比例 5%以下股东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进一步规定，本单位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承诺时间：2020.04.06，期限：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鹏辉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前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3) 本人同时将遵守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4) 公司上市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承诺时间：2020.04.06，期限：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周侃、伍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2) 自所持首次发行上市前的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 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	承诺时间：2020.04.06，期限：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4）本人同时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李世梅、蔡智勇、廖华利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持有的股份。（2）本人同时将遵守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其他有关规定。	承诺时间：2020.04.06，期限：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陈志钊、龚文幸、谢思正、朱红芳，李玲玉	（1）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公司股份；自所持首次发行上市前的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2）本人同时将遵守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其他有关规定。	承诺时间：2020.04.06，期限：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石磐石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钢、杨正高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本单位/本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上市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在三十六个月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1）减持股份的条件：将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持	2020 年 4 月 6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2) 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的相关减持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 减持股份的价格：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4) 减持股份的期限：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提前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其他	持股 5% 以上股东国民凯得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1) 本单位计划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2)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当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3) 减持方式：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本单位实施减持时，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如采取其他方式减持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5) 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	2020 年 4 月 6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其他	公司、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陈钢、杨正高、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及承诺: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及相关主体将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2.关于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董事会将在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制订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继续按照上述承诺履行相关义务。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九十个自然日内,若稳定股价方案终止的条件未能实现,则公司董事会制定的稳定股价方案即刻自动重新生效,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继续履行稳定股价措施;或者公司董事会即刻提出并实施新的稳定股价方案,直至稳定股价方案终止的条件实现。(1)公司回购股票:本公司将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	2020年4月6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股份，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及时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股份回购预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相关监管部门审批或备案以后实施（如需）。本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本公司就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本公司就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在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单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在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连续十二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低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 20%，不高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 5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对于公司未来新聘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后，方可聘任。3、本预案的终止情形：自稳</p>					
--	--	--	--	--	--	--	--

		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九十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公司股票连续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公司及相关主体用于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达到本预案规定的上限。4、约束措施：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股价方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九十个自然日届满后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股价方案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九十个自然日届满后对其从公司领取的收入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5、本预案生效时间：本预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生效。					
其他	公司、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陈钢、杨正高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1）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年4月6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都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净利润可能难以实现同步大幅增长，本次发行将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承诺通过以下方式努力提升经营水平，增	2020年4月6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加未来收益，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个环节。</p> <p>（2）加强技术创新，推进产品升级：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拓宽市场，为了应对公司快速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加强自身核心技术的开发和积累，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会进一步增强公司研发能力，保持公司的技术优势，提高技术创新水平，为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3）积极实施募投项目：本次募集资金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建设，以争取尽早产生收益；（4）积极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水平：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拓宽市场，努力实现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5）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根据公司制定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强化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总原则，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以及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更加健全、透明。此外，公司制定了《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予以了细化，有效保证本次发行上市后股东的回报。（6）关于后续事项的承诺：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p>					
--	--	---	--	--	--	--	--

其他	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陈钢、杨正高	关于公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全面、完整并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单位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单位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或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依法承担对公司和股东的赔偿责任，并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本单位所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3）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或实施细则后，若公司内部相关规定或本单位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单位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制定新的内部规定或制度，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或要求。	2020 年 4 月 6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全力支持和配合公司规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参与讨论或拟定关于约束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制度和规定。同时，本人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或要求约束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即期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20 年 4 月 6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收购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

2021 年 7 月 1 日，公司与河南臻绣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臻绣”）签订了《关于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 13,200.00 万元受让臻绣所持有的冠臻科技 55%股权。截至 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已支付股权转让款 6,000.00 万元，并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完成了冠臻科技的工商变更登记，冠臻科技于 2021 年 9 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依据《股权转让协议》内容，臻绣、徐建军、徐姜娜承诺标的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 2,000 万元、3,000 万元、4,000 万元。根据冠臻科技 2021 年 1-9 月经营状况，为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保障上述履行相关业绩承诺补偿的履约能力，经与上述交易各方沟通、协商，2021 年 11 月 11 日，公司与臻绣、徐建军、徐姜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公司除已支付的 6,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外，剩余股权转让款 7,200 万元按照标的公司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实现净利润的情况分三期支付。并于同日与徐建军、徐姜娜签订了《股权质押协议》，约定将徐建军、徐姜娜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 1,350 万元出资额（45%股权）质押给公司，质押至补偿义务人履行完毕《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义务之日止。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E10269 号），冠臻科技 2021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72.37 万元。因此，冠臻科技于 2021 年度未完成《股份转让协议》中承诺的业绩。

公司聘请了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针对公司持有的冠臻科技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出具了《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2）沪第 0939 号），具体内容如下：

项目	商誉测试过程
商誉的形成	2021 年，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了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合并成本 13,200.00 万元以实际支付的款项扣减享有的被购买方股利后确认；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以购买日净资产加上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1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21]沪第 1744 号报告中净资产公允价值增值额合计 2,127.79 万元；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商誉 11,072.21 万元, 故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商誉金额为 11,072.21 万元。
资产组的认定	本次评估范围为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所对应的长期资产。
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	在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在本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制条件下, 采用收益法确定的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为 13,630.00 万元。
商誉减值测试结果	包含 100%股权的商誉资产组账面值为 26,430.50 万元, 高于可收回金额 13,630.00 万元, 因此存在商誉减值迹象,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7,040.27 万元。

2、公司收购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2021 年 9 月 16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塞呖”)与金秀民等 9 名自然人、龙华化工签订了《金秀民、金飞、金秀品、金建明、金建宝、金秀汉、吾超逸、楼立民、楼经纬与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 本次收购分为两部分, 第一部分以 3.98 元/股收购龙华化工 1,729.60 万非限售股, 对应转让价款 6,883.81 万元, 该交易完成后普塞呖将持有标的公司 54.05%股权, 纳入公司合并报告范围; 第二部分以 3.98 元/股收购金秀民所持有的 160.40 万股限售股份(以下简称“远期转让”), 公司拟于限售期届满(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后支付转让价款 638.39 万元获得该解禁股份。本次收购完成后, 公司将持有龙华化工 59.06%的股权。

转让协议中九位自然人确认并承诺, 龙华化工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不低于 3,900 万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龙华化工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 龙华化工 2021 年实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3,541.12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实现数额为 3,368.98 万元, 较业绩承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不低于 3,900.00 万元金额少 531.02 万元,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业绩承诺完成率 86.38%。因此并未触发业绩补偿义务。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周）**（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的“五、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29日，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35,3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25,3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25,3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5.4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3,5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3,5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1年7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预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0.00亿元，其中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4.40亿元，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5.60亿元。内容详见公				

	公司于2021年7月2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编号：2021-054）。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本金保障型	闲置募集资金	121,000,000.00	31,00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40,000,000	2021-08-26	2021-09-27	募集资金	收益凭证	合同约定	2.3%-5.5%	/	96,504.11	已赎回	是	是	/
中证泰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10,000,000	2021-08-31	2021-09-27	募集资金	收益凭证	合同约定	2.5%-7.1%	/	147,945.20	已赎回	是	是	/

公司															
中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本 金 保 障 型	20,000,000	2021-08-31	2021-11-29	募 集 资 金	收 益 凭 证	合 同 约 定	3.00%	/	148,597.25	已 回 赎	是	是	/	
中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本 金 保 障 型	20,000,000	2021-12-03	2021-12-06	募 集 资 金	国 债 回 购	/	2.285%		652.05	已 回 赎	是	是	/	
国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本 金 保 障 型	13,000,000	2021-12-09	2022-02-09	募 集 资 金	收 益 凭 证	合 同 约 定	2-6.7%	/	/	未 到 期	是	是	/	
国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本 金 保 障 型	18,000,000	2021-12-14	2022-01-13	募 集 资 金	收 益 凭 证	合 同 约 定	2.50%-4.50%	/	/	未 到 期	是	是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855,166,691.10	796,845,689.49	730,461,700.00	730,461,700.00	370,135,099.94	50.67	370,135,099.94	50.67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年产4万吨改性塑料扩建项目	否	首发	347,589,600	347,589,600	212,602,551.49	61.16	2022-03	否	是	不适用	项目建设中,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首发	52,655,000	52,655,000	3,495,548.45	6.64	2022-03	否	是		未约定业绩承诺	否	不适用

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	否	首发	40,217,100	0	0	/	/	否	否	注 1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首发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100	/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超募资金项目													
池州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	否	首发	80,000,000	120,217,100.00	4,237,000	3.52	2024-12	否	是	不适用	建设中,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安庆聚苯乙烯生产建设项目	否	首发	80,000,000	80,000,000	19,800,000	24.75	2024-12	否	是	不适用	建设中,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首发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100	/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注 1：报告期内，原首发募投项目“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广东清远变更为安徽池州，并且使用募集资金 4,021.71 万元向池州聚石增资以实施变更后的募投项目。项目并入到原“池州无卤阻燃剂扩产项目”中实施，故原项目未产生费用，项目实施进度以“池州无卤阻燃剂扩产项目”为准。该募投项目变更仅为实施地点、实施主体的变更，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实施方式。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并按计划达到预期收益，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截至 2021 年 3 月 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金额为 79,487,826.86 元、以自筹资金投入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8,579,612.28 元。

2021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 88,067,439.14 元的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E10022 号）。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临时补流金额	是否归还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分行	44050176020900000843	11,500.00	否	年产 40000 吨改性塑料扩建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经济开发区支行	1763092271	3,000.00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	2018023729200055086	6,000.00	否	池州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7560188000022082	3,500.00	否	超募资金
合计	/	24,000.00		/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8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累计投资金额12,100.00万元，累计获取投资收益26.36万元，期末理财产品余额为3,100.00万元。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是否到期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飞龙伍佰定制款2021年第33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4,000.00	2021.08.26-2021.09.27	是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坤睿21013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300.00	2021.12.09-2022.02.09	否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结睿21016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800.00	2021.12.14-2022.01.13	否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收益凭证“安鑫宝”3月期232号	本金保障型	2,000.00	2021.08.31-2021.11.29	是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1569期	本金保障型	1,000.00	2021.08.31-2021.09.27	是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债逆回购204003	本金保障型	2,000.00	2021.12.03-2021.12.06	是
合计		/	12,100.00	/	/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2月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8,000.00万元用

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该事项已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 8,000.00 万元全部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普通账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等情况。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开展新项目：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池州化工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池州聚苯乙烯生产建设和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8,000.00 万元投资池州聚苯乙烯生产建设项目，以及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8,000.00 万元投资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十八次会议。同意将原使用超募资金的募投项目“池州聚苯乙烯生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庆聚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聚信”），实施地点由安徽池州变更为安徽安庆，并使用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用于实缴安庆聚信的注册资本以实施变更主体后的募投项目。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0,000,000	100.00	4,308,133	-1,974,595	2,333,538	72,333,538	77.5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0,000,000	100.00	4,308,133	-1,974,595	2,333,538	72,333,538	77.5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5,998,750	80.00	4,308,133	-1,974,595	2,333,538	58,332,288	62.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001,250	20.00	0	0	0	14,001,250	15.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025,201	1,974,595	20,999,796	20,999,796	22.50
1、人民币普通股			19,025,201	1,974,595	20,999,796	20,999,796	22.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0,000,000	100.00	23,333,334		23,333,334	93,333,334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69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

333,334 股，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本次上市前公司总股本为 70,000,000 股，本次发行 23,333,334 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总股本 93,333,334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1-1-13	36.65	23,333,334	2021-1-25	23,333,334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1）3569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333,334 股，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首发上市发行新股 23,333,334 股，股份总数、股东结构详见“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股份变动情况表”；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相关分析。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1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 内 增 减	期 末 持 股 数 量	比 例 (%)	持 有 有 限 售 条 件 股 份 数 量	包 含 转 融 通 借 出 股 份 的 限 售 股 份 数 量	质 押 、 标 记 或 冻 结 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36,800,000	39.43	36,800,000	36,8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东国民凯得科技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4,900,000	5.25	4,900,000	4,9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钢	0	4,660,050	4.99	4,660,050	4,660,0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正高	0	3,308,000	3.54	3,308,000	3,308,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清远聚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0	2,500,000	2.68	2,500,000	2,5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光大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光证资管聚石化学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2,333,333	2.5	2,333,333	2,333,333	无	0	其他
深圳宝创共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50,000	2.2	2,050,000	2,0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0	2,037,500	2.18	2,037,500	2,037,500	无	0	国有法人
清远市聚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0	1,511,250	1.62	1,511,250	1,511,25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湛江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500,000	1.61	1,500,000	1,5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信期货—光大信托·浦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中信期货价值精粹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8,00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383,664	人民币普通股	383,664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	336,338	人民币普通股	336,338
陈兴君	305,516	人民币普通股	305,516
姜华美	278,348	人民币普通股	278,348
陈春晓	2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5,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342	人民币普通股	240,342
胡跃刚	238,838	人民币普通股	238,838
徐冰	221,926	人民币普通股	221,926
吴芳	202,791	人民币普通股	202,79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上述十大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法人,执行董事为陈钢,监事为杨正高。</p> <p>2. 上述十大股东中,陈钢、杨正高分别持有光大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光证资管聚石化学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6.53%、5.26%的份额。</p> <p>3. 上述股东陈钢、杨正高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800,000	2024-7-24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之后延期 6 个月
2	广东国民凯得科技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	2022-1-24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3	陈钢	4,660,050	2024-7-24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之后延期 6 个月
4	杨正高	3,308,000	2024-7-24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之后延期 6 个月
5	清远聚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	2022-1-24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6	光大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光证资管聚石化学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33,333	2022-1-24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7	深圳宝创共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0,000	2022-1-24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8	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2,037,500	2022-1-24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9	清远市聚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511,250	2022-1-24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0	湛江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2022-1-24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上述十大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法人，执行董事为陈钢，监事为杨正高。 2. 上述十大股东中，陈钢、杨正高分别持有光大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光证资管聚石化学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6.53%、5.26% 的份额。 3. 上述股东陈钢、杨正高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光大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光证资管聚石化学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33,333	2022-1-24	2,333,333	2,333,333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光大富尊	保荐机构	1,091,405	2023-01-24	1,091,405	1,091,405

投资有限 公司	全 资 子 公 司				
------------	--------------	--	--	--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钢
成立日期	1999 年 8 月 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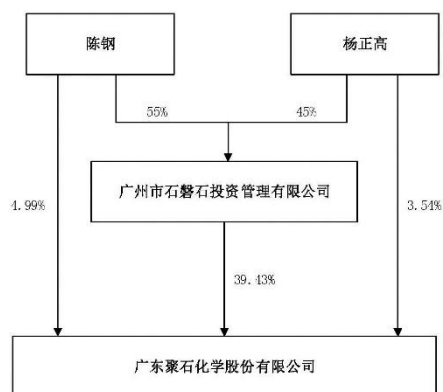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钢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聚石化学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杨正高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聚石化学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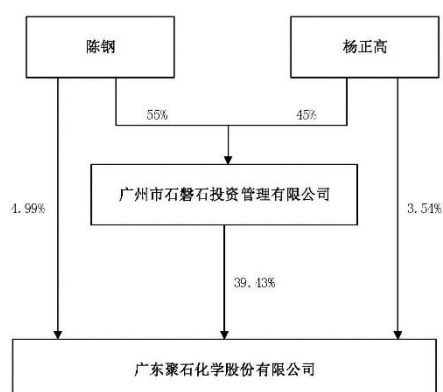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石磐石，实控人陈钢和杨正高合计持有石磐石 100% 的出资额，陈钢持有石磐石 55% 的股权，为石磐石公司的法人、执行董事；杨正高持有石磐石 45% 的股权，为石磐石公司的监事。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E10267 号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石化学）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聚石化学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

守则，我们独立于聚石化学，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报表财务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三)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附注(四十)。</p> <p>2021 年度聚石化学营业收入金额为 254,172.26 万元。</p> <p>由于收入是聚石化学业绩评价的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同时本年度新增了不同类型的收入，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故将收入确认识别为 2021 年度的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收入确认有关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对客户实施函证，函证程序包括对客户期末应收账款的余额以及报告期内的销售额进行函证。
(二) 商誉减值及业绩补偿款的确认	
<p>商誉的减值方法及金额请参阅合并报表财务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十八)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附注(二)、(十七)。</p> <p>2021 年度聚石化学因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新增的商誉金额为 14,915.62 万元，确认的商誉减值金额为 7,040.28 万元，确认的业绩补偿款金额为 7,249.92 万元。</p> <p>管理层每年评估商誉可能出现减值的情况。商誉的减值评估结果由管理层依据其聘任的外部评估师编制的估值报告进行确定。减值评估是依据所编制的折现现金流预测而估计商誉的使用价值。折现现金流预测的编制涉及运用重大判断和估计，特别是确定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成本上涨，以及确定所应用的风险调整折现率时均存在固有</p>	<p>我们对商誉减值及业绩补偿款的确认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及评估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2、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估了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 4、通过将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过往业绩、管理层预算和预测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 5、基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场数据重新计算折现率，并将我们的计算结果与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

<p>不确定性和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好的影响。由于商誉的减值预测和折现未来现金流量涉及固有不确定性，以及管理层在选用假设和估计时可能出现偏好的风险，我们将商誉的减值及业绩补偿款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率进行比较，以评价其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 6、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 7、检查管理层对业绩补偿款的准确性。</p>
<p>(三) 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p>	
<p>应收账款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应收账款的分析请参阅合并报表财务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十)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附注(四)。</p> <p>聚石化学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应收账款余额为 75,172.03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2,114.87 万元，净额为 73,057.16 万元。</p> <p>由于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进行估计并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及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4、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5、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 其他信息

聚石化学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聚石化学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聚石化学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聚石化学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聚石化学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聚石化学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聚石化学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祁涛（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瑾

中国·上海

2022 年 4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一)	468,383,314.39	169,871,974.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 (二)	104,565,631.25	802,2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 (三)	207,983,402.26	125,732,223.48
应收账款	五、 (四)	730,571,615.32	540,664,809.45
应收款项融资	五、 (五)	8,001,406.55	7,708,784.60
预付款项	五、 (六)	121,831,391.98	51,833,619.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 (七)	37,282,831.74	8,068,562.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八)	457,168,874.07	219,337,168.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 (九)	114,833,218.33	35,983,869.61
流动资产合计		2,250,621,685.89	1,160,003,212.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 (十)	2,858,662.22	8,104,211.46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 一)	15,399,661.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 二)	798,430,363.35	313,604,486.88
在建工程	五、(十 三)	74,803,864.33	81,210,182.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十 四)	130,000.0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 五)	82,530,488.29	
无形资产	五、(十 六)	107,192,482.60	30,822,116.30

开发支出			
商誉	五、(十七)	85,591,101.50	6,837,617.66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八)	28,042,773.83	17,566,205.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九)	10,509,541.22	6,410,726.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二十)	129,614,537.32	54,469,034.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5,103,476.54	519,024,580.49
资产总计		3,585,725,162.43	1,679,027,793.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一)	688,948,778.49	367,132,971.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二十二)	265,082,245.97	53,122,274.43
应付账款	五、(二十三)	236,937,102.38	162,066,784.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四)	58,417,642.36	19,974,844.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五)	30,156,271.66	19,199,989.19
应交税费	五、(二十六)	22,106,994.83	10,473,559.82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七)	27,103,850.97	15,215,333.98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八)	116,862,330.95	71,178,824.78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九)	173,035,534.06	109,661,358.33
流动负债合计		1,618,650,751.67	828,025,940.2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三十)	108,908,118.23	81,631,731.09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三十一)	57,084,611.24	

长期应付款	五、(三十二)	110,849,257.36	16,523,594.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三十三)	9,395,593.57	7,076,22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九)	8,994,568.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232,148.45	105,231,548.23
负债合计		1,913,882,900.12	933,257,488.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三十四)	93,333,334.00	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五)	883,889,996.11	131,902,642.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六)	-6,453,860.95	-660,367.91
专项储备	五、(三十七)	9,503,621.86	
盈余公积	五、(三十八)	46,666,667.00	42,696,821.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九)	469,622,687.93	409,183,359.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96,562,445.95	653,122,455.04
少数股东权益		175,279,816.36	92,647,849.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71,842,262.31	745,770,304.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85,725,162.43	1,679,027,793.46

公司负责人:陈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静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269,933.67	103,631,697.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23,771.4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十三、(一)	96,931,238.34	75,664,360.52
应收账款	十三、(二)	364,069,147.31	315,230,093.05

应收款项融资	十三、 (三)	4,653,158.70	3,509,190.95
预付款项		26,005,919.39	30,832,581.92
其他应收款	十三、 (四)	519,706,720.95	153,806,120.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4,430,683.78	97,123,008.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383,227.43	21,065,520.58
流动资产合计		1,391,473,800.99	800,862,572.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858,662.22	6,406,866.06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 (五)	725,138,418.63	160,866,318.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1,614,354.28	144,492,734.47
在建工程		15,948,644.24	67,959,163.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922,983.78	30,249,873.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81,406.12	9,057,616.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8,316.29	754,943.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8,800.00	32,394,286.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2,181,585.56	452,181,801.99
资产总计		2,473,655,386.55	1,253,044,374.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2,027,415.19	248,996,955.7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6,510,471.08	79,429,868.53
应付账款		137,318,754.13	129,988,591.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596,989.41	10,203,578.10
应付职工薪酬		9,813,532.54	10,681,306.03
应交税费		2,391,598.97	5,583,229.47
其他应付款		53,051,472.68	20,783,002.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124,020.04	53,275,480.68
其他流动负债		79,641,657.03	71,283,615.03
流动负债合计		994,475,911.07	630,225,628.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2,808,118.23	67,773,867.4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8,333,170.65	16,523,594.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88,736.59	4,527,590.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4,630,025.47	88,825,052.67
负债合计		1,179,105,936.54	719,050,681.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3,333,334.00	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5,894,322.80	133,404,25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666,667.00	42,696,821.20
未分配利润		268,655,126.21	287,892,622.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94,549,450.01	533,993,693.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73,655,386.55	1,253,044,374.39

公司负责人：陈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静芳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41,722,649.58	1,924,446,040.90
其中：营业收入	五、（四十）	2,541,722,649.58	1,924,446,040.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41,937,035.30	1,681,140,064.01
其中：营业成本	五、（四十）	2,133,232,555.43	1,452,237,747.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一）	9,962,127.78	5,569,022.81
销售费用	五、（四十二）	39,901,199.17	66,607,004.04
管理费用	五、（四十三）	120,395,267.66	61,708,789.37
研发费用	五、（四十四）	97,511,267.43	59,691,900.04
财务费用	五、（四十五）	40,934,617.83	35,325,600.38
其中：利息费用		36,676,326.24	20,154,859.54
利息收入		5,711,738.73	278,510.28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六）	5,414,607.40	5,318,874.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七）	-931,743.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5,338.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八）	73,564,051.61	802,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九）	-8,191,847.82	-5,085,001.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	-70,402,747.76	-665,307.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一）	115,749.18	-725,770.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353,683.29	242,950,972.86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五十二）	2,671,972.89	36,347.53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五十三）	1,029,855.55	5,364,473.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995,800.63	237,622,847.25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五十四）	6,264,656.07	43,467,693.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731,144.56	194,155,154.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731,144.56	194,155,154.1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075,841.07	158,755,369.7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55,303.49	35,399,784.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93,493.04	611,282.4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93,493.04	611,282.4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93,493.04	611,282.4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937,651.52	194,766,436.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282,348.03	159,366,652.2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55,303.49	35,399,784.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2.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1	2.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陈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静芳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六）	1,452,593,602.70	1,048,341,161.81
减：营业成本	十三、（六）	1,241,867,827.68	820,657,006.46
税金及附加		5,119,067.52	3,255,797.58
销售费用		15,516,536.35	23,547,983.50
管理费用		41,193,064.36	27,223,158.34
研发费用		46,785,830.15	31,500,604.33
财务费用		25,647,622.92	23,022,046.5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616,970.09	2,687,284.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七）	167,090.40	13,1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191.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62,243.85	-3,690,973.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00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08.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10,670.98	131,230,876.02
加：营业外收入		2,018,691.46	3,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82,196.28	3,934,579.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47,166.16	127,299,296.28
减：所得税费用		1,748,149.45	19,401,097.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9,016.71	107,898,198.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9,016.71	107,898,198.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73,816.09	107,898,198.7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静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2,557,789.92	1,532,463,090.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506,932.56	29,257,326.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37,075,246.57	7,919,23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6,139,969.05	1,569,639,652.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5,799,656.31	1,175,983,424.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234,137.98	104,852,289.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576,193.09	67,119,050.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232,092,960.96	155,382,94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3,702,948.34	1,503,337,70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37,020.71	66,301,944.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3,594.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3,509.23	2,68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79,800,000.00	1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907,103.74	15,18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9,635,892.27	210,824,987.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86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8,968,989.6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166,450,000.00	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919,881.91	213,324,987.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012,778.17	-198,142,987.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7,438,205.28	1,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2,560,092.76	624,186,017.1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86,189,672.50	38,508,820.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6,187,970.54	664,444,837.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7,438,827.67	410,092,368.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538,487.84	38,042,133.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142,587,611.17	69,933,906.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9,564,926.68	518,068,407.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623,043.86	146,376,430.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9,871.70	-3,158,239.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567,158.10	11,377,147.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933,418.00	124,556,270.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500,576.10	135,933,418.00

公司负责人：陈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静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0,993,235.35	750,273,073.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42,336.41	15,746,251.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1,797.55	4,205,96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6,217,369.31	770,225,292.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4,931,657.69	584,283,535.6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004,467.06	40,397,550.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06,857.88	34,402,569.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657,897.62	57,480,48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6,400,880.25	716,564,143.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816,489.06	53,661,14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7,090.40	13,1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765,867.50	88,719,223.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932,957.90	101,819,223.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988,614.74	133,930,914.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6,972,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4,8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627,387.58	54,12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0,388,102.32	188,055,91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455,144.42	-86,236,690.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6,845,689.4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9,199,658.32	422,980,969.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20,023.98	44,834,756.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1,965,371.79	467,815,726.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7,690,737.20	282,090,851.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793,682.21	28,843,284.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716,841.63	59,952,129.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3,201,261.04	370,886,265.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764,110.75	96,929,460.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41,206.17	-322,474.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66,661.56	64,031,442.9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460,142.13	36,428,699.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826,803.69	100,460,142.13

公司负责人: 陈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伍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静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				131,902,642.28		-660,367.91		42,696,821.20		409,183,359.47		653,122,455.04	92,647,849.93	745,770,304.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131,902,642.28		-660,367.91		42,696,821.20		409,183,359.47		653,122,455.04	92,647,849.93	745,770,304.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3,333,334.00				751,987,353.83		-5,793,493.04	9,503,621.86	3,969,845.80		60,439,328.46		843,439,990.91	82,631,966.43	926,071,957.34

2021 年年度报告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5,793,493.04				83,075,841.07		77,282,348.03	11,655,303.49	88,937,651.52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3,333,334.00				752,490,072.80							775,823,406.80	72,017,662.94	847,841,069.74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3,333,334.00				752,490,072.80							775,823,406.80	72,017,662.94	847,841,069.74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3,969,845.80	-22,636,512.61		-18,666,666.81	-1,041,000.00	-19,707,666.81	
1. 提取 盈余公 积								3,969,845.80	-3,969,845.80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所有者									-18,666,666.81		-18,666,666.81	-1,041,000.00	-19,707,666.81	

(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21 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02,718.97		9,503,621.86				9,000,902.89		9,000,902.89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333,334.00			883,889,996.11	-6,453,860.95	9,503,621.86	46,666,667.00		469,622,687.93		1,496,562,445.95	175,279,816.36	1,671,842,262.31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				131,902,642.28		361,632.57		30,986,424.21		276,138,386.70		509,389,085.76	60,398,065.59	569,787,151.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131,902,642.28		361,632.57		30,986,424.21		276,138,386.70		509,389,085.76	60,398,065.59	569,787,151.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22,000.48		11,710,396.99		133,044,972.77		143,733,369.28	32,249,784.34	175,983,153.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22,000.48				158,755,369.76		157,733,369.28	35,399,784.34	193,133,153.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50,000.00	1,7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50,000.00	1,750,000.00

2021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710,396.99	-25,710,396.99	-14,000,000.00	-4,900,000.00	-18,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10,396.99	-11,710,396.9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000,000.00	-14,000,000.00	-4,900,000.00	-18,9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000,000.00				131,902,642.28		-660,367.91	42,696,821.20	409,183,359.47	653,122,455.04	92,647,849.93	745,770,304.97	

公司负责人：陈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静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21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				133,404,250.00				42,696,821.20	287,892,622.11	533,993,693.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133,404,250.00				42,696,821.20	287,892,622.11	533,993,693.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3,333,334.00				752,490,072.80				3,969,845.80	-19,237,495.90	760,555,756.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99,016.71	3,399,016.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333,334.00				752,490,072.80				3,969,845.80	-3,969,845.80	775,823,406.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333,334.00				752,490,072.80				3,969,845.80	-3,969,845.80	775,823,406.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666,666.81	-18,666,666.8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666,666.81	-18,666,666.8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333,334.00				885,894,322.80				46,666,667.00	268,655,126.21	1,294,549,450.01

项目	2020 年度										
----	---------	--	--	--	--	--	--	--	--	--	--

2021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				133,404,250.00				30,986,424.21	205,704,820.33	440,095,494.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133,404,250.00				30,986,424.21	205,704,820.33	440,095,494.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1,710,396.99	82,187,801.78	93,898,198.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898,198.77	107,898,198.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710,396.99	-25,710,396.99	-14,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710,396.99	-11,710,396.9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4,000,000.00	-14,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000,000.00				133,404,250.00				42,696,821.20	287,892,622.11	533,993,693.31

公司负责人：陈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静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石化学”或“本公司”）于2007年6月8日成立，系由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磐石”）、陈钢、杨正高、刘鹏辉、何燕岭、姜宏伟、周侃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清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0663323038G），法定代表人：陈钢。

2015年9月2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5]6245号）同意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11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代码：833817。

2017年7月2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7]4395号）同意本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24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21年1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正式挂牌上市，证券代码：688669。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行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333.33万股，注册资本为9,333.33万元，注册地：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兴工业城B6，总部地址：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兴工业城B6。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研发、生产、销售：橡塑助剂、改性高分子材料及塑料板、管、型材（不含危险化学品）。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钢、杨正高。

本公司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2007年5月30日，聚石化学召开创立大会并决议，同意由石磐石、陈钢、杨正高、刘鹏辉、何燕岭、姜宏伟、周侃共同发起设立聚石化学。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由全体股东分两期缴足。

2009年4月8日，聚石化学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000万元，其中石磐石增资1,800万元，刘鹏辉、何燕岭、周侃、奚旻昊以货币增资200万元。

2011年3月16日，聚石化学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5,000万元，在两年内分两期投入；其中，石磐石认购1,100万股，清远市聚富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富投资”）认购500万股，陈钢认购263.78万股，杨正高认购65.82万股，刘鹏辉认购14.2万股，何燕岭认购11.2万股，周侃认购5万股，奚旻昊认购2万股，王宏认购10万股，陈锐彬认购10万股，蔡智勇认购6万股，李世梅认购6万股，姚利认购6万股。

2013年7月20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7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700万元由引进的外部机构投资者安徽华锆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海达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人民币4,200万元认购，其中7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5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12月11日，聚石化学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通过股转系统定向发行730万股新股，其中，深圳市鲁证共赢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认购450万股，湛江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购150万股，北京德润嘉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80万股，海鲸投资（深圳）企业（有限合伙）认购50万股，本次股票发行价格8.00元/股。

2018年8月27日，聚石化学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做出决议，同意以每股9.00元的价格，新增注册资本320.00万元。新增股份分别由新股东深圳宝创共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1,845.00万元的价格认购205万股，其中，205.00万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剩余1,64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股东广州中广源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1,035.00万元的价额认购115万股，其中，115.00万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剩余92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9年6月19日，聚石化学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做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7,000.00万元，新增的250万股由广东国民凯得科技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9.60元/股的价格，合计2,400.00万元认购。

2020年12月24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69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333.3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的注册申请。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委托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6.65元，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为2,333.33万股，增加注册资本2,333.33万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85,516.67万元。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28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

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聚石化学（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香港顾嘉国际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奥智高分子越南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越南盾，GOONITE（NG）HYGIENE PRODUCTS FZE 的记账本位币为奈拉。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1.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

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的中间价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月末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1.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所属会计期间的月平均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1.4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

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5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2.1.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2.1.8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给予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1%	5%
7-12 个月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除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长期应收款-逾期账龄组合等）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本附注上述金融资产减值的测

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1.9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2.1.10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

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11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2.1.12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1.13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

投资成本。

2.1.14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无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3.00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3.00-5.00	9.50-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年	3.00-5.00	19.00-24.2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3.00-5.00	19.00-32.3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3.00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3.00-5.00	9.50-32.3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1.15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1.16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2.1.17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1.18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规定的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证
专利	专利权证规定的年限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证
商标权	10 年	年限平均法	公司预计
软件	10 年	年限平均法	公司预计

2.1.19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导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性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1.20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房屋装修费、特许经营权使用费、临时仓库。各项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房屋装修费	受益期	受益期
特许经营权使用费	预付期间	特许经营权使用合同
临时仓库	受益期	受益期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

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行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行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政府补助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描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21 确认时点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政府补助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描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2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2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2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以及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2.1.2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

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1.2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

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2.1.25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三)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批通过	使用权资产项目：合并报表40,208,165.02元

		租赁负债项目： 28,983,940.16 元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 11,224,224.86 元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二)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4.90%)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55,070,690.68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40,208,165.61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40,208,165.61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上图。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

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 执行新收入准则《实施问答》

2021 年 11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的《实施问答》中明确规定，“通常情况下，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

根据上述要求，公司对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将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

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从“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未调整同期比较数。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9,871,974.86	169,871,974.86	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2,200.00	802,200.00	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5,732,223.48	125,732,223.48	0
应收账款	540,664,809.45	540,664,809.45	0
应收款项融资	7,708,784.60	7,708,784.60	0
预付款项	51,833,619.88	51,833,619.88	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068,562.28	8,068,562.28	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9,337,168.81	219,337,168.81	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983,869.61	35,983,869.61	0
流动资产合计	1,160,003,212.97	1,160,003,212.97	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104,211.46	8,104,211.46	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3,604,486.88	313,604,486.88	0
在建工程	81,210,182.37	81,210,182.37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0	40,208,165.02	40,208,165.02
无形资产	30,822,116.30	30,822,116.30	0
开发支出			
商誉	6,837,617.66	6,837,617.66	0
长期待摊费用	17,566,205.05	17,566,205.05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10,726.18	6,410,726.18	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469,034.59	54,469,034.59	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9,024,580.49	559,232,745.51	40,208,165.02
资产总计	1,679,027,793.46	1,719,235,958.48	40,208,165.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7,132,971.19	367,132,971.19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122,274.43	53,122,274.43	0
应付账款	162,066,784.33	162,066,784.33	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974,844.21	19,974,844.21	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199,989.19	19,199,989.19	0
应交税费	10,473,559.82	10,473,559.82	0
其他应付款	15,215,333.98	15,215,333.98	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178,824.78	82,403,049.64	11,224,224.86
其他流动负债	109,661,358.33	109,661,358.33	
流动负债合计	828,025,940.26	839,250,165.12	11,224,224.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1,631,731.09	81,631,731.09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0	28,983,940.16	28,983,940.16
长期应付款	16,523,594.83	16,523,594.83	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076,222.31	7,076,222.31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231,548.23	134,215,488.39	28,983,940.16

负债合计	933,257,488.49	973,465,653.51	40,208,165.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0,000,000.00	70,000,000.00	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1,902,642.28	131,902,642.28	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60,367.91	-660,367.91	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696,821.20	42,696,821.20	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9,183,359.47	409,183,359.47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3,122,455.04	653,122,455.04	0
少数股东权益	92,647,849.93	92,647,849.93	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5,770,304.97	745,770,304.97	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79,027,793.46	1,719,235,958.48	40,208,165.0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631,697.05	103,631,697.05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5,664,360.52	75,664,360.52	0
应收账款	315,230,093.05	315,230,093.05	0
应收款项融资	3,509,190.95	3,509,190.95	0
预付款项	30,832,581.92	30,832,581.92	0
其他应收款	153,806,120.25	153,806,120.25	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7,123,008.08	97,123,008.08	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065,520.58	21,065,520.58	0
流动资产合计	800,862,572.40	800,862,572.40	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406,866.06	6,406,866.06	0

长期股权投资	160,866,318.63	160,866,318.63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4,492,734.47	144,492,734.47	0
在建工程	67,959,163.15	67,959,163.15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0,249,873.85	30,249,873.85	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57,616.45	9,057,616.45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4,943.07	754,943.07	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394,286.31	32,394,286.31	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2,181,801.99	452,181,801.99	0
资产总计	1,253,044,374.39	1,253,044,374.39	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8,996,955.74	248,996,955.74	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429,868.53	79,429,868.53	0
应付账款	129,988,591.92	129,988,591.92	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203,578.10	10,203,578.10	0
应付职工薪酬	10,681,306.03	10,681,306.03	0
应交税费	5,583,229.47	5,583,229.47	0
其他应付款	20,783,002.91	20,783,002.91	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275,480.68	53,275,480.68	0
其他流动负债	71,283,615.03	71,283,615.03	0
流动负债合计	630,225,628.41	630,225,628.41	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7,773,867.40	67,773,867.4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6,523,594.83	16,523,594.83	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527,590.44	4,527,590.44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825,052.67	88,825,052.67	0
负债合计	719,050,681.08	719,050,681.08	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0,000,000.00	70,000,000.00	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3,404,250.00	133,404,250.00	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696,821.20	42,696,821.20	0
未分配利润	287,892,622.11	287,892,622.11	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3,993,693.31	533,993,693.31	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53,044,374.39	1,253,044,374.39	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10%、6%、3%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缴	4%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16.5%、8.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0.15
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	0.15
聚石化学（苏州）有限公司	0.15
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0.15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15
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0.15
海口市聚益科技有限公司	0.15
聚石化学（香港）有限公司	0.0825
香港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0.0825
奥智高分子越南有限公司	0.2
香港顾嘉国际有限公司	0.0825
GOONITE (NG) HYGIENE PRODUCTS FZE	免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2020 年 12 月，聚石化学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0 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GR202044010172），该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9 日，有效期三年，聚石化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2021 年 12 月，子公司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塞呖”）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1 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GR202144013998），有效期三年，普塞呖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普塞呖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尚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9 年 12 月，子公司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奥智”）被认定为江苏省 2019 年第四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GR201932009308），该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6 日，有效期三年，常州奥智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2020 年 12 月，子公司聚石化学（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石苏州”）被认定为江苏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GR202032008410），该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2 日，有效期三年，聚石苏州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2019 年 12 月，子公司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立隆”）被认定为广东省 2019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GR201944002364），该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2 日，有效期三年，普立隆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2019年11月，子公司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华化工”）被认定为安徽省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GR201934002028），该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2019年11月20日，有效期三年，龙华化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2）其他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号）第一条规定：“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海口市聚益科技有限公司满足该条件，享受该项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0,745.79	96,657.70
银行存款	399,259,830.31	135,836,760.30
其他货币资金	68,882,738.29	33,938,556.86
合计	468,383,314.39	169,871,974.8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2,980,631.10	19,687,539.81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7,529,015.63	4,028,829.71
信用证保证金	14,379,538.22	21,121,904.77
银行借款保证金		8,438,617.33
外汇交易保证金	1,570,254.40	349,205.05
保函保证金	5,403,930.04	
合计	68,882,738.29	33,938,556.8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565,631.25	802,200.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31,024,161.25	
衍生金融资产（远期外汇交易）	1,042,270.00	802,200.00
其他（业绩补偿款）	72,499,2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04,565,631.25	802,2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9,548,263.62	84,114,507.73
商业承兑票据	69,126,402.67	42,096,011.61
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691,264.03	-478,295.86
合计	207,983,402.26	125,732,223.4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3,943,149.49
合计	3,943,149.49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0,009,182.31
商业承兑票据		43,026,351.75
合计		173,035,534.0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6 个月	665,918,354.66
7-12 个月	57,263,966.55
1 年以内小计	723,182,321.21
1 至 2 年	16,849,942.56
2 至 3 年	6,863,530.30
3 年以上	4,824,513.6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751,720,307.73
减：坏账准备	21,148,692.41
合计	730,571,615.3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1,720,307.73	100.00	21,148,692.41	2.81	730,571,615.32	549,586,673.40	100.00	8,921,863.95	1.62	540,664,809.45
其中：										
账龄组合	751,720,307.73	100.00	21,148,692.41	2.81	730,571,615.32	549,586,673.40	100.00	8,921,863.95	1.62	540,664,809.45
合计	751,720,307.73	100.00	21,148,692.41		730,571,615.32	549,586,673.40	100.00	8,921,863.95		540,664,809.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665,918,354.66	6,659,226.70	1.00
7-12个月	57,263,966.55	2,863,198.32	5.00
1-2年	16,849,942.56	3,369,988.56	20.00
2-3年	6,863,530.30	3,431,765.17	50.00
3-5年	4,824,513.66	4,824,513.66	100.00
5年以上			
合计	751,720,307.73	21,148,692.4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921,863.95	6,530,295.36	47,215.66	1,137,888.91		14,361,486.06
非同一控制合并增加的坏账准备		1,409,226.23			5,377,980.12	6,787,206.35
合计	8,921,863.95	7,939,521.59	47,215.66	1,137,888.91	5,377,980.12	21,148,692.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37,888.9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郑州博耐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货款	618,320.00	客户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企业	内部决策审批	否
深圳市亚太兴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85,000.00	客户被列为被执行人	内部决策审批	否
深圳海云通数字通信有限公司	货款	146,870.00	客户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企业	内部决策审批	否
泉州市共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81,012.13	诉讼和解后确认剩余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决策审批	否
合计	/	1,131,202.13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NANJIN KOREA CO, LTD	76,123,140.74	10.13	761,231.41
佛山市旗正科技有限公司（与佛山市天骅科技有限公司受同一人控制）	39,407,361.38	5.24	2,730,906.05
佛山市天骅科技有限公司（与佛山市旗正科技有限公司受同一人控制）	19,872,776.65	2.64	381,327.01
佛山市天雅进出口有限公司	17,834,579.11	2.37	178,345.79
九江天祺氟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199,815.00	2.02	151,998.15
POLYGROUP TRADING LIMITED	13,932,896.52	1.85	139,328.97
合计	182,370,569.40	24.25	4,343,137.37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001,406.55	7,708,784.60
合计	8,001,406.55	7,708,784.6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7,708,784.60	8,001,406.55	7,708,784.60		8,001,406.55	
合计	7,708,784.60	8,001,406.55	7,708,784.60		8,001,406.55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1,805,466.98	99.98	51,156,454.47	98.70
1至2年	25,925.00	0.02	619,094.28	1.19
2至3年			53,071.13	0.10
3年以上			5,000.00	0.01
合计	121,831,391.98	100.00	51,833,619.8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昆明熙宸贸易有限公司（与云南旭东集团有限公司为关联公司）	44,118,796.27	36.21
江西铜业（深圳）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572,408.39	12.78
云南旭东集团有限公司（与昆明熙宸贸易有限公司为关联公司）	5,416,702.82	4.45
宁波远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933,257.42	4.05

宁波科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728,219.12	3.88
泰州百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	3.45
合计	78,969,384.02	64.8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282,831.74	8,068,562.28
合计	37,282,831.74	8,068,562.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547,510.53
1 至 2 年	5,681,160.81
2 至 3 年	642,786.00
3 年以上	946,399.9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37,817,857.24
减：坏账准备	535,025.50
合计	37,282,831.7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社保、公积金	1,221,991.64	676,858.74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垫款	15,684,426.31	4,566,722.85
出口退税	4,483,068.29	1,759,529.33
股权款	4,120,000.00	
设备转让款	1,690,000.00	
往来款	10,618,371.00	1,071,884.01
合计	37,817,857.24	8,074,994.93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6,432.65			6,432.65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592.85			28,592.8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500,000.00	500,000.00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5,025.50		500,000.00	535,025.5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432.65	28,592.85				35,025.50
非同一控制合并增加的坏账准备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06,432.65	28,592.85				535,025.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沛腾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	1-2 年	13.22	
深圳市宏鼎物流运营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4,120,000.00	1 年以内	10.89	

安徽海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往来款	3,980,000.00	1 年以内	10.52	
广东大众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231,192.00	1 年以内	8.54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4,483,068.29	1 年以内	11.85	
合计	/	20,814,260.29	/	55.02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8,584,449.27	376,116.07	268,208,333.20	130,601,206.37	674,207.76	129,926,998.61
在产品	14,902,701.77		14,902,701.77	1,975,022.69		1,975,022.69
库存商品	145,173,383.04	742,582.85	144,430,800.19	79,345,085.57	1,076,732.54	78,268,353.0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在途物资	9,128,436.01		9,128,436.01			
低值易耗品	5,253,071.68		5,253,071.68	4,319,956.95		4,319,956.95
自制半成品	15,435,664.26	190,133.04	15,245,531.22	5,070,036.61	223,199.08	4,846,837.53
合计	458,477,706.03	1,308,831.96	457,168,874.07	221,311,308.19	1,974,139.38	219,337,168.8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74,207.76				298,091.69	376,116.0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76,732.54				334,149.69	742,582.8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自制半成品	223,199.08				33,066.04	190,133.04
合计	1,974,139.38				665,307.42	1,308,831.9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交所得税	5,061,152.69	4,171,665.72
待抵扣进项税	18,833,933.01	13,153,435.91
待认证进项税	90,938,132.63	18,658,767.98
合计	114,833,218.33	35,983,869.61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858,662.22		2,858,662.22	8,104,211.46		8,104,211.4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41,337.78		141,337.78	755,788.54		755,788.54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2,858,662.22		2,858,662.22	8,104,211.46		8,104,211.46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常州智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895,000.00		-589,290.02						13,305,709.98
广州楷石医药有限公司		2,700,000.00		-606,048.09						2,093,951.91
小计		16,595,000.00		-1,195,338.12						15,399,661.88
合计		16,595,000.00		-1,195,338.12						15,399,661.88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	/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或摊销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	/	/	/
2. 期初账面价值	/	/	/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98,430,363.35	313,054,794.80
固定资产清理		549,692.08
合计	798,430,363.35	313,604,486.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0,318,849.84	281,875,721.92	7,619,681.25	22,331,452.06	452,145,705.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251,751.02	404,945,434.92	13,016,459.25	6,360,046.58	564,573,691.77
(1) 购置	48,621.23	288,328,784.07	8,873,253.10	4,231,638.18	301,482,296.58
(2) 在建工程转入	117,140,707.92	18,373,213.85		13,528.10	135,527,449.87

(3)) 企业合并 增加	23,062,421.87	98,243,437.00	4,143,206.15	2,114,880.30	127,563,945.32
3. 本期 减少金额		2,046,776.77		450,901.18	2,497,677.95
(1)) 处置或报 废		2,046,776.77		450,901.18	2,497,677.95
4. 期末 余额	280,570,600.8 6	684,774,380.0 7	20,636,140.5 0	28,240,597.4 6	1,014,221,718.8 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余额	41,088,576.87	85,082,176.63	2,652,426.99	10,267,729.78	139,090,910.27
2. 本期 增加金额	15,684,895.25	55,481,084.11	4,660,282.59	2,651,179.88	78,477,441.83
(1)) 计提	7,618,469.58	22,277,771.69	2,643,287.64	1,385,762.58	33,925,291.49
(2)) 企业合并 增加	8,066,425.67	33,203,312.42	2,016,994.95	1,265,417.30	44,552,150.34
3. 本期 减少金额		1,507,478.13		269,518.43	1,776,996.56
(1)) 处置或报 废		1,507,478.13		269,518.43	1,776,996.56
4. 期末 余额	56,773,472.12	139,055,782.61	7,312,709.58	12,649,391.23	215,791,355.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3,797,128.74	545,718,597.46	13,323,430.92	15,591,206.23	798,430,363.35
2. 期初账面价值	99,230,272.97	196,793,545.29	4,967,254.26	12,063,722.28	313,054,794.8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14,976,612.79
合计	114,976,612.79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年产 22-万卷电线、3 万吨塑胶颗粒、3 万吨 PVC 片材建设项目	10,253,159.37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549,692.08
合计		549,692.08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4,803,864.33	81,210,182.37
工程物资		
合计	74,803,864.33	81,210,182.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39,106,663.40		39,106,663.40	13,671,897.91		13,671,897.91
改性塑料车间二期				66,960,000.00		66,960,000.00
池州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	824,582.45		824,582.45			
安庆聚苯乙烯生产建设项目	525,433.96		525,433.96			
2万吨五氧化二磷项目	238,167.53		238,167.53			
10万吨多聚磷酸设备项目	143,207.55		143,207.55			
年产5000吨EPP珠粒300万只保温箱2000吨EPP汽车零部件建设项目	975,362.97		975,362.97			
年产5万吨液晶显示器用扩散板、导光板项目	16,828,174.18		16,828,174.18			
年产22-万卷电线、3万吨塑胶颗粒、3万吨PVC片材建设项目	15,964,659.62		15,964,659.62			
临时仓库	197,612.67		197,612.67	578,284.46		578,284.46
合计	74,803,864.33		74,803,864.33	81,210,182.37		81,210,182.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率(%)	资金来源
改性塑料车间二期	78,000,000.00	66,960,000.00	32,087,775.39	99,047,775.39			126.92%	已完工并转固	3,451,583.39	3,221,073.92	3.05	募集资金、银行借款
池州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	387,974,500.00		824,582.45			824,582.45		尚未开工				募集资金
安庆聚苯乙烯生产建设项目	1,730,721,000.00		525,433.96			525,433.96		尚未开工				募集资金
2万吨五氧化二磷项目			238,167.53			238,167.53		尚未开工				自有资金
10万吨多聚磷酸设备项目			143,207.55			143,207.55		尚未开工				自有资金
年产5000吨EPP珠粒300万只保温箱2000吨EPP汽车零部件建设项目			975,362.97			975,362.97		厂房建设中				自有资金
年产5万吨液晶显示器用扩散板、导光板项目			16,828,174.18			16,828,174.18		厂房建设中				自有资金
年产22万卷电线、3万吨塑胶颗粒、3万吨PVC片材建设项目			26,259,427.01	10,294,767.39		15,964,659.62		二期工程尚未完工				自有资金
需安装设备		13,671,897.91	116,138,971.81	90,704,206.32		39,106,663.40						自有资金
合计	2,196,695,500.00	80,631,897.91	194,021,102.85	200,046,749.10		74,606,251.66	/	/	3,451,583.39	3,221,073.9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类别	类别	海马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000.00						130,000.00
(1) 外购			130,000.00						130,000.00
(2) 自行培育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30,000.00						130,000.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0,000.00						130,000.00

2. 期初账面价值									
-----------	--	--	--	--	--	--	--	--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208,165.61	40,208,165.61
2. 本期增加金额	66,129,833.60	66,129,833.60
— 新增租赁	42,127,117.49	42,127,117.49
— 企业合并增加	24,002,716.11	24,002,716.1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6,337,999.21	106,337,999.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3,807,510.92	23,807,510.92
(1) 计提	18,618,606.42	18,618,606.42
(2) 企业合并增加	5,188,904.50	5,188,904.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807,510.92	23,807,510.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530,488.29	82,530,488.29
2. 期初账面价值	40,208,165.61	40,208,165.61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余额	32,468,630.0 0	766,894.26	23,400.0 0	1,765,983.3 8	35,024,907.64
2. 本期 增加金额	29,989,794.1 0	45,609,000.0 0		5,277,019.0 5	80,875,813.15
(1) 购置	5,227,362.22			5,277,019.0 5	10,504,381.2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 加	24,762,431.8 8	45,609,000.0 0			70,371,431.88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62,458,424.1 0	46,375,894.2 6	23,400.0 0	7,043,002.4 3	115,900,720.7 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 余额	2,653,536.12	430,857.76	22,199.7 2	1,096,197.7 4	4,202,791.34
2. 本期 增加金额	2,442,542.50	1,514,825.70	400.00	547,678.65	4,505,446.85
(1)) 计提	818,055.79	1,514,825.70	400.00	547,678.65	2,880,960.14
(2)) 企业合并 增加	1,624,486.71				1,624,486.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096,078.62	1,945,683.46	22,599.72	1,643,876.39	8,708,238.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362,345.48	44,430,210.80	800.28	5,399,126.04	107,192,482.60
2. 期初账面价值	29,815,093.88	336,036.50	1,200.28	669,785.64	30,822,116.3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6,837,617.66				6,837,617.66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6,814,768.22			26,814,768.22
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619,397.97			11,619,397.97
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110,722,065.41			110,722,065.41
合计	6,837,617.66	149,156,231.60			155,993,849.2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减值准备						
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70,402,747.76				70,402,747.76
合计		70,402,747.76				70,402,747.76

2021年7月1日，公司与徐建军、徐姜娜及河南臻绣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关于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涉及业绩承诺主要内容如下：徐建军、徐姜娜及河南臻绣企业服务合伙企业确认并承诺，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2,000万元、3,000万元、4,000万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冠臻科技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冠臻科技2021年实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672.37万元，未完成2021年度业绩承诺。

2021年9月1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普塞味与金秀民等9名自然人、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金秀民、金飞、金秀品、金建明、金建宝、金秀汉、吾超逸、楼立民、楼经纬与清远市普塞味磷化学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涉及业绩承诺主要内容如下：九位自然人确认并承诺，龙华化工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不低于3,900万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龙华化工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龙华化工2021年实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368.98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业绩承诺完成率86.3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的评估范围是公司并购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时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评估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等。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上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并购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在预计可

回收金额时，采用了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来预测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公司管理层根据最近一期的财务预算编制未来 5 年（预算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之后年度的现金流量，并假定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保持稳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根据该资产组未来的战略目标、业务发展及经营规划，通过结合历史年度的销售数据和预计市场需求变化、产品预期价格变化等诸因素进行测算确定。在确定可收回金额所采用的折现率时，公司考虑了该资产组的行业资产回报率、预期外部资金风险利率的变化等因素，通过对选取的可比公司相关数据进行分析后调整确定。经商誉减值测试，除因收购冠臻科技形成的商誉减值 7,040.27 万元外，因收购上述其他子公司形成的商誉期末未发生减值。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经商誉减值测试，2021 年度收购冠臻科技形成的商誉减值造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商誉减值损失 7,040.27 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8,531,878.42	13,909,041.11	6,542,009.88		15,898,909.65
REACH 注册费	821,212.98		128,306.53		692,906.45
临时仓库	7,657,840.52	123,725.32	2,190,272.02		5,591,293.82
养殖池		2,078,032.00			2,078,032.00
其他	555,273.13	3,792,263.50	565,904.72		3,781,631.91
合计	17,566,205.05	19,903,061.93	9,426,493.15		28,042,773.83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724,670.79	2,991,906.51	11,117,707.31	2,042,929.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8,558.25	23,783.74	182,115.70	27,317.36
可抵扣亏损	29,975,403.85	7,493,850.97	17,361,915.45	4,340,478.86

合计	48,858,632.89	10,509,541.22	28,661,738.46	6,410,726.1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9,963,786.97	8,994,568.0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59,963,786.97	8,994,568.0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54,195.12	263,024.53
可抵扣亏损	110,739,323.66	23,785,642.10
合计	111,693,518.78	24,048,666.6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23,785,642.10	23,785,642.10	
2026	86,953,681.56		
合计	110,739,323.66	23,785,642.1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土地款	92,141,050.00		92,141,05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37,473,487.32		37,473,487.32	54,469,034.59	54,469,034.59
合计	129,614,537.32		129,614,537.32	54,469,034.59	54,469,034.59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1,238,547.21	66,420,329.53
抵押借款	159,971,794.50	109,875,532.56
保证借款	364,201,518.80	185,902,914.51
信用借款	70,531,154.91	4,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3,005,763.07	934,194.59
合计	688,948,778.49	367,132,971.1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1) 质押借款主要系：

1) 本公司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人民币 16,277,172.61 元，由聚石化学提供保证金质押。

2) 普立隆于 2021 年 12 月从中国银行河源高新区支行借款 65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该借款由普立隆将其持有的 5 项发明专利提供质押。

(2) 抵押借款主要系：

1) 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清远市分行借款人民币 4,700,000.00 元，该借款由陈钢、杨正高、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聚石化工有限公司、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聚石化学（香港）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公司将权属为粤（2017）清远市不动产权第 0041488 号房产、粤（2017）清远市不动产权第 0041485 号房产、粤（2017）清远市不动产权第 0041479 号房产、粤（2017）清远市不动产权第 0041484 号房产、粤（2017）清远市不

动产权第 0041478 号房产、粤（2017）清远市不动产权第 0041487 号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2) 本公司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人民币 79,171,794.50 元，该借款由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聚石化学（香港）有限公司（POLYROCKS CHEMICAL (HONG KONG)LIMITED)、聚石化学（长沙）有限公司、聚石化学（苏州）有限公司、陈钢、杨正高、喻小敏、刘红玉、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将位于白云区翰云路 294 号 301 房的房地产（房地产权证号：粤（2016）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4202646 号）；位于白云区翰云路 301 号 402 房的房地产（房地产权证号：粤（2016）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4001883 号、粤（2016）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4001884 号）；位于白云区黄石东路天云街 6 号 1101 房的房地产（房地产权证号：粤（2016）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4202708 号）；位于白云区黄石东路天云街 6 号 1401 房的房地产（房地产权证号：粤（2016）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4202709 号）；位于白云区黄石东路天云街 8 号 54 号车位的房地产（房地产权证号：粤（2016）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4202657 号）；位于白云区黄石东路天云街 8 号 17 号车位的房地产（房地产权证号：粤（2016）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4202710 号）；位于白云区黄石东路天云街 8 号 8 号车位的房地产（房地产权证号：粤（2016）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4202647 号）用作抵押担保。

3) 龙华化工于 2021 年 4 月从安徽东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隅支行借款 3000 万元，该借款由房权皖（2017）东至县不动产权第 0013411 号房产及土地用于抵押担保。

4) 冠臻科技于 2021 年 6 月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借款 2,610 万元，该借款由徐建军、余瑞晶、徐姜娜、黄开华、黄开锋、陈娟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抵押。

5) 冠臻科技于 2021 年 7 月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借款 2,000 万元，该借款由徐建军、余瑞晶、徐姜娜、黄开华、黄开锋、陈娟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抵押。

（3）保证借款主要系：

1) 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经济开发区支行借款人民币 59,544,637.52 元，USD478,400.00 元该借款由陈钢、刘红玉夫妇，杨正高、喻小敏夫妇，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聚石化学（长沙）有限公司、聚石化学（苏州）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2) 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清远市分行借款 670,000.00 美元的信托收据贷款，该借款由陈钢、杨正高、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聚石化工有限公司、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聚石化学（香港）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3) 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清城支行借款人民币 19,950,000.00 元，该借款的担保方式为信用和多人联保。保证人为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陈钢和杨正高。

4) 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借款人民币 23,539,003.50 元，该借款由陈钢、杨正高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5) 本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借款 29,709,876.54 元，该借款由陈钢、刘红玉夫妇，杨正高、喻小敏夫妇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4) 聚石苏州于 2021 年 4 月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借款 3,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 1 年。该借款由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杨正高、陈钢、喻小敏、刘红玉提供担保。

5) 普塞味分别于 2021 年 3 月、9 月、10 月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借款 1,000 万元、1,860 万元、1,450 万元, 合计 4,310 万元。该借款由杨正高、刘红玉、陈钢、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喻小敏提供担保。

6) 龙华化工于 2021 年 3 月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至县支行借款 600 万元, 该借款由金秀民、吴亚萍、金秀品、金飞提供保证担保, 东至县中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政银担模式担保。

7) 龙华化工分别于 2021 年 2 月、2021 年 8 月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至支行借款 180 万元、800 万元, 该借款由东至县中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政银担模式担保及由其提供的 180 万保证金为质押, 以及由金秀民、金秀品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8) 常州奥智于 2021 年 8 月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高新区支行借款 48,341,532.98 元, 该借款由股东吴恺、陈新艳、江苏武进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待还款金额 13,833,483.80 元。

6) 常州奥智于 2021 年 9 月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借款 15,939,250.00 元, 该借款由股东吴恺、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7) 常州奥智于 2021 年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借款 53,251,146.26 元, 该借款由股东吴恺、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8) 常州奥智于 2021 年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借款 24,648,870.62 元, 该借款由股东吴恺、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9) 常州奥智于 2021 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借款 35,933,983.82 元, 该借款由股东吴恺、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35,495,209.60	50,715,294.43
银行承兑汇票	10,354,086.00	2,406,980.00
信用证	76,457,560.37	
建信融通	42,775,390.00	
合计	265,082,245.97	53,122,274.4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32,270,515.93	161,533,225.78
1 至 2 年	4,584,757.60	426,091.49
2 至 3 年	80,250.00	105,888.21
3 年以上	1,578.85	1,578.85
合计	236,937,102.38	162,066,784.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乡市聚仁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884,955.75	期后已支付
长春双圆新材料有限公司	369,531.50	期后已支付
昆山新纳基机械有限公司	226,800.00	期后已支付
铨盛国际供应链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469,500.00	期后已支付
西安航天华阳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605,000.00	设备质保金尚未到期
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广亿劳保商贸部	380,112.80	期后已支付
连州市金源碳酸钙有限公司	320,760.00	期后已支付
合计	3,256,660.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8,417,642.36	19,974,844.21
合计	58,417,642.36	19,974,844.2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185,806.09	178,715,987.68	167,756,822.21	30,144,971.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183.10	6,829,859.27	6,832,742.27	11,300.10
三、辞退福利		1,752,296.91	1,752,296.9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199,989.19	187,298,143.86	176,341,861.39	30,156,271.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102,420.82	160,298,591.55	149,447,183.07	29,953,829.30
二、职工福利费		8,415,736.05	8,393,836.05	21,900.00
三、社会保险费	3,694.68	5,769,298.92	5,770,019.11	2,974.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87.08	4,839,706.62	4,838,025.74	4,867.96
工伤保险费	507.60	618,789.07	620,556.83	-1,260.16
生育保险费		310,803.23	311,436.54	-633.31
四、住房公积金		2,475,916.00	2,476,064.00	-14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690.59	1,660,439.17	1,648,562.67	91,567.0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96,005.99	21,157.31	74,848.68
合计	19,185,806.09	178,715,987.68	167,756,822.21	30,144,971.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979.75	6,500,768.76	6,506,590.76	3,157.75
2、失业保险费	5,203.35	329,090.51	326,151.51	8,142.3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4,183.10	6,829,859.27	6,832,742.27	11,300.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356,391.27	1,668,116.00
消费税	3,442.30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4,573,112.40	7,921,330.50
个人所得税	628,729.34	248,440.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3,243.69	294,571.51
房产税	22,977.30	
环保税	302.24	377.46
教育费附加	312,678.75	157,667.97
地方教育附加	208,447.64	105,111.97
印花税	237,480.50	67,494.01
土地使用税	91,390.46	
水利基金	28,798.94	10,450.08
合计	22,106,994.83	10,473,559.82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103,850.97	15,215,333.98
合计	27,103,850.97	15,215,333.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802,534.37	15,124,819.04
1 至 2 年	265,879.10	64,872.70
2 至 3 年	23,687.50	72.50
3 年以上	11,750.00	25,569.74
合计	27,103,850.97	15,215,333.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775,125.00	16,397,88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4,874,579.19	54,780,944.7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212,626.76	11,224,224.86

合计	116,862,330.95	82,403,049.64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173,035,534.06	109,661,358.33
合计	173,035,534.06	109,661,358.3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4,545,372.00	74,861,091.69
保证借款	21,640,000.00	5,800,000.00
信用借款	2,400,000.00	
长期借款-利息	322,746.23	970,639.40
合计	108,908,118.23	81,631,731.0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的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1) 抵押借款主要系：

1) 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清远经济开发区支行借款人民币余额为 11,285,372.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金额为 508 万元，长期借款到期日为 2024 年 2 月 1 日。该借款现由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聚石化学（长沙）有限公司、聚石化学（苏州）有限公司、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陈钢及刘红玉、杨正高及喻小敏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粤（2017）清远市不动产权第 0041963 号的房产作为抵押担保。

2) 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分行借款人民币余额为 70,000,000.00 元，其

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金额为 1,166 万元，长期借款的到期日为 2027 年 10 月 19 日。该借款现由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聚石化工有限公司、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聚石化学（香港）有限公司、陈钢、杨正高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粤（2018）清远市不动产权第 0016219 号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作为抵押担保。

3) 冠臻科技于 2021 年 8 月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借款 1,988.50 万元，借款期限 36 个月。该借款由徐建军、余瑞晶、徐姜娜、黄开华、黄开锋、陈娟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抵押。该借款待偿还金额 1,988.5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 298.50 万元。

4) 聚石长沙 2020 年 10 月于从湖南宁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洲科技支行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3 年。该借款由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陈钢、杨正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聚石长沙将公司设备提供最高额抵押。该借款待偿还金额 49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金额为 180 万元。

(2) 保证借款主要系：

1) 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清远经济开发区支行借款人民币余额为 19,94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金额为 200 万元，长期借款到期日为 2024 年 7 月 11 日。该借款现由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聚石化学（长沙）有限公司、聚石化学（苏州）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普塞呖于 2020 年 12 月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分行借款 200 万元，借款期限 3 年。该借款由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陈钢提供保证。该借款待偿还金额 180 万元。

3) 普塞呖于 2021 年 12 月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分行借款 1,190 万元，借款期限 2 年。该借款由杨正高、刘红玉、陈钢、喻小敏、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该借款待偿还金额 1,19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

(3) 信用借款主要系：

1) 普立隆于 2020 年 3 月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高新区支行借款 300 万元，借款期限 3 年。该借款属于信用借款，待偿还金额 264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金额为 24 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租赁应付款	89,501,647.86	28,983,940.16
减：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8,204,410.48	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212,626.14	0
合计	57,084,611.24	28,983,940.1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10,849,257.36	16,523,594.83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10,849,257.36	16,523,594.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售后回租交易）	71,304,539.61	87,339,936.55
其中：未实现融资费用	3,793,255.10	6,915,603.41
减：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54,780,944.78	54,780,944.78
尚未支付的股权投资款		78,383,900.00
合计	16,523,594.83	110,849,257.36

其他说明：

1、股权投资款系本年收购龙华化工的股权受让款合计 7,522.20 万元，已支付 6,883.80 万元，尚未支付的金额为 638.40 万元；收购冠臻科技的股权受让款合计 13,200.00 万元，已支付 6,000.00 万元，尚未支付的金额为 7,200.00 万元，合计 7,838.40 万元。

2、应付融资租赁款的经济业务实质是融资款项。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076,222.31	3,746,151.25	1,426,779.99	9,395,593.57	
合计	7,076,222.31	3,746,151.25	1,426,779.99	9,395,593.5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装备补贴	1,778,250.96			233,051.01		1,545,199.95	与资产相关
年产无卤阻燃剂 2.1 万吨，环保阻	1,247,059.64			427,499.69		819,559.95	与资产相关

燃聚丙烯3万吨建设项目							
广东省收购和创建国际品牌项目资金	296,296.30			71,111.11		225,185.19	与产 资相 关
2015年应用型科技研发专项资金（先进阻燃高分子复合材料的研制与产业化）	1,109,348.26			151,683.79		957,664.47	与产 资相 关
高性能玻纤增强无卤阻燃尼龙复合材料的开发	38,325.50			37,070.37		1,255.13	与产 资相 关
财政局创新券后补助	272,585.43			43,613.67		228,971.76	与产 资相 关
2017年度清远市科技创新券补助	253,134.78			75,958.52		177,176.26	与产 资相 关
2017清远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160,000.00			80,000.00		80,000.00	与产 资相 关
改性塑料产品设备更新技术改造（2018年清远市市级工业企	547,553.82			79,785.35		467,768.47	与产 资相 关

业技术改造)							
生物酶技术制备美妆油脂工艺的关键技术开发项目	264,819.55			33,663.22		231,156.33	与产 资相 关
生物酶技术制备美妆油脂工艺的关键技术开发项目	38,468.13			38,468.13			与收 益相 关
清远高新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建站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与产 资相 关
2015年应用型科技研发专项资金	72,176.00			72,176.00			与产 资相 关
聚丙烯用聚磷酸氨基无卤阻燃母粒的研发与产业化	450,000.00			50,000.00		400,000.00	与产 资相 关
耐热氧化UL94 V2 聚丙烯阻燃剂的研发及产业化	248,203.94			32,699.13		215,504.81	与产 资相 关
五氧化二磷和多聚磷酸生产车间技改项目				12,500.00	259,940.92	247,440.92	与产 资相 关

建筑用地出让补贴				20,668.72	3,091,973.98	3,071,305.26	与资产相关
奖补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				12,500.00	396,838.40	384,338.40	与资产相关
设备奖补				15,050.00	58,116.67	43,066.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076,222.31			1,487,498.71	3,806,869.97	9,395,593.57	

其他变动系本期因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华化工”）导致增加的递延收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000,000.00	23,333,334.00				23,333,334.00	93,333,334.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1,832,000.00	752,490,072.80		884,322,072.80
其他资本公积	70,642.28	-502,718.97		-432,076.69
合计	131,902,642.28	751,987,353.83		883,889,996.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系本期发行新股产生的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系子公司广东聚石森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元包装”）因少数股东投资导致母公司股权稀释，但并未丧失控制权，按照增资前的股权比例计算其在森元包装增资前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森元包装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 502,718.97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660,367.91	- 5,793,493.04				- 5,793,493.04		- 6,453,860.95
其中：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 财务报 表折算 差额	- 660,367.91	- 5,793,493.04				- 5,793,493.04	- 6,453,860.95
其他综 合收益 合计	- 660,367.91	- 5,793,493.04				- 5,793,493.04	- 6,453,860.9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503,621.86		9,503,621.86
合计		9,503,621.86		9,503,621.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1 年增加系收购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产生的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696,821.20	3,969,845.80		46,666,667.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2,696,821.20	3,969,845.80		46,666,667.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由于法定盈余公积已达到注册资本的50%，本期足额计提后不再计提。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9,183,359.47	276,138,386.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9,183,359.47	276,138,386.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075,841.07	158,755,369.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69,845.80	11,710,396.9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666,666.81	14,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9,622,687.93	409,183,359.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30,986,350.27	2,125,573,685.81	1,917,995,563.69	1,448,244,682.36
其他业务	10,736,299.31	7,658,869.62	6,450,477.21	3,993,065.01
合计	2,541,722,649.58	2,133,232,555.43	1,924,446,040.90	1,452,237,747.3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阻燃剂	186,628,944.81
改性塑料粒子及制品	1,939,825,416.67
原材料贸易	281,123,387.90
其他	901,898.30
租赁服务	19,650,237.32
磷化学	102,856,465.27
合计	2,530,986,350.27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6,817.12	8,968.52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51,361.23	2,049,097.46
教育费附加	1,978,765.62	1,165,991.62
资源税		
房产税	1,218,828.97	1,013,703.57
土地使用税	539,995.36	94,555.80
车船使用税	11,466.98	5,462.50
印花税	909,414.55	476,063.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29,793.80	669,157.21
水利基金	103,436.06	83,327.83
环保税	2,248.09	2,694.34
合计	9,962,127.78	5,569,022.8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294,551.69	10,722,060.84
广告宣传费	1,424,011.12	317,092.75
办公及差旅费	4,243,247.06	3,233,849.61
业务招待费	4,804,890.90	2,753,695.28
销售服务费	9,822,360.15	15,025,848.24
运输费		33,412,996.12
运杂费	2,296,911.29	703,445.95
其他费用	1,015,226.96	438,015.25
合计	39,901,199.17	66,607,004.0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486,600.39	26,583,772.56
折旧与摊销	20,662,066.68	12,258,117.43
办公费	8,432,886.50	3,712,607.76
差旅费	3,820,410.33	2,439,100.86
业务招待费	4,975,869.59	3,997,782.91
咨询与中介费	6,154,158.66	2,225,417.11
维修费	3,219,390.49	1,859,859.70
租赁及水电费	13,855,092.66	5,091,631.42
检测与认证费	722,555.02	1,101,620.38
其他费用	6,066,237.34	2,438,879.24
合计	120,395,267.66	61,708,789.3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39,465,071.29	23,508,434.88
折旧与摊销	2,595,974.53	2,138,241.11
直接投入-材料	48,077,930.03	20,744,170.29
委外研究开发费用	1,612,955.02	
其他费用	5,759,336.56	13,301,053.76
合计	97,511,267.43	59,691,900.0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6,676,326.24	20,154,859.54
减：利息收入	-5,711,738.73	-278,510.28
汇兑损益	3,114,518.27	7,241,068.07
金融机构手续费	6,855,512.05	8,208,183.05
合计	40,934,617.83	35,325,600.3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266,839.95	5,318,874.85
进项税加计抵减	147,767.45	
合计	5,414,607.40	5,318,874.85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装备补贴	233,051.01	227,878.49	与资产相关
科技局研发奖补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南省研发奖补资金		49,5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研发奖补资金		24,8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市科技计划项目补贴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制造示范企业奖励补贴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无卤阻燃剂 2.1 万吨，环保阻燃聚丙烯 3 万吨建设项目	427,499.70	427,499.7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收购和创建国际品牌项目资金	71,111.11	73,465.16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应用型科技研发专项资金（先进阻燃高分子复合材料的研制与产业化）	151,683.79	172,384.44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玻纤增强无卤阻燃尼龙复合材料的开发	37,070.37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创新券后补助	43,613.67	56,386.33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度清远市科技创新券补助	75,958.52	75,958.53	与资产相关
2017 清远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改性塑料产品设备更新技术改造（2018 年清远市市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	79,785.34	80,393.61	与资产相关
生物酶技术制备美妆油脂工艺的关键技术开发项目	31,566.77	31,566.77	与资产相关
生物酶技术制备美妆油脂工艺的关键技术开发项目	40,564.58	67,656.28	与收益相关
社会保障局技能先锋经费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技术改造项目事后奖补（普惠性）资金		972,5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适岗培训补贴		303,200.00	与收益相关
清远科学技术局创新十条奖励项目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应用型科技研发专项资金	72,176.00	78,000.00	与资产相关
片状三聚氰胺氰尿酸盐的研发及产业化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耐热氧老化 UL94 V2 聚丙烯阻燃剂的研发及产业化	20,903.07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耐热氧老化 UL94 V2 聚丙烯阻燃剂的研发及产业化	11,796.06	11,796.06	与资产相关
社会保障基金适岗培训补贴		100,410.00	与收益相关
“淀粉基/PVA 生物降解合金材料的产业化及应用”		138,248.11	与收益相关
“淀粉基/PVA 生物降解合金材料的产业化及应用”		141,321.43	与资产相关
聚丙烯用聚磷酸氨基无卤阻燃母粒的研发与产业化	5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83,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39,3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小升初奖励项目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90,967.21	177,113.27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460,000.00	6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中心补助		132,352.67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202,434.03	114,144.00	与收益相关
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清远高新开发区管理会 2020 年度清远高新区科技创新资金知识产权经费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清远高新技术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35,050.00		与收益相关
规上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干一百天”资金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信局“工业发展十快企业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冠肺炎政府补助	145,890.00		与收益相关
三位一体专项资金	421,000.00		与资产相关
走出去企业-对外投资	218,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项目补助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下拨 2021 年促进外资稳定增长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氧化二磷和多聚磷酸生产车间技改项目	12,500.00		与资产相关
建筑用地出让补贴	20,668.72		与资产相关
奖补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	12,500.00		与资产相关
设备奖补	15,050.00		与资产相关
三重一创奖补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外贸、非公党建、环境保护奖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力资源培训补贴	3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266,839.95	5,318,874.85	

本年收到的重要的与收益相关的重要政府补助:

(1) 根据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本公司收到奖励项目资金 300,000.00 元。

(2) 根据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20 年度省“三重一创”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成长事项资金计划的通知》，子公司龙华化工收到奖励项目资金 1,000,000.00 元。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95,338.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3,594.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931,743.6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2,270.00	802,2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42,270.00	802,2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业绩补偿款	72,499,200.00	
债务工具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581.61	
合计	73,564,051.61	802,200.0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12,968.17	95,802.7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950,286.80	5,585,828.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592.85	-596,629.7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8,191,847.82	5,085,001.2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65,307.4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70,402,747.76	
十二、其他		
合计	70,402,747.76	665,307.4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5,749.18	-725,770.21
合计	115,749.18	-725,770.2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873.99		8,873.9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00,000.00		2,000,000.00
盘盈利得	475,524.55		475,524.55
获得赔偿收入	86,561.06	3,000.00	86,561.06
其他	101,013.29	33,347.53	101,013.29
合计	2,671,972.89	36,347.53	2,671,972.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清远金融工作局企业上市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00,000.00		

根据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清远市扶持企业上市办法的通知》，本公司因在科创板挂牌上市收到奖励 200 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9,079.24	1,060,651.74	179,079.2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19,000.00	230,426.00	319,000.00
罚款、诉讼费及滞纳金	434,223.31	3,567,415.41	434,223.31
自然灾害损失		318,954.50	
其他	79,969.25	187,025.49	79,969.25
债务重组损失	17,583.75		17,583.75
合计	1,029,855.55	5,364,473.14	1,029,855.5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852,584.11	41,636,346.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87,928.04	1,831,346.53
合计	6,264,656.07	43,467,693.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0,995,800.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149,370.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870,562.2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789,607.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5,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502,025.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7,701.3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198,114.80
其他加计扣除	-15,927,385.68
所得税费用	6,264,656.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725,961.25	278,510.28
收往来款及押金	26,226,993.40	1,870,307.09
其他	282,231.96	1,609,180.10
政府补助	3,840,059.96	4,161,238.00
合计	37,075,246.57	7,919,235.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付现	211,678,394.70	142,488,786.10
付往来款及押金	20,317,796.63	12,149,938.64
其他	96,769.63	744,220.01
合计	232,092,960.96	155,382,944.7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	70,000,000.00	12,500,000.00
投资款收回	9,100,000.00	
往来款收回	700,000.00	
合计	79,800,000.00	12,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01,000,000.00	2,500,000.00
往来款	56,000,000.00	
投资款	9,450,000.00	
合计	166,450,000.00	2,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收回	44,933,062.50	32,153,189.97
收回非银行机构或个人借款		6,355,630.56
票据贴现	41,256,610.00	
合计	86,189,672.50	38,508,820.5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21,256,593.43	3,500,000.00
支付保证金	92,946,892.54	55,326,688.06
支付财务融资费用	7,763,191.07	3,807,217.99
售后回租融资服务费	1,832,000.00	1,200,000.00
支付非银行机构或个人借款		6,100,000.00
支付的租赁相关费用	18,788,934.13	
合计	142,587,611.17	69,933,906.0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731,144.56	194,155,154.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70,402,747.76	665,307.43
信用减值损失	8,191,847.82	5,085,001.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925,291.49	33,734,489.3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8,618,606.42	
无形资产摊销	2,880,960.14	875,697.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26,493.15	6,033,255.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749.18	725,770.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9,079.24	1,060,651.7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564,051.61	-802,2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676,326.24	20,154,859.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1,743.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98,815.04	1,834,119.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8,658.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7,166,397.84	-58,697,159.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1,662,648.16	-192,554,858.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2,781,783.42	54,031,857.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37,020.71	66,301,944.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9,500,576.10	135,933,418.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5,933,418.00	124,556,270.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567,158.10	11,377,147.6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3,638,080.00
其中：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800,000.00
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8,838,080.00
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4,669,090.36
其中：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9,543.12
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9,202,785.27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1,742,397.38
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	3,644,364.59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38,968,989.64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适用 不适用**(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9,500,576.10	135,933,418.00
其中：库存现金	240,745.79	96,657.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9,259,830.31	135,836,760.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500,576.10	135,933,418.0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529,015.6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3,943,149.49	质押
存货		
固定资产	187,147,273.86	抵押
无形资产	34,281,099.85	抵押
货币资金	14,379,538.22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1,570,254.40	外汇交易保证金
货币资金	5,403,930.04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59,662,591.60	融资租赁
合计	353,916,853.09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46,004,107.72
其中：美元	22,193,646.81	6.3757	141,500,033.97
欧元	518,093.46	7.2197	3,740,479.35
港币	924,369.37	0.8176	755,764.40
韩元	1,450,000.00	0.0054	7,830.00
应收账款	-	-	352,489,153.44
其中：美元	53,753,594.82	6.3757	342,716,794.49
欧元	1,332,946.52	7.2197	9,623,473.99
港币	182,100.00	0.8176	148,884.96
短期借款	-	-	141,912,176.24
其中：美元	22,258,289.48	6.3757	141,912,176.24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	139,031,348.39
其中：美元	21,806,444.53	6.3757	139,031,348.39
应付票据	-	-	8,985,337.77

其中：美元	1,409,310.00	6.3757	8,985,337.7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5/31	19,800,000.00	70.00	现金购买	2021/5/31	控制权转移	33,806,929.40	2,078,302.16
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2021/8/31	132,000,000.00	55.00	现金购买	2021/8/31	控制权转移	101,752,979.35	1,103,665.20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9/30	75,221,980.00	59.05	现金购买	2021/9/30	控制权转移	115,536,564.38	23,430,531.65
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	2021/3/31	15,000,000.00	100.00	现金购买	2021/3/31	控制权转移		-726,190.95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一现金	19,800,000.00	132,000,000.00
一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一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一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一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一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一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9,800,000.00	132,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180,602.03	21,277,934.59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1,619,397.97	110,722,065.41

合并成本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
一现金	75,221,980.00	15,000,000.00
一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一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一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一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一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一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75,221,980.00	15,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8,399,015.49	15,0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6,822,964.5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2,396,088.52	30,887,088.52	278,954,596.71	247,454,596.71
货币资金	79,543.12	79,543.12	9,202,785.27	9,202,785.27
应收款项	19,755,095.09	19,755,095.09	136,067,602.53	136,067,602.53
存货	8,666,078.84	8,666,078.84	43,641,976.19	43,641,976.19
固定资产	2,354,565.16	2,354,565.16	39,307,931.81	39,307,931.81
无形资产	1,509,000.00		31,500,000.00	
使用权资产			18,813,811.61	18,813,811.61
长期待摊费用			420,489.30	420,489.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06.31	31,806.31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20,709,514.19	20,483,164.19	240,267,442.91	235,542,442.91
借款	4,760,000.00	4,760,000.00	46,100,000.00	46,100,000.00
应付款项	15,723,164.19	15,723,164.19	169,922,776.46	169,922,776.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6,350.00		4,725,000.00	
租赁负债			19,519,666.45	19,519,666.45
净资产	11,686,574.33	10,403,924.33	38,687,153.80	11,912,153.80
减：少数股东权益	3,505,972.30	3,121,177.30	17,409,219.21	5,360,469.21
取得的净资产	8,180,602.03	7,282,747.03	21,277,934.59	6,551,684.59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80,127,449.72	156,653,491.11	19,447,150.98	13,975,264.59
货币资金	11,842,397.38	11,842,397.38	3,644,364.59	3,644,364.59
应收款项	86,492,151.52	86,492,151.52		
存货	19,038,313.67	19,038,313.67		
固定资产	41,413,698.49	33,378,321.37		
无形资产	19,935,158.78	4,496,577.29	15,802,786.39	10,330,900.00
使用权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在建工程	626,662.66	626,662.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9,067.22	779,067.22		
负债：	88,502,117.78	84,981,023.99	4,447,150.98	3,626,368.02
借款	48,800,000.00	48,800,000.00		
应付款项	32,374,154.02	32,374,154.02	3,626,368.02	3,626,368.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21,093.79		820,782.96	
递延收益	3,806,869.97	3,806,869.97		
净资产	91,625,331.94	71,672,467.12	15,000,000.00	10,348,896.57
减：少数股东权益	33,555,557.89	25,386,855.05		
减：专项储备	9,662,562.27	9,662,562.27		
取得的净资产	48,407,211.78	36,623,049.80	15,000,000.00	10,348,896.5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2月，香港顾嘉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顾嘉”）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200万美元，子公司聚石香港持有其90%的股权，2021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年2月，广东聚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母公司聚石化学持有其100%的股权，2021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年3月，广东聚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石投资”）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母公司聚石化学持有其100%的股权，2021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年3月，广东聚石租赁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5500万元，子公司聚石投资持有其100%的股权，2021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年3月，广东聚石供应链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子公司聚石投资持有其100%的股权，2021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年3月，广州聚特贸易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子公司香港顾嘉持有其100%的股权，2021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年4月，广东聚石新型节能材料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子公司聚石投资持有其100%的股权，2021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年4月，GOONITE (NG) HYGIENE PRODUCTS FZE 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200万美元，子公司香港顾嘉持有其100%的股权，2021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年6月，聚岩高斯（广东）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子公司聚石投资持有其70%的股权，2021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7 月，广东聚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石生物”）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子公司聚石投资持有其 70%的股权，2021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7 月，海南聚马水产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子公司聚石生物持有其 100%的股权，2021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7 月，广东聚石保温科技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子公司聚石投资持有其 95%的股权，2021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7 月，格林纳环保科技（清远）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子公司聚石科技持有其 60%的股权，2021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8 月，安徽聚石科技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母公司聚石化学持有其 100%的股权，2021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9 月，安庆聚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母公司聚石化学持有其 90%的股权，2021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9 月，广东祥彩新材料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子公司聚石投资持有其 60%的股权，2021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9 月，常州华韩新材料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子公司常州奥智持有其 65%的股权，2021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10 月，广州拉瓦锡科技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子公司聚石科技持有其 65%的股权，2021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10 月，湖北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母公司聚石化学持有其 100%的股权，2021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11 月，安徽安宝化工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子公司冠臻科技持有其 100%的股权，2021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11 月，湖南宏晔新材料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母公司聚石化学持有其 95%的股权，2021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聚石化学(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改性塑料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聚石化学(长沙)有限公司	湖南省宁乡市	湖南省宁乡市	改性塑料卫生制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聚石化学(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聚敏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香港顾嘉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销售		90.00%	投资设立
广州聚特贸易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100.00%	投资设立
GOONITE (NG) HYGIENE PRODUCTS FZE	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	改性塑料卫生制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聚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	广东省清远市	新材料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海口市聚益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南省海口市	新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湖南聚石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安仁县	湖南省安仁县	改性塑料电线电缆制品生产销售	65.00%		投资设立
广东聚石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	广东省清远市	新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拉瓦锡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新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65.00%	投资设立
格林纳环保科技(清远)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	广东省清远市	环保设备生产、制造、销售		60.00%	投资设立
清远市美若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	广东省清远市	油墨制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市聚石化工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芜湖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汽车型材生产、销售	80.00%		投资设立
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	广东省清远市	阻燃剂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东至县	安徽省东至县	磷化学产品生产、销售		54.05%	购买
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	安徽省东至县	安徽省东至县	阻燃剂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江苏省常州市	扩散板生产、销售	51.00%		购买
东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扩散板生产、销售		60.00%	购买

香港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奥智高分子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越南	导光板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常州华韩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江苏省常州市	反射片生产、销售		65.00%	投资设立
常州奥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江苏省常州市	导光板销售		100.00%	购买
重庆瑞奥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导光板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东莞奥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导光板生产、销售		90.00%	购买
广东聚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	广东省清远市	板材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汽车型材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聚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聚石租赁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租赁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聚石供应链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供应链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聚石新型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塑料制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聚岩高斯(广东)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70.00%	投资设立
广东聚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农业科学研究、水产养殖		70.00%	投资设立
海南聚马水产有限公司	海南省文昌市	海南省文昌市	水产养殖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聚石保温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塑料制品生产、销售		95.00%	投资设立
广东祥彩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	广东省清远市	塑料制品生产、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广东聚石森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新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河源市	广东省河源市	塑料制品生产、销售	70.00%		购买
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改性塑料卫生制品生产销售	55.00%		购买
佛山市展诺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油墨制品生产、销售		80.00%	购买
安徽安宝化工有限公司	安徽省马鞍山市	安徽省马鞍山市	化工原材料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聚石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改性塑料粒子产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安庆聚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安庆市	安徽省安庆市	聚苯乙烯产品生产、销售	90.00%		投资设立

湖北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省江陵县	湖北省江陵县	塑料制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湖南宏晔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省岳阳市	湖南省岳阳市	废旧塑料回收、处置、加工、销售	95.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

其他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51.00%	7,133,892.99		82,511,643.16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5.95%	9,592,459.66		43,148,017.56
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45.00%	234,523.71		17,643,742.9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339,779,395.27	168,093,752.17	507,873,147.44	326,018,536.10	8,397,917.42	334,416,453.52	275,964,076.94	76,389,949.47	352,354,026.41	174,596,867.93	4,157,863.69	178,754,731.62

安徽 龙 华 化 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84,137,101.05	39,474,872.71	223,611,973.76	124,921,764.14	3,746,151.25	128,667,915.39						
广东 冠 臻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152,883,067.44	54,931,432.83	207,814,500.27	169,578,311.66	25,802,871.01	195,381,182.67						

子 公 司 名 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常州 奥 智 高 分 子 新 材 料 有 限 公 司	501,134,464.01	6,491,670.48	6,491,670.48	- 30,240,138.98	463,923,909.00	69,279,547.05	69,289,355.89	1,900,972.13
安 徽 龙 华 化 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15,536,564.38	23,430,531.65	23,430,531.65	3,351,467.71				
广 东 冠 臻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101,752,979.35	521,163.80	521,163.80	- 25,832,165.88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聚石化学将持有广东聚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子公司聚石投资，并更名为广东聚石森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同时因少数股东投资，导致聚石投资的持股比例下降为 56%，但仍能控制森元包装。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长春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聚石森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7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		4,229,796.84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750,000.00	4,229,796.84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750,000.00	4,732,515.80
差额		-502,718.96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02,718.96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595,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95,338.1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95,338.11	

其他说明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及利息		688,948,778.49				688,948,778.49
应付票据		265,082,245.97				265,082,245.97
应付账款		232,270,515.93	4,584,757.60	81,828.85		236,937,102.38
其他应付款		26,802,534.37	265,879.10	35,437.50		27,103,850.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116,862,330.95				116,862,330.95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3,035,534.06				173,035,534.06
长期借款及利息			108,908,118.23			108,908,118.23
长期应付款			110,849,257.36			110,849,257.36
合计		1,503,001,939.77	224,608,012.29	117,266.35		1,727,727,218.41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及利息		367,132,971.19				367,132,971.19
应付票据		53,122,274.43				53,122,274.43
应付账款		161,533,225.78	426,091.49	107,467.06		162,066,784.33
其他应付款		15,124,819.04	64,872.70	25,642.24		15,215,333.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178,824.78				71,178,824.78
其他流动负债		109,661,358.33				109,661,358.33
长期借款及利息			81,631,731.09			81,631,731.09
长期应付款			16,523,594.83			16,523,594.83
合计		777,753,473.55	98,646,290.11	133,109.30		876,532,872.96

2.4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4.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详见“五、（六十）外币货币性项目”。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565,631.25			104,565,631.2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565,631.25			104,565,631.25
（1）债务工具投资	31,024,161.25			31,024,161.25
（2）权益工具投资	72,499,200.00			72,499,2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1,042,270.00			1,042,27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4,565,631.25			104,565,631.2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广州市石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投资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	1,000.00 万元	39.43	39.4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钢、杨正高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常州智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常州奥智持股 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吴恺	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奥智高分子持股 25%的股东
陈新艳	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奥智高分子持股 24%的股东
东莞大智新材料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常州奥智自然人股东吴恺控制及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已注销
常州大智光电有限公司	吴恺、陈新艳控制的企业
聚益塞鲁贝有限公司	聚益新材香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刘红玉	与陈钢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喻小敏	与杨正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程友良	与刘鹏辉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佛山市旗正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冠臻科技少数股东徐建军控制的企业
佛山市天骅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冠臻科技少数股东徐建军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大智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扩散板		205,615.04
聚益塞鲁贝有限公司	销售改性塑料		92,997.2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石磐石、聚富投资、陈钢、杨正高	10,000	2013/1/1	2023/1/1	否
石磐石、陈钢、杨正高、聚富投资	10,000	2013/1/1	2023/1/1	否
石磐石、陈钢、杨正高、聚富投资	10,000	2014/1/1	2023/1/1	否
石磐石、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17,000	2016/9/1	2025/12/31	否
石磐石、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5,230	2016/9/22	持续期间	否
杨正高、喻小敏	371.7	2016/12/13	2021/10/13	是
喻小敏	687.6	2016/12/13	2021/10/13	否
陈钢	250.95	2016/12/13	2021/10/13	是
刘红玉	739.65	2016/12/13	2021/10/13	是
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10,000	2017/1/26	2027/12/31	否
石磐石、陈钢、杨正高	1,500	2017/9/28	持续期间	否
陈钢	257.73	2017/12/1	2022/12/1	否
刘红玉	799.19	2017/12/1	2022/12/1	否
杨正高、喻小敏	377.84	2017/12/1	2022/12/1	否
喻小敏	746.66	2017/12/1	2022/12/1	否
常州大智	500	2018/4/2	2023/4/2	否
陈钢、刘红玉	3,720	2018/5/25	2021/5/25	否
陈钢	500	2018/8/7	2028/8/7	否
石磐石、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1,182.54	2018/11/7	2023/10/28	否
石磐石、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1,675	2018/11/7	2023/12/6	否
石磐石、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655.13	2018/11/7	2024/1/11	否

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2,162.16	2019/3/5	2023/5/29	否
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200	2019/3/29	2022/3/29	否
石磐石、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2,185.83	2019/3/29	2024/4/4	否
陈钢、刘红玉	800	2019/4/1	2024/4/1	否
石磐石、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1,705.86	2019/4/16	2024/3/25	否
陈钢	960	2019/5/27	2024/5/26	否
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4,800	2019/6/10	2021/6/10	是
石磐石、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1,022.46	2019/6/14	2024/6/28	否
吴恺、陈新艳	200	2019/6/28	2022/6/27	否
吴恺、陈新艳	500	2019/6/28	2022/6/27	否
陈新艳	150	2019/7/5	2024/7/4	否
吴恺、陈新艳	150	2019/7/12	2022/7/11	否
石磐石、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3,263.77	2019/7/16	2024/7/16	否
陈钢、刘红玉	500	2019/4/23	2024/8/21	否
石磐石	500	2019/4/23	2024/8/21	否
陈钢、刘红玉	500	2019/4/23	2024/8/21	否
石磐石、陈钢、杨正高	10,000	2017/11/10	2022/12/31	否
陈钢、杨正高	1,968	2018/6/22	持续期间	否
陈高、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2,200	2018/1/3	持续期间	否
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3,000	2020/3/27	2026/4/15	否
吴恺	1,000	2020/4/27	2024/4/27	否
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200	2020/4/2	2023/4/2	否
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800	2020/4/20	2023/4/20	否
陈钢	30,000	2020/6/24	2023/6/23	否
石磐石	340.7	2020/6/17	2025/6/16	否
陈钢、杨正高、石磐石	7,000	2020/10/15	2027/10/14	否
吴恺、陈新艳、江苏武进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	2020/8/30	2023/8/17	否
吴恺、陈新艳	500	2020/8/17	2023/8/16	否
吴恺	500	2020/10/14	2021/10/12	是
吴恺	500	2020/10/15	2021/10/14	是
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167.86	2021/4/22	2022/4/21	否
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132.13	2021/5/27	2022/5/26	否
陈钢、杨正高、石磐石	35,000	2020/1/1	2025/12/31	否
石磐石	17,000	2016/9/1	2027/12/31	否
陈钢、杨正高、石磐石	2,700	2021/4/20	2027/4/19	否

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石磐石	30,000	2021/5/14	2025/5/14	否
石磐石	1,700	2021/5/18	2026/11/18	否
陈新艳、吴凯	3,000	2021/6/4	2024/3/9	否
陈钢、杨正高	20,000	2021/6/24	2025/6/23	否
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15,000	2021/8/20	2024/8/19	否
陈钢、刘红玉、杨正高、喻小敏	6,000	2021/1/1	2026/12/31	否
吴凯	8,000	2021/9/27	2024/9/26	否
吴恺、陈新艳	1,000	2021/9/27	2025/9/26	否
吴恺、陈新艳	3,000	2021/10/26	2026/10/26	否
吴恺、陈新艳	500	2021/8/6	2025/8/5	否
吴恺、陈新艳	8,000	2021/9/27	2025/9/26	否
吴恺	500	2020/6/3	2021/3/13	是
吴恺	6,000	2021/9/28	2025/9/28	否
吴恺	4,980	2021/3/9	2026/2/24	否
黄昌政	950	2021/12/1	2030/12/31	否
吴恺	6,000	2020/9/1	2023/9/1	否
陈钢、杨正高	1,000	2021/4/14	2025/4/13	否
吴恺	3,500	2021/6/8	2022/6/7	否
吴恺	2,500	2021/6/4	2022/3/9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453,112.42	5,589,206.2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聚益塞鲁贝有限公司			118,139.84	
	佛山市旗正科技有限公司	39,407,361.38			
	佛山市天焯科技有限公司	19,872,776.65			
其他应收款	陈钢			80,000.00	
	陈新艳	5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陈新艳	1,697.85	2,590.12
其他应付款	吴恺		14,060.74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重大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重大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3,066,666.7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3,066,666.76

上述金额含税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与徐建军、徐姜娜、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臻科技”）签定《<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各方同意对冠臻科技全部股权的估值进行适当调整，根据基准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报告，冠臻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为 15,500.00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 3,898.50 万元，各方同意对冠臻科技全部股权的估值进行适当调整，调整后冠臻科技全部股权估值为 109,090,909 元，公司收购其 55%股权的交易对价总额调整为 6,000 万元。鉴于公司已支付完成 6,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因此，公司已支付完成本次交易的全部对价，无须就本次交易对价支付其它任何款项。同时，原收购协议中业绩承诺为冠臻科技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 2,000 万元、3,000 万元、4,000 万元，《补充协议二》的业绩承诺为冠臻科技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 1,200 万元、1,800 万元、2,400 万元，并约定调整后的业绩承诺期自 2022 年度起算，补偿义务人无须就标的公司 2021 年度的业绩情况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6 个月	323,064,256.14
7-12 个月	42,993,795.51
1 年以内小计	366,058,051.65
1 至 2 年	1,295,310.19
2 至 3 年	728,132.94
3 年以上	1,404,319.99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369,485,814.77
减：坏账准备	5,416,667.46
合计	364,069,147.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9,485,814.77	100.00	5,416,667.46	1.47	364,069,147.31	318,985,976.72	100.00	3,755,883.67	1.18	315,230,093.05
其中：										

账龄组合	256,981,934.85	69.55	5,416,667.46	2.11	251,565,267.39	245,891,502.87	77.09	3,755,883.67	1.53	242,135,619.20
应收关联方组合	112,503,879.92	30.45			112,503,879.92	73,094,473.85	22.91			73,094,473.85
合计	369,485,814.77	/	5,416,667.46	/	364,069,147.31	318,985,976.72	/	3,755,883.67	/	315,230,093.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 个月	211,918,577.27	2,119,185.77	1.00
7-12 个月	42,521,646.76	2,126,082.34	5.00
1 至 2 年	1,257,806.25	251,561.25	20.00
2 至 3 年	728,132.94	364,066.47	50.00
3 至 4 年	555,771.63	555,771.63	100.00
关联方组合	112,503,879.92		
合计	369,485,814.77	5,416,667.4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755,883.67	2,567,206.13	47,215.66	953,638.00		5,416,667.46
合计	3,755,883.67	2,567,206.13	47,215.66	953,638.00		5,416,667.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53,638.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郑州博耐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货款	618,320.00	客户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企业	内部决策审批	否
深圳市亚太兴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85,000.00	客户被列为被执行人	内部决策审批	否
深圳海云通数字通信有限公司	货款	146,870.00	客户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企业	内部决策审批	否
合计	/	950,19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聚石化学(香港)有限公司	82,262,006.94	22.26	
佛山市旗正科技有限公司	33,898,870.00	9.17	1,694,943.50
广东聚石租赁有限公司	13,904,488.15	3.76	
宁乡市聚仁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2,889,600.00	3.49	205,372.00
长青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12,081,375.38	3.27	120,813.75
合计	155,036,340.47	41.95	2,021,129.25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19,706,720.95	153,806,120.25
合计	519,706,720.95	153,806,120.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15,713,119.45
1 至 2 年	44,711,282.36
2 至 3 年	46,006,793.94
3 年以上	13,275,525.2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519,706,720.9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519,706,720.9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社保、公积金	247,810.82	176,149.24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垫款	1,940,503.34	1,254,973.90
出口退税	2,225,879.60	1,759,529.33
股权款	5,000,000.00	
内部关联方往来	510,292,527.19	150,615,467.78
合计	519,706,720.95	153,806,120.2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53,806,120.25			153,806,120.25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65,900,600.70			365,900,600.7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519,706,720.95			519,706,720.9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聚石租赁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往来	150,307,830.35	1年以内	28.92	
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往来	91,351,672.32	3年以内	17.58	
广东聚石供应链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往来	55,946,810.00	1年以内	10.77	
聚石化学(长沙)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往来	36,778,991.44	1年以内	7.08	
广东聚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往来	33,828,621.67	1年以内	6.51	
合计	/	368,213,925.78	/	70.8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97,138,418.63	72,000,000.00	725,138,418.63	160,866,318.63		160,866,318.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797,138,418.63	72,000,000.00	725,138,418.63	160,866,318.63		160,866,318.6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	15,839,519.50			15,839,519.50		
广州市聚石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0		
聚石化学(香港)有限公司	795,878.40			795,878.40		
聚石化学(苏州)有限公司	19,411,726.73			19,411,726.73		
清远市美若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广东聚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聚石化学(长沙)有限公司	29,209,194.00			29,209,194.00		
芜湖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400,000.00			6,400,000.00		
常州奥智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36,210,000.00			36,210,000.00		

广东聚石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2,655,000.00		62,655,000.00		
广东聚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湖南聚石科技有限公司		32,500,000.00		32,500,000.00		
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		135,517,100.00		135,517,100.00		
广东聚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广东聚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800,000.00		19,800,000.00		
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132,000,000.00		132,000,000.00	72,000,000.00	72,000,000.00
安徽聚石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安庆聚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湖北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湖南宏晔新材料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合计	160,866,318.63	646,272,100.00	10,000,000.00	797,138,418.63	72,000,000.00	72,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14,391,676.39	1,224,660,335.57	996,775,943.66	782,351,318.95
其他业务	38,201,926.31	17,207,492.11	51,565,218.15	38,305,687.51
合计	1,452,593,602.70	1,241,867,827.68	1,048,341,161.81	820,657,006.4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阻燃剂	18,798,018.15
改性塑料粒子及制品	1,127,822,139.54
原材料贸易	267,771,518.70
其他	
合计	1,414,391,676.3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1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7,090.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67,090.40	13,1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5,749.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14,607.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42,27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7,882.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499,200.00	
小计	80,713,943.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263,739.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14,291.67	
合计	67,535,913.2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6%	0.91	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	0.17	0.1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4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